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內部評鑑委員意見回覆及修正一覽表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 (無則填無)
<p>1. 貴校師資培育目標整體而言能呼應《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的五項素養及 17 項指標，也能指出師培中心的五項師資教學力特色，但建議一方面宜進一步指出五項「師資生教學力」和《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五項素養及 17 項指標之間的呼應情形，如能以圖表呈現將更為清楚；另一方面，建議可再列出基礎課程、方法課程、實踐課程之下各科(例如：「教育議題專題」，課程代號:1081040048、10823610017、10823650069、10923610016；「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課程代碼:10810140026、10810140031。)各涵蓋了哪些項目的教師專業素養及指標。</p>	<p>1.有關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五項專業素養及其 17 指標之關聯性，已於表 1-2-2-1 呈現。</p> <p>2.關於基礎課程、方法課程、實踐課程之下各科涵蓋了哪些項目的教師專業素養及指標，本校在各教育專業課程教學大綱中，明列教師專業素養 17 項專業素養指標，做為教師設計課程與學生修習課程的根據，也幫助師資生瞭解自己是否具備擔任教師所需之專業素養。</p>	<p>P.4-P.5</p> <p>P.6</p>	<p>表 1-2-2-1 呈現</p> <p>教學大綱中明列專業素養 17 項專業素養指標，如附件 1-16 各科課程綱要</p>
<p>2. 貴中心評鑑概況說明書 p.7 的表 1-3-1-1 本校之師資教育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以及 p.46 的表 4-4-2-1 本校之師資教育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兩表重複)之第三欄呈現的國民小學各領域教材教法、國民小學教學實習，宜修改為「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材教法、教學實習」宜修改為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的教材教法還有教學實習。</p>	<p>已修正</p>	<p>P.7-P.8</p> <p>P.47</p>	<p>表 1—3-1-1 修正</p> <p>表 4-4-2-1 修正中等教育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p>

3. 部分錯漏字建議修正，如 p.41-2-2 一、優秀人「才」。	已修正	P.4	已全文修正
4. 呼應新課綱的師資生任教學科知能調整，建議再增加相關說明。	已增加有關本項為呼應新課綱的師資生任教學科知能調的說明	P.8	增加因應新課綱調整及推動實施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 (無則填無)
1. 貴校組織規劃能明定師資培育中心之組織定位及人力配置，特別是有三位專任行政人員及三位約聘人員分工辦事有利於政運作。	非常謝謝委員指出中心努力提供充足人力推動行政運作	無	無
2. 師資培育中心能將校內各行政單位協調合作，招收各系所優秀學生修習師資培育課程，而且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對師培中心，服務暨教學滿意度高。	謝謝委員支持本中心的服務與教學品質	無	無
3.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再補充說明。師培中心的自我改善，例如上一周期「財產法人高教評鑑中心」師培評鑑結果之改進事項的執行情形，以及師培中心如何準備此次「自我評鑑的內部評鑑」事務籌備與分工，行政運作情形之補充說明。	2-2 增加第四點說明中心配合評鑑推動業務並檢視執行情形，其過程包括中心所有同仁共同合作準備以切實自我改善。 上一周期評鑑結果之改進事項在 108 年八月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計畫書中有說明及對照表，頁數頗多，無法列於評鑑說明書中，增列於附件	P.16	108 年 8 月師培評鑑計畫及相關紀錄為附件 2-17 至 2-21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 (無則填無)
1.p.28 表 3-1-4-1 部分科系入學師資生為 0，有何因應之道？規劃名額與一般名額的方式是否可以調整？不同科系的修課意願如何取得平衡可以進一步思考！	<p>1.依據本校「教育學程甄選要點」第四點中等教育學程培育學科（領域、主修專長）依據教育部核定辦理，並分成各學科規劃名額與一般名額兩類。</p> <p>2.本校共規劃 21 個任教學科，每一任教學科，依據專業屬性與各系所對學生參與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評估，訂定每一任教學科規劃名額各 2 名由規劃系所共用，依該學科內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後擇優錄取。</p> <p>3.如學科規劃名額因該學科申請學生甄選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而有餘額者，則所餘規劃名額均移作一般名額使用。</p> <p>4.部分科系入學師資生人數為 0，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報考與錄取學生系，每學年均有所變動，回歸學生生涯規劃及師場機制，暫不需考慮調整因應。</p>	無	無
2.p.26 遴選標準設國語文成績門檻(均標以下 1 個標準差)，原因為何？是否為小學學程標準？	為維護師資生的基本學科能力，本校教育學程甄選要點第七點第二款第二項載明：「筆試成績達最低錄取門檻者進入面試。筆試最低錄取門檻如下：國語文成績須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 1 個標準差的分數，且教育常識須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 1 個標準差的分	P.26	修正遴選標準設國語文成績門檻(均標以下 1 個標準差)，亦為中教學程標準

	數。」		
3.p.29 表 3-1-4-1 與表 3-1-4-3 可以嘗試合併。	<p>1.根據 110 年度 2 月版「106 年起實施新一週期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項目三：「各師資類科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一覽表」及「各師資類科招收修習師資生概況一覽表」為必填表格。</p> <p>2.在中等學校師資類科部分，表 3-1-4-1 主要呈現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表 3-1-4-3 為招收修習師資生概況；於修習表中計算總修習人數統計。</p> <p>3.修正表 3-1-4-3 獨立呈現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學生修習未來任教科別主修專長之情形。</p>	P.28-P.31	修正表 3-1-4-1「本校中等學校師類科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一覽表」及表 3-1-4-3「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修習學生概況一覽表」
4.呼應如何新課綱師資生的任教學科知能/素養調整，建議再增加相關說明。	本校各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開設之各項課程自 108 學年度起，已於教學大綱中增列各教學科目與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之關聯度。	P.46-47	教學大綱中增列各教學科目與教師專業素養指標之關聯度
5.p.33 圖 3-3-2-1 課程地圖建議可以與五大教師專業素養結合，與 p.7。	依委員意見再進行課程地圖與教師專業素養培育之整合。	P.7 P.34	規劃進行整合中

6.建議可以結合中外師合作、雙語教育與國際教育等國家規劃重點方向。	外語課程結合校內外師合作，規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業課程，及積極申請國際史懷哲。	P.38	爭取整合校內外師合作外語課程、海外見習及國際史懷哲活動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 (無則填無)
1.專任教師的員額變化較大，建議思考穩定的師資組合。	謝謝委員指正，109學年度之後將與固定師資培育系所進行合聘作業，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師資將呈現穩定組合	P.43	與輔諮系建立合作關係
2.p.13 表 2-1-3-1 與 p.41 表 4-1-1-2 師培中心主管及專任教師的比例(1+6:6 與 1+8:8)不太一致？特別是專任教師應授課每學期四學分的規定。	委員所提之兩表均分別臚列 108、109 學年度，108 學年度為 1+6:6、109 學年度為 1+8:8，並無不一致。在授課時數部分將盡量符合每學期四學分之規定，若兼任行政主管則依規定核減二至四小時。	P.43	合聘教師盡符合每學期 4 學分，兼任行政主管減 2 學分
3.p.44 新興議題如實驗教育、國際教育、雙語教育等課程建議可以併入規劃。	將請授課教師設計課程時加以考量各新興議題，特別是委員提到的實驗教育、國際教育與雙語教育。	P.45	附件 4-17 新興議題課程概況
4.p.45 表 4-4-1-1 所列課程大綱與教師專業素養指標，經與現場佐證資料對照，仍有部分教師未在授課大綱中呈現，建議補正。	將確實清查，遺漏之處請電子計算機中心重新設定並請授課教師補列。	P.46	附件 4-26 教學大綱素養關聯性

5.p.46 表 4-4-2-1 師資培育課程科目僅呈現「國民小學各領域教材教法」、「國民小學教學實習」，未呈現中學階段。	此部分為誤植，已將「國民小學各領域教材教法」、「國民小學教學實習」修改為「中等學校各領域學科教材教法」、「中等學校各領域學科教學實習」。	P.47	已修正「中等學校各領域學科教材教法」、「中等學校各領域學科教學實習」。
6.p.47 4-5-1 具備學校任教經驗的教師數量與 p.41 不一致！	p.47 內文敘述「2 位具備小學實際教學經驗，4 位具備國高中實際教學經驗」為 108 學年度狀況，委員所指正之 p.41 表右欄數據「3 位具備小學實際教學經驗，5 位具備國高中實際教學經驗」實指 109 學年度，指涉年度不同，故有出入，實因撰寫不夠精準所致，將於內文說明部分加註年度以求精確。	P.43 P.48	P.43 表 4-1-1-2「本校師培中心專聘專任教師(含合聘)學經歷概況一覽表」與 P. 48 描述已修正一致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無則填無)
1.附件五資料的內容，需要與評鑑報告書相仿，目前有些附件的資料內容，無法與評鑑報告書項次呼應	感謝評鑑委員的意見。經核對後，所有附件內容都與評鑑報告書上的項次相呼應，沒有缺漏。可能是附件 5-1 和 5-12 是放在資料夾裡，讓評鑑委員誤以為漏放	無	無
2.表 5-1-2-1 (5-3-2-1) 可以直接跟大考中心索取通過資格考試資料	感謝評鑑委員的意見，本校會向大考中心索取資料來統計本校資格考通過情形。由於 110 學生資格考尚未放榜，後續將持續統計	P. 53	1. 完成表 5-1-2-1 108 至 110 年度招收師資生人數、實際修課人數、及完成獲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人數。 2. 通過教育實習人

			數與取得教師證人數之統計完成表 5-3-2-1108-110 年度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
3.表 5-2-1-1 採四點量表，與一般五點量表不一，以至於數字上 (例如: 5-2-2-1，五點量表) 出現差異	未來將統一修正用四點量表	P. 53	已修正為四點量表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委員建議意見	回覆意見及修正措施	修正頁碼	建議提供佐證資料 (無則填無)
1.實習的返校座談及訪視制度，可以依循教育部的規定。	配合委員建議修正。實習返校座談之訪視制度配合教育部之相關規定辦理；另返校座談則配合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之要求，每學年至少辦理 7 次返校座談		無
2.表 6-1-1-1 參訪見習活動之合作統計，只列出 108 學年度，大「嘉」一起來共備一項，似乎有些成果沒有列入。	項目 6-1-1 主要呈現的是地方教育輔導計畫中「大「嘉」一起來共備」之實施方案與成果。其他教學見習活動(如實地實習、教育實習等)則羅列在項目 6-1-2 呈現	P. 59	表 6-1-1-1 已增加其他參訪見習資料
3.表 6-1-2-1 國立嘉義大學與夥伴學校於中教師生教學實習之合作一覽表,所列內容為半年制教育實習的內容，與「教學實習」標題不相仿。	教育實習的內涵為行政、級務、教學等三個層面，包含標題所陳述之教學實習的概念。故依照標題 6-1-2 強調的是與夥伴學校在師資生”	P. 60	增加教學實習項目



	教學實習”的合作關係，故在內文陳述的主軸為師資培育中心開設之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以及大五”教育實習”，強調的重點與標題契合		
4.第 59 頁，6-1-3，「實習指導教授概況如附件 6-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指導教授。」，光碟片中有相關資料，但紙本資料沒有列。建議可以說明清楚，以免正式委員只查紙本資料，而忽略了相關已經準備的資料。同樣的問題也出現在附件 6-5；6-6。	配合委員建議修正。「實習指導教授概況如附件 6-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指導教授」乃誤植，依據項目標題，實習指導教授概況應置放在項目 6-1-2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P. 60	附件 6-4 教育實習機構及輔導老師及附件 6-5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指導教授一覽表
5.表 6-2-2-1 幾乎與表 6-1-1-1 重疊。看是否擇一說明即可。	配合委員建議修正。表 6-2-2-1 所列之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與表 6-1-1-1 重複，應刪除表 6-2-2-1 中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擇一說明之。	P. 59 P. 66	已完成修正表 6-1-1-1 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辦理之參訪見習活動之合作統計一覽表及 6-2-2-1 與夥伴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創新之合作
6.列出優點及特色的作法，可以聚焦。是一個好的方法。但項目六的特色及優點，似乎與「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無法呼應。	配合委員建議修正。緊扣項目六的內涵進行優點及特色標題名稱的修正。	P. 67	已完成修正





國立嘉義大學

110 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

評鑑報告書

# 師資培育評鑑 概況報告書

學校名稱：          國  立  嘉  義  大  學          

師資類科：幼兒園      國民小學  
          中等學校    特殊教育學校（班）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06 日

## 目錄

壹、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項目指標內涵	1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1
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 (PCK) 與專業責任之期望	1
1-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	1
1-1-2 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教學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2
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3
1-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3
1-2-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3
1-2-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4
1-2-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5
1-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5
1-3-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6
1-3-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9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12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12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12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12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13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	15
2-2-1 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	15
2-2-2 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16
2-2-3 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18
2-2-4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落實師資培育之品質保證與提升	19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19
2-3-1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完善之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	19
2-3-2 師資培育單位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做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21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21
2-4-1 師資培育機構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21
2-4-2 師資培育機構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23
2-4-3 師資培育機構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	

師專業.....	23
2-4-4 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23
<b>2-5 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二項以上學科專長之作法.....</b>	<b>23</b>
2-5-1 師資培育機構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	23
<b>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b>	<b>25</b>
<b>3-1 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b>	<b>25</b>
3-1-1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25
3-1-2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26
3-1-3 師資培育機構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26
3-1-4 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27
<b>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b>	<b>31</b>
3-2-1 師資培育機構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中等學校師資生遴選之員額.....	31
3-2-2 師資培育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31
<b>3-3 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作法.....</b>	<b>33</b>
3-3-1 師資培育機構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33
3-3-2 師資培育機構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33
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34
<b>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學生生涯輔導機制.....</b>	<b>34</b>
3-4-1 師資培育機構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	34
3-4-2 師資培育機構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	35
3-4-3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在語文、資訊、板書或其他教學基本知能之增能... ..	37
3-4-4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業知能之增能.....	37
3-4-5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擔任學校行政知能，以符應教學現場之需求.....	37
<b>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b>	<b>39</b>
<b>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b>	<b>39</b>
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	39
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43
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43
4-1-4 專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	43
<b>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b>	<b>45</b>
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	45
<b>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b>	<b>45</b>
4-3-1 師資培育機構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45
4-3-2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45
4-3-3 師資培育機構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	45
4-3-4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46
<b>4-4 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b>	<b>46</b>

4-4-1 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46
4-4-2 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7
4-4-3 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主要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 12 年國教重大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8
<b>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b>	<b>48</b>
4-5-1 師資培育機構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48
4-5-2 師資培育機構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合教學現場需求.....	48
4-5-3 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	48
4-5-4 師資培育機構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48
<b>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b>	<b>49</b>
4-6-1 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49
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50
<b>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b>	<b>52</b>
<b>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b>	<b>52</b>
5-1-1 師資培育機構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52
5-1-2 師資培育機構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53
5-1-3 師資培育機構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54
<b>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b>	<b>54</b>
5-2-1 師資培育機構蒐集畢業生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指標達成程度.....	54
5-2-2 師資培育機構蒐集雇主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55
<b>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畢業生就業追蹤.....</b>	<b>55</b>
5-3-1 師資培育機構輔導師資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	55
5-3-2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結果.....	55
5-3-3 師資生從事教育相關職涯之成果.....	56
<b>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b>	<b>58</b>
<b>6-1 與學校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b>	<b>58</b>
6-1-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58
6-1-2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59
6-1-3 師資生參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1
<b>6-2 與學校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b>	<b>12..... 62</b>



6-2-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3
6-2-2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5
6-2-3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66
<b>貳、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基本指標</b>	<b>68</b>
<b>1. 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b> .....	<b>68</b>
1-1 須正式明列於學校組織規程中，並訂有設置辦法 .....	68
<b>2. 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b> .....	<b>68</b>
2-1 空間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 .....	68
2-2 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	69
<b>3. 課程規劃與設計</b> .....	<b>70</b>
3-1 中心對課程規劃與設計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建立完整紀錄 .....	70
3-2 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	71
3-3 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擋修機制 .....	71
<b>4. 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b> .....	<b>71</b>
4-1 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及 13 條」之規定.....	71
4-2 實習生返校研討訂有實施辦法，且依規定辦理 .....	71
<b>5. 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b> .....	<b>72</b>
5-1 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 .....	72
<b>參、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關鍵指標</b>	<b>73</b>
<b>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b> .....	<b>73</b>
1-1 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略與行動規劃.....	73
<b>2. 師資數量</b> .....	<b>73</b>
2-1 專任師資員額 .....	73
2-2 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至少為 75%....	74
<b>3. 行政支援人力</b> .....	<b>75</b>
3-1 依學校組織規程與中心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雇人力）.....	75
3-2 學校每年核給一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	75
3-3 計畫挹注之工讀金額 .....	75
<b>4.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b> .....	<b>76</b>
4-1 一般學科、體育、藝術與人文及職業群科四類教師資格檢定 .....	76
4-2 三年平均在全國平均通過率以上或近三年平均通過率在全國平均減 10%以上，通過率呈逐年進步趨勢.....	76
<b>5. 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b> .....	<b>77</b>
5-1 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僱）之人數比率超過 50%.....	77
<b>6. 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b> .....	<b>77</b>
6-1 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	77

6-2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	77
<b>7. 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 ....</b>	<b>78</b>
7-1 每年至少輔導師資生組團至教學現場進行服務學習 .....	78
7-2 師資生參與協助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活動 .....	78



## 表目錄

表 1-2-1-1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一覽表.....	4
表 1-2-2-1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一覽表.....	4
表 1-3-1-1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	7
表 1-3-1-2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非正式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	9
表 2-1-3-1 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行政人力與工作職掌總表(單位：人).....	14
表 2-1-3-2 學校支援工讀金額統計表.....	15
表 2-2-2-1 108-110 年度師資培育單位經費預算編列情形統計表.....	16
表 2-3-1-2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	21
表 2-3-2-1 歷年教檢增能輔導活動一覽表.....	21
表 2-4-1-1 108~110 學年度擔任中學服務或課輔一覽表.....	22
表 2-4-1-2 108~110 學年度擔任民雄鄉薪傳二手書店(弱勢學童課後輔導)課後輔導一覽表.....	22
表 2-4-1-3 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或社會服務一覽表.....	22
表 2-4-2-1 108 至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助學金(師獎生/卓獎生)教育關懷輔導計畫一覽表.....	23
表 2-5-1-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統計一覽表.....	24
表 3-1-4-1 本校中等學校師類科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一覽表.....	28
表 3-1-4-2 本校中等學校師類科學生之核定人數暨實際修習人數一覽表.....	29
表 3-1-4-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修習學生概況一覽表.....	29
表 3-4-1-1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辦理情形一覽表.....	35
表 3-4-2-1 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各種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研習概況一覽表.....	35
表 3-4-3-1 各項增能輔導辦理類別一覽表.....	37
表 4-1-1-1 授課專/兼任教師概況一覽表.....	39
表 4-1-1-2 本校師培中心專聘專任教師(含合聘)學經歷概況一覽表.....	43
表 4-1-4-1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專聘專任教師(含合聘)每週授課總時數總表.....	44
表 4-3-4-1 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報部核定情形一覽表.....	46
表 4-4-1-1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大綱模板示例(摘要).....	46
表 4-4-2-1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科目核心內容與專業素養對應情形一覽表.....	47
表 4-5-4-1 歷年教學績優獲獎教師名錄一覽表.....	49
表 4-5-4-2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教師教學評量一覽表.....	49
表 4-6-1-1 專任教師參與校內外教育專業服務概況彙整一覽表.....	50
表 4-6-1-2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專任教師學術與實務研究成果一覽表.....	50
表 5-1-1-1 師資生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檢核機制一覽表.....	53
表 5-1-2-1 108-109 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獲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通過教育實習及取得教師證書人數統計一覽表.....	53
表 5-1-2-2 108-110 學年度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人數與淘汰人數統計一覽表.....	53
表 5-1-3-1 108-109 學年度舉辦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一覽表.....	54

表 5-2-1-1 108~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針對畢業生評估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與課程滿意度一覽表(4 點量表).....	54
表 5-2-2-1 師資培育中心針對雇主評估畢業生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一覽表.....	55
表 5-3-1-1 各年度師資生取得證照類別與人數統計表.....	55
表 5-3-2-1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	56
表 5-3-3-1 本校中教類科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就業情形一覽表.....	56
表 6-1-1-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辦理之參訪見習活動之合作統計一覽表.....	59
表 6-1-2-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中教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一覽表.....	60
表 6-1-3-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與夥伴學校在學生學習之合作：大「嘉」一起來探究.....	62
表 6-2-1-1 辦理與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一覽表.....	64
表 6-2-2-1 嘉義大學與夥伴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創新之合作：大「嘉」一起來關懷.....	66
表 6-2-3-1 辦理或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與夥伴學校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一覽表.....	67
表 7-1 辦公室空間總表.....	68
表 7-2 專業教室與普通教室空間總表.....	69
表 7-3 教育類圖書資源一覽表.....	69
表 7-4 相關設備與儀器一覽表.....	69
表 7-5 課程會議開會次數統計一覽表.....	70
表 7-6 108-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生返校研習活動統計表.....	72
表 8-1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專任教師員額一覽表.....	73
表 8-2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合聘教師員額及開課情形一覽表.....	74
表 8-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表.....	74
表 8-4 學校支援核給之工讀金額一覽表.....	75
表 8-5 各項計畫挹注之工讀金額.....	76
表 8-6 一般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76
表 8-7 體育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76
表 8-8 藝文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76
表 8-9 107-110 年度本校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一覽表.....	77
表 8-10 本校應屆+非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77
表 8-11 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之就業情形調查結果一覽表.....	77
表 8-12 大學師資生精特計畫辦理服務營隊一覽表.....	78
表 8-13 師資生進行社區服務學習或課後輔導規劃及成效一覽表.....	78
表 8-14 108-11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教育輔導工作實施計畫一覽表.....	78

## 圖目錄

圖 1-1-1-1 本校的願景發展使命與願景、師資培育理念與目標.....	1
圖 1-1-1-2 本校師資培育理念及五大目標.....	2
圖 1-3-1-1 本校師資培育規劃與內涵圖.....	7
圖 2-1-2-1 國立嘉義大學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單位架構圖.....	12
圖 2-1-3-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行政人員編制及行政範疇圖.....	14
圖 2-2-2-1 108-110 學年度申請計畫件數統計圖.....	18
圖 2-2-2-2 108-110 學年度申請計畫金額統計圖.....	18
圖 2-2-4-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圖.....	19
圖 2-3-1-1 108-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滿意度調查圖.....	20
圖 3-1-1-1 「Holland 學涯暨職涯興趣測驗」職業適配型態圖.....	25
圖 3-1-4-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招生甄選流程圖.....	27
圖 3-3-2-1 中等學校教育專業課程，課程地圖.....	34
圖 6-2-3-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生之教學力.....	67

# 壹、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項目指標內涵

##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國立嘉義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國內第一所整併成功之高等教育學府，將原屬培育教育專業人才之嘉義師範學院，與培育農業專業人才之嘉義技術學院整合而成之綜合大學。因此，培養優質師資為本校之重要辦學宗旨之一。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的教育目標，係以本校校訓「誠樸、力行、創新、服務」以及師資培育的教育「專業」為辦學理念，希望能培育出具備「誠樸-誠敬待人，崇尚樸實作風；力行-努力實踐，體現知行合一；創新-創意格新，追求卓越境界；服務-熱心公益，增進社會福祉；專業-精通教育，致力樹人志業」等特質的優良師資，並配合教育部於民國 105 年公布的《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標準指引》的教師專業標準 10 項標準內涵、民國 107 年公布的《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之 5 大素養 17 項指標，以及民國 108 年提出包含教育愛、專業力、未來力的「終身學習的教師圖像」做為設定本校師資培育之遵循依歸。在此基礎上，不僅保有傳統優良師資培育的功能，肩負起培育國家優秀教師之職責，也充分展現「十年樹木，百年樹人」之精神。

### 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 (PCK) 與專業責任之期望

#### 1-1-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的教育目標，係以本校「光耀嘉義、揚名全國、躋身國際」之發展使命與願景為宗旨，並奠基於校訓及師資培育教育目標的基本理念(附件 1-1 本校教育目標；附件 1-2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以上述本校發展使命與願景，以及基本理念的引導下，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包括：

- 一、培養具有專業知能與涵養之優秀中、小、特、幼教師資及實務工作之優秀人才
- 二、培養具備團隊合作與人際溝通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三、培養具備實務反省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教育專業人才
-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五、培養具有高度服務熱忱與優質職業倫理之教育專業人才

培養優質師資為本校之重要辦學宗旨之一，本校依循上述發展使命與願景，以及專業、誠樸、力行、服務與創新的五大理念，提出本校師資培育的五項目標，其與本校發展使命與願景的關係以及本校師資培育的五項目標與理念的關聯如圖 1-1-1-1 及 1-1-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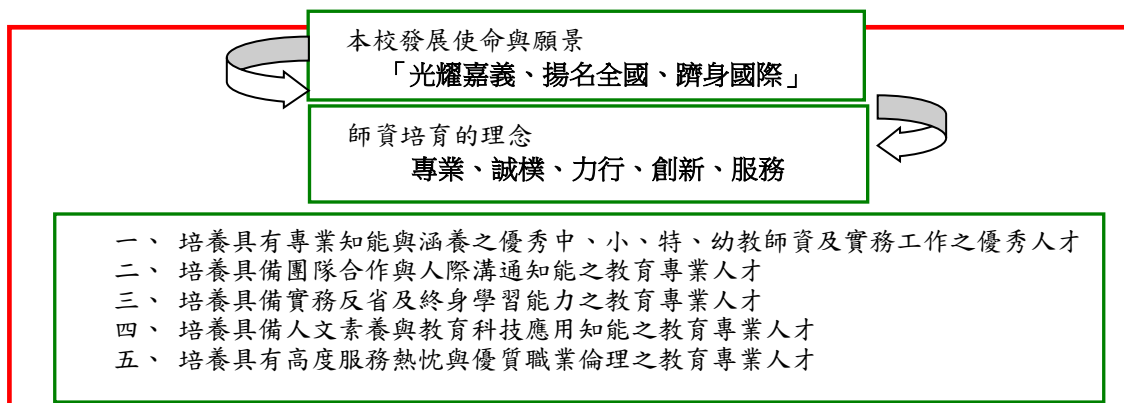


圖 1-1-1-1 本校的願景發展使命與願景、師資培育理念與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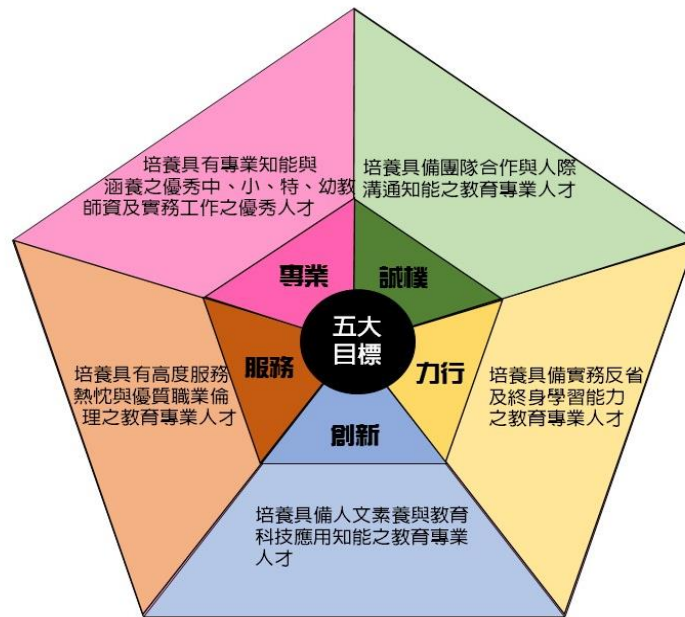


圖 1-1-1-2 本校師資培育理念及五大目標

### 1-1-2 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教學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為使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具備未來任教各學科之專業學科知能與學科教學知識，本校依據相關規範，規劃符合教師任教學科、領域、群科知識之各類專門課程，以培育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能具備未來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知識及專業素養。本校規定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教育專業課程 26 學分及專門課程 26 學分至 50 學分（依任教科目）。其中，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均為必修。目前我國中學教學現場以分領域專長教學為主，因此，為使本校中學師資類科師資生具備未來任教各學科之專業學科知能與學科教學知識，本校依據相關規範，規劃符合教師任教學科、領域、群科知識之各類專門課程，其主要目的，即在於培育本校中學師資類科師資生能具備未來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知識及專業素養。本校規定中學師資類科師資生職前教育課程包含「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專門課程」26-50 學分與普通課程。其中「教育專業課程」包含教育基礎課程至少 4 學分、教育方法課程至少 8 學分、教育實踐課程至少 8 學分；「專門課程」學分依培育領域專長規劃課程(附件 1-3 教育專業學分之修業規定；附件 1-4 教育專門學分之修業規定)。另依據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24 條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生涯規劃科目、職業教育與訓練為必修學分，本校所開設的相關課程著重理論與實務兼具，讓師資生能具備多方面的專業知能及人文關懷素養，並能將所學綜合應用，進而研究創新，提升解決問題之能力，以因應未來學科教學之所需。

本校所開設的相關課程著重理論與實務兼具，讓師資生能具備多方面的專業知能及人文關懷素養，並能將所學綜合應用，進而研究創新，提升解決問題之能力，以因應未來學科教學之所需

綜上，本校期望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教學知能學習成效如下：

- 一、學科內容知識：具備豐富的學科內容知識，且相當熟悉學科相關範疇之知識。
- 二、課程知識：對於課程之間的關聯性能夠有相當程度之熟悉。



三、教學目標知識：強調學生對於整體學科概念的融會貫通，以及思考與問題解決能力的培養，使能具備建立世界教學目標之能力。

四、一般教學法知識：採用多元教學策略，引導學生進入教學主題。

五、情境知識：因應其任教社區學校等情境因素，採取相對應措施，提升教學成效。

### **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教育專業知能為教師工作的基本能力，亦是有效教學的基礎。本校為積極推動以為培育優質的中等學校師資為目標之師資培育工作，開設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包括：一、教育基礎至少 2 科 4 學分；二、教育方法至少 4 科 8 學分；三、教育實踐至少 4 科 8 學分。其中，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均為必修。修習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課程之前應修畢教育基礎課程及教育方法課程各 2 科；修習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之前應修畢分領域教材教法。（附件 1-5 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會議紀錄）。本校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包括：

#### **一、具備教育的基本理念與實踐能力**

希望本校師資生透過一系列教育專業課程及教學現場實地學習，理解教育目的、價值等教育理論或思想，並對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有所掌握，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的影響，發展教育理念與信念，以落實教育實踐。

#### **二、熟悉學生的身心發展狀況，尊重並滿足學生的學習需求**

期使本校師資生透過發展心理學、教育心理學等相關的教育專業課程，了解並尊重未來所任教類科之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和文化背景差異，並運用學習原理，提供能配合其身心發展的課程與學習經驗，滿足其學習需求。

#### **三、具備課程規劃及實際教學能力，嫻熟各種評量方式**

期使本校師資生透過課程與教學相關教育專業課程，具備課程設計能力，在教學中設計豐富教案以達有效教學，讓學生參與學習，培養學生的探究、思考及學習等能力；並就教學實踐的歷程採用多元適切的評量方式，讓每個學生都能以最適切的方式表現自己的學習成效，進而了解學生學習結果，省思教學模式應用的成效與問題。

#### **四、具備正向的教學理念、營造積極友善的學習環境之知能**

希望本校師資生透過輔導原理與實務、班級經營等相關課程，結合其在教學原理及實務課程的歷練，能具備運用正向管教、輔導技巧及正向支持等原理，營造安全、友善的學習環境，引導學生適性發展，促進學生品格及有效學習。

#### **五、認同教師專業角色，懷抱教育熱忱，遵守教師專業倫理**

希望本校師資生透過教育基礎及教育實踐等相關教育專業課程，對教師專業角色有所認同，並具備身為教師的使命感與尊榮感，以維護學生福祉及關懷弱勢學生為己任，透過教育實踐，體認教師專業角色，並發展團隊合作、溝通、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 **1-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 **1-2-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教育部於民國 107 年公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修正規定》，內含 5 項教師專業素養及 17 項教師專業素養指標，本校以師資培育法所揭櫫培育教師具博雅及教育志業精神，配合上述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規劃教育專業與專門課

程，本校資師培育之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如表 1-2-1-1 所示：(附件 1-6 五項核心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表 1-2-1-1 本校師資培育之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一覽表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的基礎。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及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 1-2-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本校依循上述發展使命與願景，以及專業、誠樸、力行、服務與創新的五大理念，提出本校師資培育的五項教育目標，包括：

- 一、培養具有專業知能與涵養之優秀中、小、特、幼教師資及實務工作之優秀人才
- 二、培養具備團隊合作與人際溝通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三、培養具備實務反省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教育專業人才
-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五、培養具有高度服務熱忱與優質職業倫理之教育專業人才

此五項師資培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間具有高度關聯性，如表 1-2-2-1 所示：

表 1-2-2-1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一覽表

教育目標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培養具有專業知能與涵養之優秀中、小、特、幼教師資及實務工作之優秀人才</li> <li>● 三、培養具備實務反省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教育專業人才</li> <li>●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li> </ul>	1.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的基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培養具有專業知能與涵養之優秀中、小、特、幼教師資及實務工作之優秀人才</li> <li>● 二、培養具備團隊合作與人際溝通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li> <li>●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li> </ul>	2.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及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培養具有專業知能與涵養之優秀中、小、特、幼教師資及實務工作之優秀人才</li> </ul>	3.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



教育目標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
		3-3 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培養具備團隊合作與人際溝通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四、培養具備人文素養與教育科技應用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4.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 二、培養具備團隊合作與人際溝通知能之教育專業人才 ● 三、培養具備實務反省及終身學習能力之教育專業人才 ● 五、培養具有高度服務熱忱與優質職業倫理之教育專業人才	5.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 1-2-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為協助本校師資培育師生對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的了解，本校積極地透過相關會議、師資生新生手冊、網頁公告、課程查詢系統、及個別或團體輔導等方式，強化師資生與教師對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的掌握和理解，各項作法分述如下(附件 1-7 課程查詢系統；附件 1-8 新生手冊；附件 1-9 網頁公告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附件 1-10 導師活動紀錄；附件 1-11 招生說明會；附件 1-12 新生說明會；附件 1-13 幹部會議；附件 1-14 授課教師座談會)：

- 一、相關會議：透過招生說明會、新生說明會、各學院或系所之集會時間、幹部會議、授課教師座談會等各項相關會議，針對本校的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進行說明與宣導。
- 二、師資生新生手冊：除了印贈給本校師資生新生手冊之外，在本校網頁上亦提供師資生手冊電子檔，供學生隨時下載參考，師生充分理解本校的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重要性與內涵。
- 三、網頁公告：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網頁上，規劃有專區，敘明本校的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 四、課程查詢系統：本校建置完備之課程查詢系統，系統所列之各科目均附有課程綱要，由授課教授依據教學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等，規劃課程目標與教學內容等，以提供師資生豐富完備之課程資訊。
- 五、導師活動：由導師利用導生活動時間，以個別或團體輔導方式，適時向師資生宣導、傳遞本校的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等相關訊息。

### 1-3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 1-3-1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為使本校之師資培育能達成教育目標，並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所敘述的知能，本校在師資培育的各項活動與作為上，採取之具體規劃與策略如下：

#### 一、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並重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透過正式及各種非正式課程，以循序漸進的方式，逐步奠基師資生各種教師專業素養。如圖 1-3-1-1 所示，在正式課程方面，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專門課程」26-50 學分與普通課程（依任教科目）。其中「教育專業課程」包含教育基礎課程至少 2 科 4 學分；教育方法至少 4 科 8 學分；教育實踐至少 4 科 8 學分；「專門課程」學分依培育領域專長規劃課程(附件 1-15 修課流程圖)。在非正式課程方面，則包括各項基本能力研習與檢定、各項演講與講座、校外參觀與演示教學、服務學習等。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並重的規劃方式，能有助於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 二、正式課程規劃能有助於達成教育目標，並使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係經由本中心業務會議加以規劃，並由校級的本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檢視審核，依規定報請教育部核定在案。因應 108 課程綱要的公布實施，本校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職前教育注意事項」第 11 條規定，訂定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暨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供本校師資生據以修習。包括：教育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分。為使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均為必修，且修習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課程之前應修畢教育基礎課程及教育方法課程各 2 科；修習分科/分領域（群科）教學實習之前應修畢分領域教材教法。(同附件 1-3 教育專業學分之修業規定)。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劃與設計之內涵，均能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有所關連與對應(如表 1-3-1-1 所示)，此外，本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兼具理論與實務，不僅能讓師資生獲得紮實的學理基礎，更要求師資生在實務上有所體驗與實作，包括教育課程引進優質業師協同教學，使師資生驗證理論與實務。在教學方面，任課教師強調知識建構以及批判與省思能力之培養，透過多元之教學活動與評量方式達成目標，包括運用口頭或書面報告讓師資生發表個人創意、獨特見解、經驗與感想，採用小組報告或作業讓學生習慣於團隊合作與同儕學習，展現合作成果或共同創作等，均有助於達成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並使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此外，本校在各教育專業課程教學大綱中，明列教師專業素養 17 項專業素養指標，做為教師設計課程與學生修習課程的根據，也幫助師資生瞭解自己是否具備擔任教師所需之專業素養(附件 1-16 各科課程綱要)



圖 1-3-1-1 本校師資培育規劃與內涵圖

表 1-3-1-1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

師資培育課程科目	課程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
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現代教育思潮、多元文化教育、教育制度與法規、教育行政、發展心理學、生命教育、教育見習、教育實踐行動研究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	素養一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特殊教育導論、輔導原理與實務、行為改變技術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3)主要學習動機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4)學習策略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化輔導計畫	素養二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閱讀理解與學習策略、學習科技與應用、教學媒體與應用、學習評量、補救教學、探究與實作、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材教法、教學實習、專門課程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 (4)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	素養三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班級經營、生涯規劃、職業教育與訓練、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1)主要輔導理論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 (6)學生自律與自治 (7)親師生關係	素養四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師資培育課程科目	課程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
教育議題專題、教師專業倫理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習	素養五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 三、各項非正式課程活動的規劃，有助於師資生實踐取向能力之強化，並培養認同教師專業角色，懷抱教育熱忱，遵守教師專業倫理之正向態度

除了上述的正式課程之外，本校積極規劃各項師資培育的非正式課程活動，除了增進師資生實際教學之基本能力之外，也期望透過淺移默化的非正式課程活動，增進師資生對教育現場的認識，並能對教師專業角色加以認同，此外，進一步能培養其對教育的熱忱，以維護學生福祉及關懷弱勢學生為己任，發展團隊合作、溝通、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如此將有助於與其未來在實際任教時，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學生。因此，本校師資培育各項非正式課程活動的規劃，均能有助於使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如表 1-3-1-2 所示)。本校所規劃之師資培育各項非正式課程活動之事例，分述如下：

#### (一) 各項專業知能研習與檢定

為使本校師資生在其專門及專業能力的基礎持續成長與精進，本校各師培學系及本中心積極辦理各項課程、教學及專業知能研習，提供學生正規學習外的各類增能學習活動。另外，本校各增能輔導學習活動雖由各師資類科分別辦理，但輔導對象則擴及全校之師資生，此舉除了發揮資源共享的功能之外，更有助於各類科師資生相互交流，擴展視野。本校各師培學系及本中心等相關單位所辦理之各項專業知能研習與檢定包括板書與檢定、說故事研習與檢定、琴法研習與檢定、硬筆字研習與檢定等(附件 1-17 各項知能研習及檢核機制)。

#### (二) 各項演講與講座

本校各師培學系及本中心定期或不定期舉辦與師資培育有關之專題演講與講座，內容包含生命教育、輔導與諮商、班級經營、學校特色課程、教育政策、新課綱等議題，邀請校外卓越之學者或國民中小學教師蒞校擔任講師，幫助師資生將理論與實務結合。此外，實習組每學期均會舉辦實習生職前就業輔導研習，除聘請校內、外資深教授擔任教育專業課程之主講人之外，亦會邀請中小學校資深校長、主任或教師蒞校演講，分享實務經驗(附件 1-18 各項演講與講座紀錄)。

在因應新課綱的師資生任教學科知能調整方面，本校配合國民教育核心素養導向新課綱的推動實施，本中心積極展開各項未來師資人才培育的準備工作，諸如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增科技領域，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科技領域資訊科技科師資第二專長學分班計畫」；此外，本校亦致力於推動師資培育大學教授於中小學長期駐點合作服務，以長期陪伴、在地深耕、入校輔導模式為主，藉由素養導向新課綱主題工作坊、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等多元專業社群活動，引領中小學教師發展基於新課綱導向的學校本位校訂特色課程。

#### (三) 校外參觀與演示教學

為強化師資生之教學實踐能力，減少培用落差，確保本校培育之師資生在進入學校服務時能無縫接軌，本校師資培育相關課程規劃安排師資生至中等以下學校參訪見習以及演示教學，並舉辦中等以下學校參訪見習活動，直接於教育現場中觀察學校教師教學、學校行政運作、及學生學

習情況，有助於本校師資生了解學生的發展與學習需求，並增進其未來教學能力（附件 1-19 校外見習相關）。

#### （四）服務學習

為落實師資生之品德養成，本中心之服務學習辦法明定，師資生應修習人文關懷課程並從事志工服務 40 小時。另外，本校亦規定本校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學生應義務輔導「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學生之課業或教育服務工作，每學期至少 36 小時，以增進師資生之人本情懷與服務熱忱的態度，如表 1-3-1-2。（附件 1-20 服務學習規定；附件 1-21 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學生服務時數規定）。

表 1-3-1-2 本校之師資職前教育非正式課程規劃與教師專業素養對應表

類別	活動內容	對應之教師專業素養
各項專業知能研習與檢定	各項專業知能研習與檢定： ● 板書與檢定 ● 說故事研習與檢定 ● 琴法研習與檢定 ● 硬筆字研習與檢定	1.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各項演講與講座	各項演講與講座： ● 包含生命教育、輔導與諮商、班級經營、學校特色課程、教育政策、新課綱等議題之演講與講座，邀請校外卓越之學者或中學教師蒞校擔任講師 ● 實習生職前就業輔導研習，邀請中學資深校長、主任或教師蒞校演講，分享實務經驗。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3.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5.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校外參觀與演示教學	● 相關課程規劃安排師資生至中等以下學校參訪見習以及演示教學 ● 舉辦中等以下學校參訪見習活動 ● 直接於教育現場中觀察學校教師教學、學校行政運作、及學生學習情況	1.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服務學習	● 服務學習辦法明定，師資生應修習人文關懷課程並從事志工服務 40 小時。 ● 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學生應義務輔導「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學生之課業或教育服務工作，每學期至少 36 小時	1.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2.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 1-3-2 學系/師資培育單位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為有效達成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使本校之師資生能達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要求，本校除了透過透過學生教學意見回饋及畢業生、雇主滿意度調查檢視、調整本校師資培育的作為之外(附件 1-22 學生教學意見回饋；附件 1-23 畢業生及雇主滿意度調查)，亦透過本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嚴謹審查本校師資培育課程，且召開各項會議及教師專業社群討論，檢討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此外，本校亦建立各項師資生教育知能檢核機制檢視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說明如下：

#### 一、透過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嚴謹審查本校師資培育課程

為促使本校師資培育課程有周全的課程規劃機制，以達到本校師資培育的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本校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設置要點》，規劃及審查各學程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並循行政程序報請核備；議決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事宜；審查教育學程課程之開課與異動等事項。該課程與教學委員會由師資培育中心中心主任、師資培育專門課程各開課學院院長及相關系所主管、相關專長教師四至六人，各學程校外專家學者一人及各學程學生代表一人組成，由副校長擔任主席及

會議召集人。透過本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嚴謹審查本校師資培育課程，有助於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

## **二、召開各項會議及教師專業社群討論，檢討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中心每月定期召開中心業務會議，每學期期初定期召開授課教師會議及導師會議，會議中充分討論有關本校師資培育教學、學生輔導等相關事宜，透過本中心教師同仁、開課教師、導師等多次會議的互動對話，對於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具體作法持續改善和精進。此外，本中心及師資培育學系教師亦組成各種專業學習社群，鼓勵教師進行跨領域交流，以互動增能，透過教師專業社群機制，討論師資培育有關的教學、師資生學習等事項，交換所遭遇之問題與解決經驗，並配合調整教學，有助於增進本校師資生達成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具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並作為檢視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具體作法之有效機制。(附件 1-24 教師社群運作紀錄)

## **三、建立各項師資生教育知能檢核機制檢視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基於教師專業本位的師資培育理念與政策，本校各類科師資生須具備各類科師資之教育專業知識、技能與態度，並致力追求專業發展，本校各師培學系及本中心積極辦理各項各項專業知能研習與檢定，提供學生正規學習外的各類增能學習活動。內容包括板書與檢定、說故事研習與檢定、琴法研習與檢定、硬筆字研習與檢定等。上述各項師資生教育知能研習級檢定機制，對於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具體作法的檢視，亦有所助益。(同附件 1-17 各項知能研習及檢核機制)

## **優點與特色**

### **一、配合教育部師資培育政策及本校教育理念，訂定本校師資培育目標，落實教育專業課程內涵**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的教育目標，參照本校校訓「誠樸、力行、創新、服務」以及師資培育教育「專業」目標、教育部於民國 105 年公布《中華民國教師專業標準指引》之教師專業標準 10 項標準內涵、民國 107 年公布的《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之 5 大素養 17 項指標，本校於民國 108 年提出師資培育依歸為培養具備教育愛、專業力、未來力的「終身學習的教師圖像」，訂定教育專業課程，培育師資生具備任教學科、領域、群科之專門知識及專業素養，也具備「誠樸-誠敬待人，崇尚樸實作風；力行-努力實踐，體現知行合一；創新-創意格新，追求卓越境界；服務-熱心公益，增進社會福祉；專業-精通教育，致力樹人志業」等特質。

### **二、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的具體作為，能有助於師資培育目標的達成，並契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校師培課程包括正式及非正式課程，循序漸進逐步培養師資生具備多元任教專業能力。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對應師資培育課程，循序漸進、務實擘劃各類課程，理論與實務兼顧、強化實踐取向能力之培養，全方位整合教育專業知能及實踐能力。本校能提供多樣化理論與實務並重課程，培養師資生多元教育專業知能及人文關懷素養，並培育師資生能掌握任教階段學生之發展基礎並適性教學，期使師資生可發展自身教育理念與哲學、尊重學習者的個

別差異與需求，建構適切教學能力並精進創新，創造積極正向的學習環境，關懷弱勢，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本校治校主軸為「誠樸、力行、創新、服務」。學校自我定位為「具卓越教學並整合特色研究與產業實踐之綜合大學」，以「光耀嘉義 揚名全國 躋身國際」為願景，培育術德兼備、全人發展、卓越創新，具在地意識與全球視野之優秀人才。本校 105-109 學年度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附件 2-1 105-109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明白列出本中心為學校一級單位，負責推動全校中、小、特、幼師資培育相關業務，本校師資培育目標為專業、誠樸、力行、創新及服務，培育符合學校目標、新時代需求之中、小、特、幼專業師資。本校 110-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綱要(草案)(附件 2-2 110-114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增修「培養精進中小特幼類科師資」目標，將師資培育列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方針。

####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本校 105-109 學年度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因應社會變遷，精進教學品質與多元評量」，具體策略與實踐項目為「三化教育」，均對師資培育工作有所著力，足以定位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要性。校務發展計畫強調擴大實務教學，強化學用合一，就業接軌，特別強調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為落實培育優質中等學校教師之目標，更有以下策略與行動方案：

##### 一、設置專責單位負責師資培育工作

為落實校務發展計畫中對於培育新時代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本中心為一級單位，執行推動師資培育各項工作。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單位(圖 2-1-2-1)包括本中心及師資培育學系(21 群科共計 19 規劃系所)。本中心每年招生 72 位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由中心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負責招生甄選與授課審議，由相關培育系所及本中心負責專門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授課，師培學系與本中心合作無間。本中心亦專責師資生之諮詢、輔導、服務、實習等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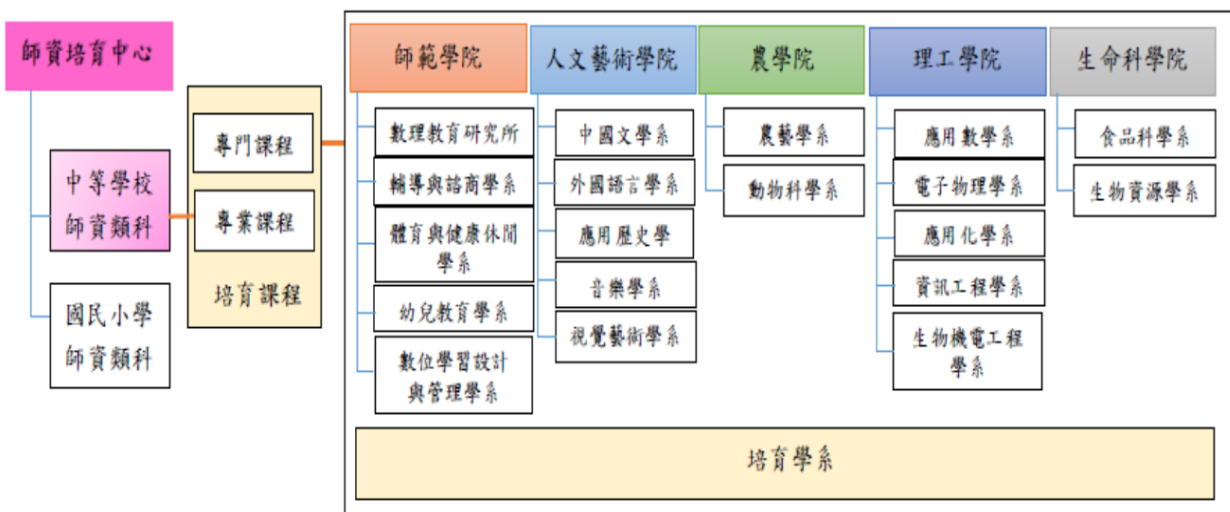


圖 2-1-2-1 國立嘉義大學中等學校師資培育單位架構圖

## 二、設校級遴選委員會負責師資生之甄選

本中心設置教育學程招生甄選委員會，負責擬定師資生甄選辦法及議決每年師資生之招生與錄取事宜。教育學程招生甄選委員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本中心為執行單位，委員由各專門課程規劃系所之院長、系主任及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組成，詳見附件 2-3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招生甄選委員會設置要點。

## 三、與校內師資培育相關系所合作支援授課

本校師資生修習相關系所開設之專門課程與教育專業課程，悉依照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開設之相關規定辦理。教育專業必修科目包含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教育實踐課程，修課規定與學分詳見附件 2-4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共 19 學系合作支援授課，相關課表學分如附件 2-5 相關系所合作支援授課學分一覽表。

## 四、師資生修課權益保障措施

本校大學部課程（含師資培育課程）選課人數之下限為 10 人，未達 10 人不予開課。然中等教育學程領域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為必修課程，有 21 科（14 群科），個別課程修課人數不易達到 10 人，為確保學生修課權益，本中心教育學程學生選課要點特別規定，中教學程之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不受 10 人修課底限之限制，足見本校對師資培育之全力支持，參見附件 2-6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學生選課要點。

###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 一、組織定位

本校組織規程明訂本中心組織定位與人力，第八條明訂師資培育中心為校屬一級單位：「師資培育中心：掌理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各師資類科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等師資培育工作，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設教育課程、實習輔導及綜合行政三組。」

本校組織規程明訂人力配置，國立嘉義大學組織規程第三十四條：「本大學校級附屬一級單位主管，各置中心主任一人，除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外，其餘一級單位主管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兼任，綜理該單位之業務。校級附屬一級單位得分組辦事，各置組長一人，亦得視研究或業務需要置專任教師、研究人員、職員若干人。」詳見附件 2-7 本校組織規程

#### 二、人力配置

依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附件 2-8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本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由校長遴聘本校師範學院相關領域專任教授兼任。本中心設下列三組：

- （一）教育課程組：辦理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與教學等相關事宜。
- （二）實習輔導組：辦理各師資類科之教育實習、畢業生輔導及教師在職進修等相關事宜。
- （三）綜合行政組：辦理中心計畫與成果彙整、教師遴聘與評鑑、教學設施管理、法規修訂與內部稽核等綜合行政事宜。

本中心置有中心主任、教育課程組、實習輔導組、綜合行政組共三組，各組項下設組長 1 人，教育課程組組長由中心教師兼任，項下編制成員 2 名；實習輔導組組長由專任教師兼任，項下

編制成員 2 名；綜合行政組組長為公務人員編制，項下編制組員 1 名，行政人員編制及行政範疇如圖 2-1-3-1。師資培育除師資培育中心外，師培學系包含師範學院數理教育研究所、輔導與諮商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人文藝術學院中國文學系、外國語言學系、應用歷史學系、音樂學系、視覺藝術學系；農學院農藝學系、動物科學學系；理工學院應用數學系、應用化學系、電子物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生物機電工程學系；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及生物資源學系，共 19 學系規劃系所，108 學年度 21 位、109 學年度 21 位、110 學年度 21 位教師擔任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業課程，專門課程由規劃系所教師擔任授課。如各設置學系主任、專任教師及行政人力專責辦理及推動師資培育相關工作，總表如表 2-1-3-1(附件 2-9 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行政人力與工作職掌一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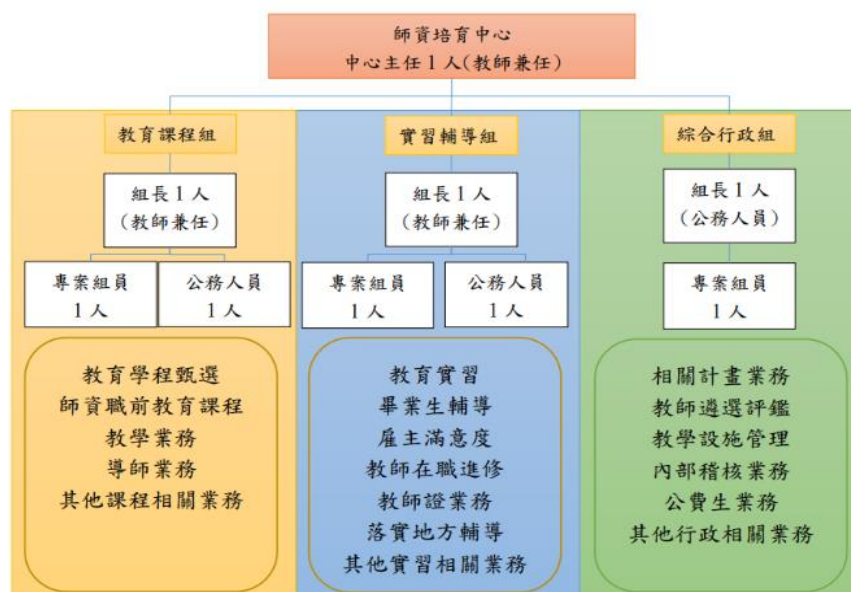


圖 2-1-3-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行政人員編制及行政範疇圖

表 2-1-3-1 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行政人力與工作職掌總表(單位：人)

項目	108						109						110					
	師資 培育 中心	師 範 學 院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理 工 學 院	農 學 院	生 命 科 學 院	師 資 培 育 中 心	師 範 學 院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理 工 學 院	農 學 院	生 命 科 學 院	師 資 培 育 中 心	師 範 學 院	人 文 藝 術 學 院	理 工 學 院	農 學 院	生 命 科 學 院
中心主管/主任	1	6	7	9	4	4	1	6	7	9	4	4	1	6	6	7	9	4
專任教師(含合聘)-專 業課程	4	1	5	2	0	1	6	9	6	2	0	1	8	11	4	1	0	1
行政人員	專任	3	3	3	2	0	3	3	3	3	2	0	3	3	3	3	2	0
	約聘專案	3	2	2	2	0	2	3	2	2	0	2	3	2	2	2	0	2
工讀生(臨時人力)	9	10	10	10	2	2	9	10	10	10	2	2	9	10	10	10	2	2

以上臨時人力僅統計研究生助學金、師資培育助學金及本校校務基金所聘雇之臨時人力(工讀生)，各項補助計畫經費所聘僱之臨時人力不列入計算。

本校為協助學術單位推動行政工作，每學年均核配相關助學金，由本中心聘任符合助學金請領資格之學生協助辦理當學年度行政庶務工作，師資培育中心及培育中心分配助學金基本金

額，108 年度配合師資培育業務增編金額 189 萬 8,160 萬元、109 年度 216 萬 709 元、110 年度 197 萬 6,565 元，可見校方對於師資培育之重視，108-110 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學系助學金暨工讀金，每年約為 180 萬元以上，核發一覽表請參見表 2-1-3-2。

表 2-1-3-2 學校支援工讀金額統計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總計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總計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總計
師資培育中心	9	5,406	64,875	233,876	9	5,524	66,290	316,611	9	5,524	66,290	183,876
師範學院 (5 規劃學系)	10	4,280	34,235	342,352	10	4,287	34,297	342,970	10	4,287	34,297	342,970
人文藝術學院 (5 規劃學系)	10	7,953	63,625	636,253	10	9,485	75,884	758,844	10	9,485	75,884	758,844
理工學院 (5 規劃學系)	10	4,234	33,876	338,760	10	9,239	34,953	349,535	10	9,239	34,953	349,535
農學院 (2 規劃學系)	4	6,059	48,479	193,919	4	6,743	53,947	215,789	4	6,743	53,947	194,140
生命科學院 (2 規劃學系)	4	4,781	38,250	153,000	4	5,530	44,240	176,960	4	5,530	44,240	147,200
合計				1,898,160				2,160,709				1,976,565

##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

### 2-2-1 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

#### 一、師資培育中心與師資培育學系報部核定為本校師資培育單位

本校於民國 89 年 12 月 27 日奉教育部臺(八九)師(三)字第 89163451 號函核定(附件 2-10 定設置公文函)於 89 學年度起開始設立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學程中心，為師資培育專責單位，由教育學系李清泊教授(教育學系)教授擔任中心主任。91 年配合教育部政策，更名為「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並獲教育部同意設置在案。

本校於民國 92 年本校增設新增中等教育學程 1 班，為高職商業類科及國中藝術與人文領域。93 年招生名額調整為國小教育學程 9 班及中等教育學程 2 班培養國民小學及中等學校師資。95 年配合教育部師資培育政策，國民小學學程減為 2 班、中等教育學程維持 2 班。96 年配合教育部師資培育政策中等學校師資為 72 位，迄今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如同。

#### 二、單位組織編制健全、功能定位明確

本校為確保師資培育的素質，依師資培育任務進行功能性組織分工，依照業務分別設置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評鑑委員會、教育學程招生甄選委員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師資培育諮議委員會、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及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等相關委員會，本中心業務分組為教育課程組、實習輔導組及綜合行政組；教育課程組負責師資培育之師資生招生、課程規劃設計、教學活動推動、教師資格考試輔導等；實習輔導組負責教育實習規劃與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工作等；綜合行政組負責教師甄選輔導、公費生業務等。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組織定位明確、編制與功能健全。

#### 三、行政人力量多質優

本中心行政人員編制有中心主任 1 人、教育課程組、實習輔導組、綜合行政組三組共設置組長 3 人、項下行政人員 5 人，另 19 個培育學系，各有專任主任 1 名，行政人員共 20 位，共同服務及輔導 167 位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認真負責、主動積極、熱誠服務，展現優質服務品質。



#### 四、學生協助行政運作

- (一) 生活獎助學金：本校學生事務處每學年均核配中心相關助學金，由中心聘任符合助學金請領資格之學生協助辦理當學年度行政庶務工作。
- (二) 師資培育助學金：本中心每年有若干名領取教育部師資培育助學金之師資生，除須義務至中學輔導弱勢學童外，另有部分時間亦安排於本中心協助行政庶務工作。

#### 2-2-2 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 一、預算逐年穩定編列，經費運用能滿足師資培育需求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積極爭取校內各項經費，以滿足師生辦理各項學術活動、教學或圖儀設備等需求，茲就 108-110 年度經費預算編列情形如表 2-2-2-1，各年度各項經費明細詳見附件 2-1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單位經費預算。

表 2-2-2-1 108-110 年度師資培育單位經費預算編列情形統計表(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學系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業務費	圖儀設備費	小計	業務費	圖儀設備費	小計	業務費	圖儀設備費	小計
師資培育中心	1,553.26	135	1,688.26	1,450	135	1,585	1,159	135	1,294
師範學院	2,235.87	958.232	3,194.10	2,257.88	967.66	3,225.54	2,247.14	963.06	3,210.20
人文藝術學院	3,396.39	1,455.59	4,851.98	3,366.36	1,442.06	4,808.42	3,226.21	1,382.66	4,608.87
理工學院	3,706.27	1,588.40	5,294.67	3,693.90	1,583.10	5,277.00	3,547.39	1,520.31	5,067.70
農學院	1,410.91	600.05	2,010.96	1,253.77	749.41	2,003.18	1,335.74	572.46	1,908.20
生命科學院	2,023.34	867.14	2,890.48	2,041.48	874.89	2,916.37	1,903.23	815.673	2,718.90
合計			19,930.45			19,816			18,808

##### 二、各層級會議依規定按時召開，並建立完善紀錄

本中心依據相關法規定定期召開中心業務會議與各專責業務相關會議與各級委員會，積極推動各項行政業務，所有會議過程依照法規進行並進行完善會議紀錄。中心法規與業務會議紀錄公布於中心網頁，提供與會單位及教師隨時查閱，有效掌握本校各項師資培育行政業務推動情形。(附件 2-12 本中心業務會議紀錄、附件 2-13 本中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 2-14 本中心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 2-15 諮議委員會會議紀錄、附件 2-16 本中心實習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

師資培育評鑑作業規劃，設置「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附件 2-17「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自我評鑑實施要點」)，編制「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並成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小組。

以上各委員會及工作小組依要點召開會議(附件 2-18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議紀錄)、(附件 2-19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議紀錄)(附件 2-20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會議紀錄)，以確保及追蹤執行進度。

本中心於內部評鑑前一年適當分配各項目負責人檢視業務與紀錄，中心主任、專任教師與兼任行政教師擔任各項目主要負責人，撰寫說明書，中心各組擔任後盾提供資料並協助執行，業務推動配合檢視評鑑說明書，定期於評鑑小組會議檢視修正，同時監督業務推動執行。110 年度 4 月 29 日進行內部自我評鑑，邀請 3 位校外學者專家，進行中等學校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委員建議事項及追蹤改善情形如附件 2-2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內部自我評鑑委員建議事項及追蹤改善情形，並依據委員意見進行改善及追蹤。

### 三、明訂各項法規，並具體執行

本校明訂各項師資培育法規，並具體執行，落實推動中等學校師資培育相關作業，茲將本校師資培育相關法規與執行情形概分下列四大類進行說明。

#### (一)教師聘任與評鑑

本校教師之聘任與評審，除依據本校教師聘任服務辦法、教師升等辦法、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教師評審辦法、教師評鑑辦法等相關法規辦理之外，師資培育單位亦設有教師評審委員會（「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 2-22）據以實施；中心及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皆定期召開會議，審議有關教師任用、升等、續聘等案件，運作正常且績效優良，會議紀錄參見（附件 2-23 教師評審會會議紀錄）。

#### (二)師資生甄選及修習

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招生甄選委員會設置要點」（同附件 2-3），作為辦理教育學程甄試之依據。每學年定期召開委員會議，研議師資生甄選、報名資格、甄選項目、計分標準、錄取標準、錄取名額等相關事宜。各類科師資生之甄選及錄取名額，係根據各類科錄取率、修讀情形、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市場就業率等面向，審慎研討，以確保師資培育之成效（同附件 2-13）。

甄試錄取的師資生，依據本校「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辦法」（附件 2-24）、「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學生選課要點」（同附件 2-6）、「國立嘉義大學畢業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附件 2-25）等規定規劃與選修課程。本校並定期檢視教育專業課程之修讀規定及所列科目，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議，即時規劃與修正，以符合現行師資培育政策與精神。

#### (三)學分採認與資格審查

本校師資生或是已取得教師證書之教師辦理學分採認係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專業課程學分抵免要點」（附件 2-26）及「國立嘉義大學畢業師資生暨合格教師隨班附讀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作業要點」等規定辦理，辦法中明訂申請資格、時程、抵免、認定及採認原則。其中教育專業課程由師資培育單位進行專業審查，經課程相關會議審議後，始得抵免；各加註專長課程之採認及認定，則由規劃系所進行專業審查。

#### (四)實習與就業輔導

本校師資生之教育實習，係依據「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附件 2-27）進行半年全時教育實習，根據該辦法編列教育實習輔導相關資料，舉辦教育實習行前說明會，隨時依據教育部最新法規或函釋，修訂相關條款，以符應現行教育實習規劃與制度。為提升本校師資生教育實習品質與成效，本中心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附件 2-28）以及「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學實習課程實施要點」（附件 2-29），據以實施，建置完整教學檔案，強化實習生與教育實習機構之夥伴關係，建立教育實習卓越楷模。

### 四、爭取各項經費補助，擴大師資培育成效

為推動各項師資培育目標及擴大師資培育成效，本校師資培育單位積極申請各項校內外補助計畫，108-110 年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爭取教育部 85 件、科技部 270 件及其他機構 157

件，共計 512 件，達 3 億 8,762 萬 5200 元與師資培育相關之各項獎補助計畫名稱與金額詳見圖 2-2-2-2，計畫經費核定清單或公文詳見附件 2-30 各獎補助計畫核定公文及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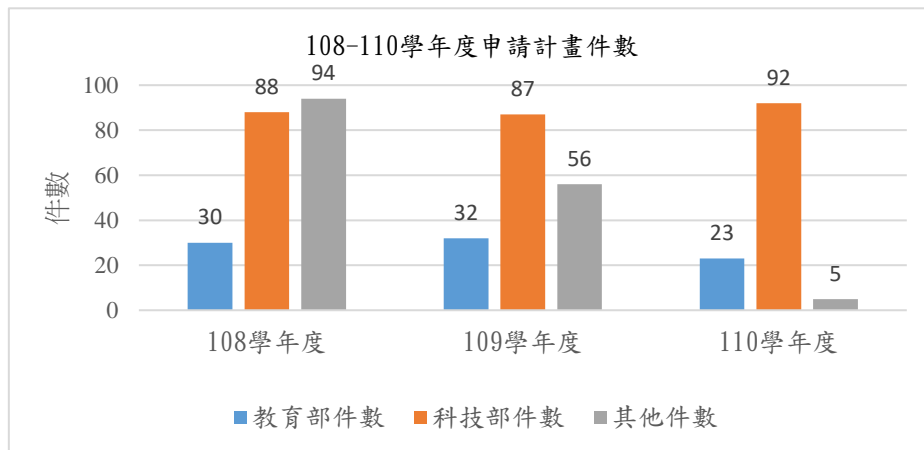


圖 2-2-2-1 108-110 學年度申請計畫件數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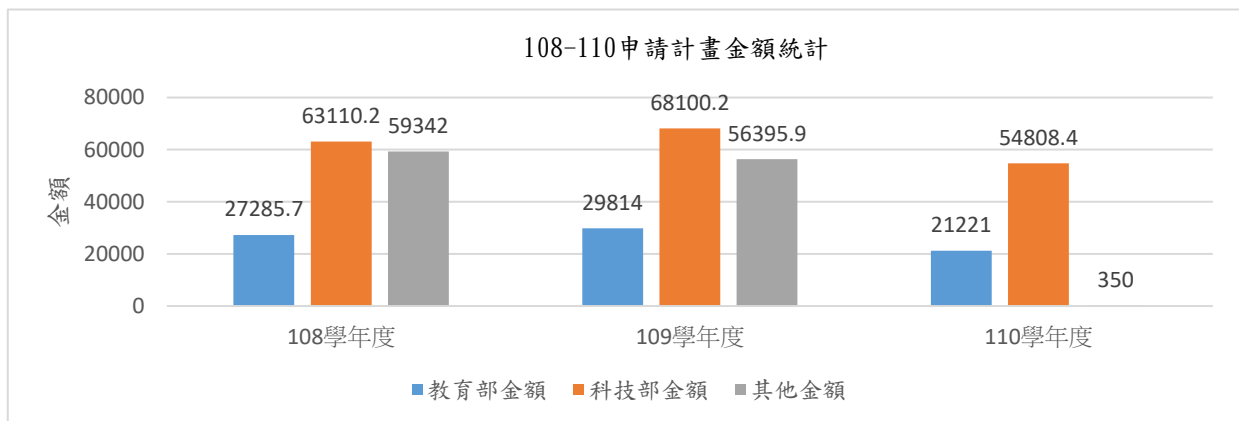


圖 2-2-2-2 108-110 學年度申請計畫金額統計圖

### 2-2-3 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本校師資培育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有關師資培育業務由本中心及師資培育學系負責，並與開設專門課程之主要規劃系所，如輔導與教育諮商學系、中國語文學系、應用數學系、數理教育研究所等 19 學系建立正向的溝通與合作關係。各相關系所配合本中心辦理師資生甄選與課程規劃作業，並配合教育部政策，定期檢視與修訂各任教學科專門課程，其間協調、溝通與合作機制良好。

本中心與師資培育學系合作密切，課務、實習與行政皆共同合作，本中心諸多會議委員均有各系教師參與課程規劃與業務發展，運作順利，卓有績效。

本校行政單與本中心共同合作，推動師資培育業務之良好運作，教務處協助建置與維護歷年課程檔案，協助師資生加退課、辦理跨校選修及隨班附讀作業，成績登錄及維護等行政作業，協助掌握師資生修業情形外，師資生也可透過此系統查詢審查進度，自我檢核修習狀況，進行職涯規劃；學生事務處協同辦理生活獎助金業務；產學營運及推廣處亦會申請辦理大學部及研究所隨班附讀業務、在職教師修讀第二專長學分班，與本中心業務合作順暢，相關推動業



務如附件 2-31 行政單位推動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相關合作業務。課程檔案加退課、辦理跨校選修及隨班附讀、在職教師修讀第二專長學分班)

### 2-2-4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落實師資培育之品質保證與提升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落實師資培育之品質保證與提升有三個機制，分述如下：

#### 一、透過期中教學意見調查，檢視教師教學成效

本中心配合本校之其中教學意見調查，於學期第 3 至第 9 週進行教學意見調查，由學生匿名提出對教師上課之意見回饋，教師可據以即時改善教學，以落實師資培育品質。

#### 二、期末「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檢視師資培育之品質

本校於期末請學生進行保密性的「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對於教師整學期授課進行反饋，作為調整教學內容或方法參考。若授課課程平均總分未達 3.5 分時，由教務處召開本校「教學品質精進委員會」(附件 2-32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組織設置要點)，委付專責人員依據「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作業規定」(附件 2-33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品質精進作業規定)分析期中教學意見調查與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如圖 2-2-4-1(附件 2-34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並提報教學品質精進委員會，以作為滾動式檢討及規劃教學品質精進實質內容與機制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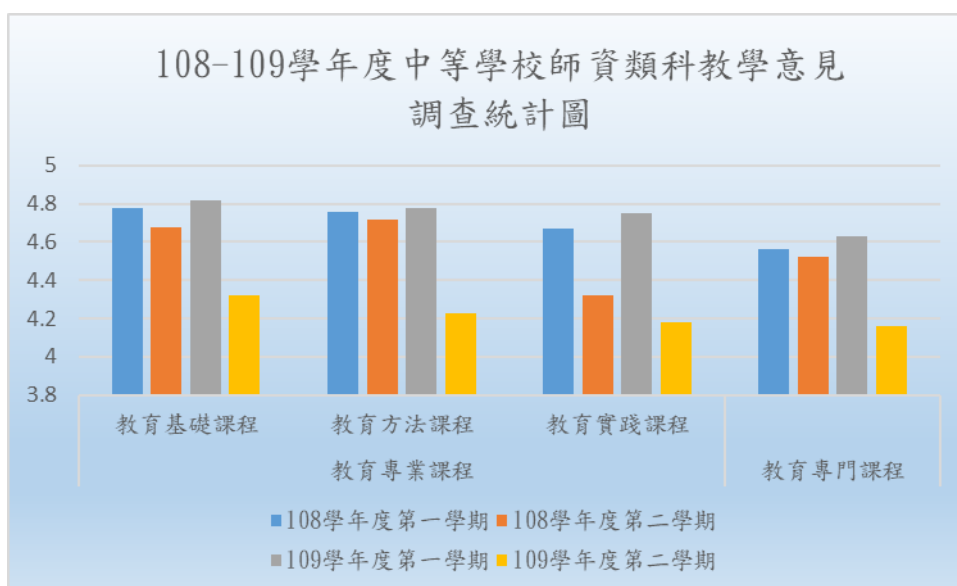


圖 2-2-4-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期末教學意見調查結果圖

#### 三、教師自我檢核表

中心備有教師自我檢核表，每門課程於學期末提供教師進行教學自我檢視與省思，作為精進教學並提升教師專業與自我效能之參考。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師教學自我檢核表參見(附件 2-35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師教學自我檢核表)

###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 2-3-1 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完善之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

本校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可概分為四方面：一、修習師培職前課程之學習成效，二、各課程回應教學素養之自我檢視，三、教師資格考試之通過率，四、教學實務能力檢測認證。茲分述如下：

### 一、修習師培職前課程之學習成效

本校中等教育師資生依規定應修習至少 26 學分之教育專業課程與 26-50 學分之專門課程，各科授課教師透過多元評量方式於期末評定學生成績，評量結果透過本校校務行政系統知會學生，並存放於本校行政系統之資料庫，師資培育單位可隨時要求資訊處提供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另依據每學期末師資生學習滿意度調查，得知師資生對於教師專業素養的瞭解程度以及授課後自我專業素養能力之檢視，針對 108、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滿意度調查，反映調查結果(5 分量表)如圖 2-3-1-1，顯示中心安排課程、辦公室相關服務平均達 3.5 分以上、導師制度、專業素養及有助師資生具備專業能力平均 4 分以上，如附件 2-36 師資培育中心服務滿意度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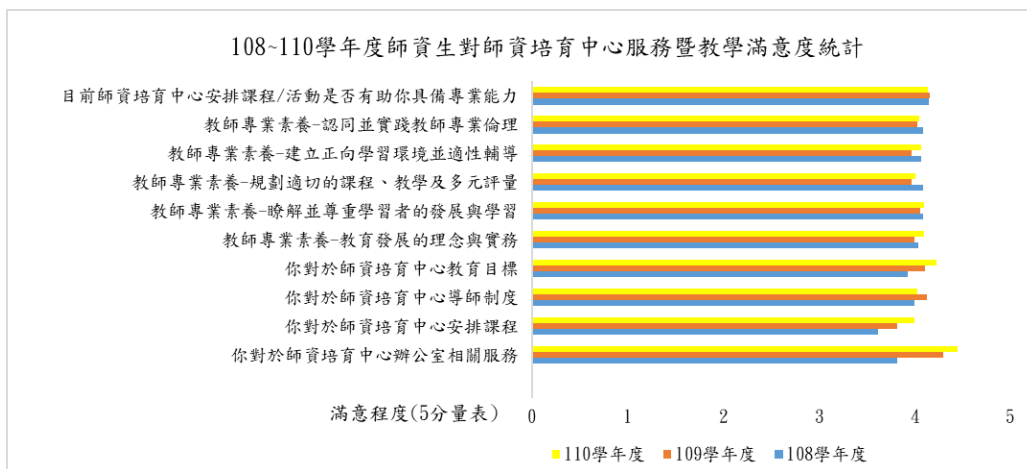


圖 2-3-1-1 108-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服務滿意度調查圖

### 二、各課程回應教學素養之自我檢視

(一)為提升教學品質，本中心透過期末「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掌握學生對教師教學之意見，促使教師從學生角度進行課程內容、教學方式、評量之意見，以作為次學期改進之依據。調查問卷統計結果與總分於每學期期末學期成績繳交後，於網路開放各授課教師查詢，作為教學改進之參考。單位所聘教師全體評量成績亦會送請單位主管參酌。此外，該調查結果，也會經由本校教務處統整後提供給各學系及中心，各單位及中心再依學生填答結果於教學課程委員會中提出檢討與改進。

(二)本中心教學大綱(附件 2-37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業及專門課程教學大綱)充分反映 5 項教師專業素養 17 項專業素養指標，做為教師設計課程與學生修習課程的根據，教學大綱充分反映教育專業課程所對應之專業素養，幫助師資生瞭解自己是否具備擔任教師所需之專業素養，也幫助師資培育單位掌握課程內容。

### 三、教師資格考試之通過率

每年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為檢驗師資生學習成效之重要指標，本校年度參加教師資資格考試應考人之通過情形統計報表(如表 2-3-1-2)，據以評估本校之辦學成效。(附件 2-38 教檢通過率)

表 2-3-1-2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

項目	108	109	110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人數	72	72	72
受評類科應屆完成實習人數 <sup>備1</sup>	56	35	實習中
受評類科應屆報考教檢人數 <sup>備2</sup> (當屆畢業報考人數)	113	39	46
受評類科通過教檢人數(%) <sup>備3</sup>	94(83.18%)	36(92.31%)	41(89.13%)

備1：受評類科應屆完成實習人數說明-108、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及完成實習之落差在於畢業生因生涯規劃、兵役等因素，不一定畢業立即前往實習；110 學年度因第 1 學期仍在實習中，故完成實習人數較少

備2：受評類科應屆報考教檢人數說明-108 年教檢分兩次辦理，應屆之計算會包含前一年度(107 學年度畢業)，故報考人數較多。

備3：受評類科通過教檢人數說明-計算方式為(應屆通過/應屆報考)\*100%

#### 四、教學實務能力精進與實作

本中心結合計畫與課程發展教學實務能力檢測認證，本中心獲教育部「108-109 年度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精特計畫)補助，108 及 109 學年度執行「融合桌遊教案設計」計畫及「探究與實作」課程，透過課程、實作、分享、競賽及成果發表，建立本校師資生教學理論與實務能力，詳見附件 2-39 精特計畫成果。

#### 2-3-2 師資培育單位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做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 一、修習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之學習成效

師資培育單位各科授課教師主動依據學生學習成效表現之數據，參酌「期中教學評量」、「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教學意見即時回饋系統」及「教師教學自我檢核表」等機制，分別就自己任教科目教學目標、教學內容與進度、教學策略與方法、評量方式、師生互動等方面，進行教學省思與改進，確保教學品質、控管與改良機制。對於「教師教學學生意見調查」表現待改進之教師，依照本校訂定之相關輔導機制進行輔導與改善。

##### 二、針對師資生舉辦教師檢定增能輔導活動

為強化師資生教師檢定知能，有效提升教師檢定考試通過率，歷年教檢增能輔導活動如表 2-3-2-1，本校師培中心與相關學系舉辦教師檢定輔導活動，每年舉行教檢能力增能輔導班，以提升教檢通過率，相關課程如附件 2-40 教師檢定輔導活動。

表 2-3-2-1 歷年教檢增能輔導活動一覽表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名稱
108/02/11-108/02/15	師培中心	108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109/02/28-109/03/01	師培中心	109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110/02/27-110/03/01	師培中心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110/03/17	師培中心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國語輔導班
110/03/31	師培中心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數學輔導班
110/05/15	師培中心/輔導與諮商學系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模擬考
110/05/26、05/27、06/01	師培中心/輔導與諮商學系	110 年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中教工作坊

####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 2-4-1 師資培育機構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 一、推動服務學習

為培養學生正確價值觀及勤勞務實精神，期使日後奉獻社會、造福人群，成為德智兼備的優良教師，本中心根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附件 2-41) 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附件 2-42)，為協助師資生進行服務學習，本中心提供「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服務學習登錄手冊」，協助學生理解個人服務學習內容(附件 2-43 服務學習登錄手冊)。

## 二、擔任假期營隊教學助理或課輔人員

本中心於 108 年、109 年及 110 年，招募本校師資生組成服務團隊，利用暑假期間至偏鄉國中小進行服務學習，依據受輔學校之需求，規劃主題活動，協助該校學生提升學習動機，一覽表如表 2-4-1-1 (附件 2-44 擔任中學服務或課輔活動紀錄)

表 2-4-1-1 108~110 學年度擔任中學服務或課輔一覽表

學年度	服務學校	參與師資生人數
108	民雄農工、北興國中、民雄國中	15
109	南投縣立魚池國民中學	18
110	嘉義高中、永慶國中	13

## 三、進行課後補救教學活動

本中心之服務隊配合嘉義縣民雄鄉薪傳二手書店(弱勢學童課後輔導)之需求，媒合本校相關任教學科師資生擔任補救教學人員，同時也會與師資生進行前置會議，以及定期輔導，幫助本校師資生與受輔學童教數相長，服務情形參見表 2-4-1-2 108~110 學年度擔任課後輔導一覽表

表 2-4-1-2 108~110 學年度擔任民雄鄉薪傳二手書店(弱勢學童課後輔導)課後輔導一覽表

學年度	參與師資生人數	課輔時數
108	2	72
109	5	180
110	4	144

## 四、推動地方教育輔導協助鄰近學校辦理各項活動

本校配合鄰近中學之需求，透過課程授課教師或會議進行課後輔導教師招募，帶領師資生協助學校辦理相關活動，例如系統新課綱、學思達、夢 N 及山海希望工程等活動(附件 2-45 108-110 地方教育輔導計畫與成果報告、附件 2-46 學思達成果、附件 2-47 山海希望工程成果)。本校 108-110 學年度「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或社會服務一覽表」請參見表 2-4-1-3，110 學年度因疫情之故，故無營隊服務。

表 2-4-1-3 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或社會服務一覽表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服務人數	經費來源	金額(千元)
108	108 年提升弱勢學生就學招生	108/9/18	教育學系	營隊活動	45	高教深耕計畫	23.2
	108 年嘉義市運動會暨中小學聯合運動會	108/9/30 -108/10/01	嘉義市政府	學習服務	200	嘉義市政府	0
	嘉義縣 108 年中小學運動會	108/10/04 -108/10/06	嘉義縣政府	學習服務	200	嘉義市政府	0
	2019 素養導向教育思潮的挑戰與省思國際學術研討會	108/10/23 ~108/10/24	教育學系	學術研討會	70	教育系	85.72
	嘉義縣 109 年中小學運動會	108/12/08 -108/12/12	嘉義縣政府	學習服務	50	嘉義縣政府	0
	滾動美學布袋國中	109/05/30	師培中心	學習服務	6	教育部	20
	小計				571		128.92
109	109 年嘉義市運動會暨中小學聯合運動會	109/9/23 -109/9/30	嘉義市政府	學習服務	50	體育學系	0
	109 年辦理提升弱勢學生就學招生宣傳活動	109/9/29	教育學系	營隊活動	30	高教深耕計畫	13.5
	魚池國中地方輔導	110/1/25 ~110/1/27	師培中心	營隊活動	60	教育部	20
	大埔國中小服務營隊	110/1/27	師培中心	營隊活動	36	教育部	25

		~110/1/29						
	小計					176	58.5	
110	大手牽小手防毒參訪	110/11/24	學生事務處	學習服務		75	教育部	50
		110/12/01				67		
	小計					142	50	
	總計					889	237.42	

## 2-4-2 師資培育機構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 一、推動助學金師資生教育關懷輔導計畫

本校每年向教育部申請兩期師資培育助學金，提供成績優秀及經濟弱勢之師資生服務機會、並紓解經濟壓力。師資生於學期間進入中小學教育現場，針對學習成就低落或弱勢學生進行課業輔導，以建立其學習信心，並可透過參與校內外之教育服務，擴大其教育視野，108 至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助學金辦理情形一覽表如表 2-4-2-1 詳見(附件 2-48 師資培育助學金教育關懷輔導計畫)。

表 2-4-2-1 108 至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助學金(師獎生/卓獎生)教育關懷輔導計畫一覽表

學年度	補助金額	補助中教師資生人數	服務時數
108 師獎生(108/08-109/07)	1,106,000	4	144
109 師獎生(109/08-110/07)	3,608,000	8	288
110 師獎生(110/08-111/07)	2,816,000	8	288

## 2-4-3 師資培育機構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 一、落實「服務學習」

為培養學生誠樸、力行、創新、服務之品德，陶冶健全人格，本校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同附件 2-41)，本中心配合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同附件 2-42) 機制，落實服務學習無償擔任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等學童課業輔導工作或補救教學，每學期至少須達 36 小時(其中至少 18 小時為補救教學)。

### 二、實施「服務學習手冊」

本校為激勵學生主動學習，鼓勵學生參加各類課外學習活動，達成學生基本素養培養之目標，由本中心鼓勵師資生參與服務學習活動，且確實由服務機構核章確認，完成登錄於服務學習手冊。

## 2-4-4 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本校師資培育辦學成效，如服務成果、師生優良事蹟等相關資訊，均公布於本校首頁、本中心網頁 (<https://www.ncyu.edu.tw/ctedu/>)、各培育學系、本校師範學院網頁與電子報，並歡迎本校師生或校外人士查詢。

以教師團隊為例，本校師資培育單位所聘專任教師基本資料可在相關系所網站查詢，亦可由本校建置之「E 化校園-全校教師研究成果查詢」

([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ub\\_wres2x0a.aspx](https://web085003.adm.ncyu.edu.tw/pub_wres2x0a.aspx)) 查詢，以了解授課教師專長、學經歷、研究發表與專業服務等等紀錄。

## 2-5 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二項以上學科專長之作法

### 2-5-1 師資培育機構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



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白皮書指出新時代良師圖像及其核心內涵為「愛師培 ICP」，三項核心內涵為洞察、關懷與熱情，師資核心能力的內涵為課程規劃與研發能力、教學設計與有效教學能力、運用多元評量能力、班級經營與學生輔導能力、課程與教學評鑑之能力、科技運用與融入能力、自我覺察省思與專業成長能力、恪守專業倫理與公民責任之能力、新興議題（國際移動能力）掌握與融入之能力、與人合作與跨域整合能力。因此，鼓勵與輔導本校師資生修讀二項以上學科專長，成為本校師資培育的重要關鍵策略。

本校修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實施要點」(附件 2-49)，其中明文規定本校師資生及已持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並在本校進修學位者，可向本校提出申請修習其它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使有意修習第二專長之師資生有法依循。自 108~110 學年度本校提出申請在學期間加修第二專長師資生共 188 人，已修畢規定學分數者共 108 人，其中 27 人次取得加另一類科、81 人取得加科登記如表 2-5-1-1（附件 2-50 取得第二專長資料）。

另根據本校「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修讀輔系辦法」(附件 2-51)、「國立嘉義大學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附件 2-52) 或是選修學分學程等規定，修習符合自己性向、興趣的相關領域課程，以儲備優質師資多元專長素養。

表 2-5-1-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統計一覽表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統計				
學年度	申請修讀人數	修畢人數	取得加另一類科	取得加科登記
108	73	52	16	36
109	105	53	11	42
110	10(辦理中)	3(辦理中)	(辦理中)	3
小計	188	108	27	81

## 優點與特色

- 一、師資培育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項目，本校期許培養可光耀嘉義、揚名全國、擠身國際之優良 21 群科中等學校師資。
- 二、本校提供彈性與充足之行政資源以確保優良師資成效。
- 三、本校具有完備合理之法規與控管機制確保師培品質。
- 四、本校師培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師培教學實務與行政服務與各級政府單位或民間團體合作密切，並視課程性質配合學校需求提供服務與輔導。
- 五、本校各項課程規劃與修課規定鼓勵師資生修讀發展多元專長，培養精良優質師資。



##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本校目前已建立嚴謹的師資生遴選機制，以期能篩選合乎師資培育特質及需求之學生。並制訂完善之導師辦法、輔導淘汰制度確保師資培育品質。在增能輔導方面，為使師資生能全面性成長與精進，本校積極辦理各項教學及專業知能研習。亦鼓勵師資生積極參與各項校內外服務活動，充分展現友善正向的積極態度。另實施導師制度方面，透過導師對師資生日常生活與行為進行觀察輔導，提供適時之協助，以期培育最優秀的教師。

### 3-1 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本中心辦理師資生之遴選，以優質、適性、品格為標的，設有操行成績的門檻，報名時需繳交自傳，了解申請者對從事教職之意願與想法，並設有適性(興趣)測驗，作為師資生是否適任就讀師資培育課程之試探。依據本校「教育學程學生甄選要點」辦理師資生之遴選，並透過招生甄選委員會審核招生簡章、審核申請者之資格、決定正取及備取名單等。(附件 3-1 教育學程學生甄選要點)

#### 3-1-1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 一、操行與學業成績為門檻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以上在校生，招考該學年度上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在該班前 50%，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本校碩、博士班學生，招考該學年度上學期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以上，詳見附件 3-2 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招生甄選簡章。

##### 二、實施適性測驗與提供備審簡歷遴選適性師資生

符合報名資格且經初審通過之學生應於期限內上網報名複審，並線上填寫「生涯發展性向測驗」，適性測驗結果提供面試委員作為參考。110 學年度修正填寫「Holland 學涯暨職涯興趣測驗」，將人格與職業興趣結合，選擇職業之間的適配程度，如圖 3-1-1-1。

透過學生提供報考備審簡歷，遴選適性師資生。簡歷內容包括：1.自傳（個人成長或生涯發展歷程概述）。2.社團或課外活動經驗（如社團、義工、其他傑出表現）。3.教育服務經驗或參與教育相關研習經驗（得以照片呈現，並簡述之）。4.學習成果或特殊優良表現（競賽表現、獎狀或成果作品得以照片呈現，並簡述之）。5.未來如修習教育學程後之生涯規劃。



圖 3-1-1-1 「Holland 學涯暨職涯興趣測驗」職業適配型態圖

##### 三、培育任教學科師資生，強化專業水準，需具備主修系所、輔系或雙主修資格

甄選中等學校教育學程之大學部學生須具有本校經教育部核定之適合培育系所、組、輔系、雙主修、學位學程資格；另碩、博士師資生如不具本校適合培育系所修讀資格者，得於修業年限內修足對應任教學科適合培育系所規範之輔系、雙主修或學位學程課程，並由學校認定及開具已修習培育學系（含輔系、雙主修或學位學程）之應修課程學分數證明。

##### 四、制度修業年限，並排除不適任甄選者

規範須具足 2 年修習師資培育教育學程在學學籍，另有以下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參加教育學程甄選，或得以取消錄取資格：

- (一) 學士班修業第五年(含)、碩士班修業第三年(含)、碩士在職專班第四年(含)及博士班修業第六年(含)以上學生。
- (二) 有犯罪紀錄者。
- (三) 經審定嚴重行為偏差或精神疾病者。

### 3-1-2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本校學生申請參與教育學程甄選，須經初審及複審二階段審查。初審通過之學生，始得參加複審。

#### 一、嚴謹雙審查制度，確保優質、適性甄選

(一) 初審程序如下：

1. 符合前項申請資格者，填具教育學程甄選報名表，並檢附歷年學期成績單，接受報名資格審查。
2. 報名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之碩、博士生，如不具本校適合培育系所修讀資格者，須於報名時檢附本校經教育部核定之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學系開具修習輔系或雙主修或學位學程之同意書。

(二) 複審程序，包含適性測驗與筆、面試

符合報名資格且經初審通過之學生應於期限內上網報名複審，並線上填寫「生涯發展性向測驗」。110 學年度修正填寫「Holland 學涯暨職涯興趣測驗」，將人格與職業興趣結合，選擇職業之間的適配程度。未填寫性向測驗者，不予錄取，測驗結果提供面試委員作為參考。

1. 複審包括筆試和面試兩項：

A. 筆試成績(占 50%)：包括：國語文測驗(含閱讀理解及國學常識)與教育常識(含教育概論及教育時事)。

B. 面試成績(占 50%)：包括：學生教育知能、修習意願、專業能力、表達能力等。

#### 二、設定篩選標準，確保師資生基本能力最低門檻

考生分數均須達國語文成績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 1 個標準差的分數，且教育常識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 1 個標準差的分數，始得列入正、備取生。

#### 三、建立輔導淘汰機制，培育優質師資

師資職前教育歷程，建立輔導淘汰機制確保師培品質。專業科目學期平均需達 75 分、操行 80 分及服務學習 40 小時，每學期由各班導師召開導生座談會，針對本中心學習落後之師資生進行輔導。師資生修業期間：1. 教育專業課程成績，累計二學期皆未達平均 75 分(含)以上者。2. 德育成績，累計三學期皆未達 80 分(含)以上者；或在學期間曾被記大過壹次(含)以上或累計小過叁次(含)以上者，將喪失師資生資格。

### 3-1-3 師資培育機構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 一、頒發師資培育獎學金，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投入教師志業

為扶助清寒優秀學生及鼓勵成績優秀學生參與師資培育，培育具社會關懷及教育熱忱之優質專業教師，形塑師資培育良師典範，設置師資培育獎學金。(附件 3-3 師資培育獎學金要點)

(一) 資格

師資培育學系大二以上師資生或師資培育中心二年級以上（含碩士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程生，符合「申請前一學年學業總成績應達前 30%或達 80 分以上，且每學期各科成績均應達 70 分以上」之條件者，得提出申請。

(二) 甄選項目如下

1. 學業成績表現 (50%)

2. 面試 (50%)：面試內容包括教育知能、學習歷程、表達能力與生涯規劃。

## 二、師資生受領獎學金期間，續領資格審查，強化教師專業素養

(一) 每學年至少通過一項（類）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二) 服務學習、勞動教育或品德教育等相關課程達學校認定之通過基準。

(三) 無償擔任學習弱勢、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等學童課業輔導工作或補救教學，每學期至少三十六小時。

(四) 每學期至少參與一次工作坊（例如師資培育國際學術研討會、中等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成果研討會及中等學校師資培育聯盟等或經學校採認之相關工作坊）。

(五) 參與至少一次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之師資生潛能測驗。

### 3-1-4 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 一、訂定完備嚴謹的遴選流程

為遴選優秀且合適之師資生，本中心除訂定完備的師資生遴選制度外，亦審慎規劃嚴謹的遴選過程，在資訊透明化、招生公開化、遴選公正化的原則下，以期能招收學行皆優的師資生。

遴選流程如圖3-1-4-1，包含辦理招生說明會、召開教育學程招生甄選委員會、公布簡章、報名作業(初、複試報名)、筆試與面試、放榜及報到，其中行政程序資訊透明化、公開化及公正化，務使招生遴選流程嚴謹、客觀、公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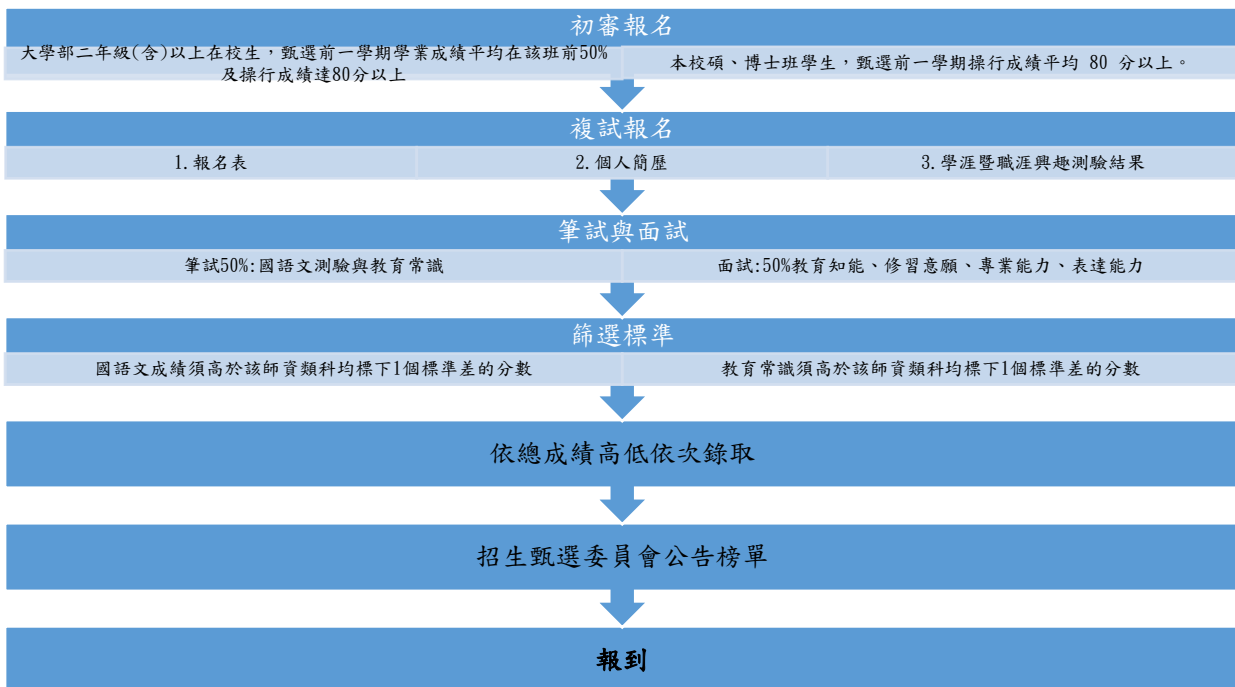


圖 3-1-4-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招生甄選流程圖

## 二、公正嚴明的遴選方式與標準

### (一) 設定筆試門檻

筆試成績（占 50%）：筆試科目包括：國語文能力測驗與教育常識。筆試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者進入面試。筆試最低錄取標準如下：國語文成績須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1個標準差的分數，且教育常識須高於該師資類科均標下 1 個標準差的分數。

### (二) 面試成績標準化

面試成績（占50%）：面試內容包括：學生教育知能、修習意願、專業能力、表達能力等。面試成績經以下公式計算：

$$X = SD \times Z + M$$

X=考生面試最後成績

SD=所有考生面試原始成績的標準差

Z=考生在各分組面試原始成績經常態分配轉換後的標準分數

M=所有考生面試原始成績的平均數

### (三)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錄取，分為規劃名額與一般名額，回應師資需求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共有 72 名，分成規劃名額 42 名與一般名額 30 名。如學科規劃名額因該學科申請學生甄選總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而有餘額者，則所餘規劃名額均移作一般名額使用。

#### 三、本中心招收與修習師資生概況

108~110 學年度報考教程甄選中等學校師類科招收入學概況如表 3-1-4-1。核定人數暨實際修習人數情形如表 3-1-4-2，實際修習學生概況如表 3-1-4-3。

表 3-1-4-1 本校中等學校師類科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項目	大學生	44	60.27	46	62.16	38	51.35
	研究生	29	39.73	27	39.99	36	48.65
	小計	73	100	73	100	74	100
人數及其系所別	中國文學系	9	12.33	16	21.92	5	6.76
	外國語言學系	0	0	1	1.37	0	0
	幼兒教育學系	0	0	2	2.74	1	1.35
	音樂學系	2	2.74	0	0.00	7	9.46
	視覺藝術學系	3	4.11	2	2.74	4	5.41
	特殊教育學系	1	1.37	0	0.00	0	0
	輔導與諮商學系	12	16.44	4	5.48	2	2.70
	應用歷史學系	4	5.48	7	9.59	6	8.11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	1.37	5	6.85	4	5.41
	應用數學系	2	2.74	1	1.37	0	0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1	1.37		0.00	0	0
	食品科學系	2	2.74	1	1.37	1	1.35
	資訊工程學系	1	1.37	2	2.74	0	0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2	2.74	0	0.00	2	2.70
	生物資源學系	2	2.74	2	2.74	2	2.70
	應用化學系	1	1.37	0	0.00	0	0
	農藝學系	0	0	1	1.37	0	0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0	0	2	2.74	1	1.35	

動物科學系	0	0	0	0	1	1.35
電子物理學系	0	0	0	0	1	1.35
園藝學系	0	0	0	0	1	1.35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1	1.37	0	0	1	1.35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0	1	1.37	1	1.35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	2	2.74	1	1.37	2	2.70
音樂學系碩士班	0	0	2	2.74	3	4.06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3	4.11	1	1.37	5	6.76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1	1.37	0	0.00	1	1.35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0	0	1	1.37	0	0
教育學系碩士班	3	4.11	1	1.37	1	1.35
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	4.11	0	0.00	1	1.35
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班	4	5.48	1	1.37	0	0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0	0	1	1.37	0	0
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	2.74	4	5.48	4	5.41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班	1	1.37	0	0.00	1	1.35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1.37	1	1.37	0	0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行銷管理碩士班	1	1.37	0	0.00	0	0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	1	1.37	4	5.48	3	4.06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0	0	0	1	1.35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1	1.37	0	0.00	0	0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0	0	2	2.74	1	1.35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1	1.37	0	0.00	1	1.35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4	5.48	4	5.48	3	4.06
數理教育研究所在職專班	1	1.37	2	2.74	2	2.70
農學院農學碩士在職專班	0	0	1	1.37	2	2.7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0	0	0	0	2	2.7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0	0	0	1	1.35
小計	73	100.00	73	100.00	74	100.00

表 3-1-4-2 本校中等學校師類科學生之核定人數暨實際修習人數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教育部核定招收人數	72	72	72
學生報考人數	170	156	147
實際招收人數	73	73	74
實際修習人數	165	180	186

註：108 實際修習人數含 1 位原住民外加、109 實際修習人數含 1 位原住民外加、110 實際修習人數含 2 位原住民外加

表 3-1-4-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修習學生概況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人數	百分比 (%)
類別	大學生	92	56%	103	57%	103	55%
	研究生	73	44%	77	43%	83	45%
	小計	165	100%	180	100%	186	100%
人數及其系所別	中國文學系	15	9%	27	15%	24	13%
	外國語言學系	4	2%	2	1%	1	0%
	幼兒教育學系	2	1%	2	1%	3	2%
	音樂學系	3	2%	3	2%	8	4%

	視覺藝術學系	1	0%	0	0%	0	0%
	特殊教育學系	5	3%	5	3%	6	3%
	輔導與諮商學系	1	0%	1	1%	1	0%
	應用歷史學系	24	15%	21	12%	13	7%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9	5%	13	7%	14	8%
	應用數學系	5	3%	6	3%	9	5%
	生物事業管理學系	3	2%	3	2%	1	0%
	食品科學系	1	0%	1	1%	0	0%
	資訊工程學系	7	4%	6	3%	3	2%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	0%	3	2%	3	2%
	生物資源學系	2	1%	2	1%	2	1%
	應用化學系	3	2%	5	3%	6	3%
	農藝學系	1	0%	1	1%	1	0%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0	02%	1	1%	1	0%
	動物科學系	2	1%	2	1%	3	2%
	電子物理學系	1	0%	0	0%	1	0%
	園藝學系	1	0%	0	0%	1	0%
	中國文學系碩士班	1	0%	1	1%	1	0%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4	2%	2	1%	1	0%
	外國語言學系碩士班	0	0%	1	1%	2	1%
	音樂學系碩士班	5	3%	5	3%	6	3%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1	0%	3	2%	5	3%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班	3	2%	4	2%	6	3%
	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2	1%	1	1%	2	1%
	教育學系碩士班	0	0%	1	1%	0	0%
	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5	3%	3	2%	4	2%
	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班	3	2%	3	2%	3	2%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9	5%	8	4%	5	3%
	輔導與諮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0	0%	1	1%	1	0%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班	6	4%	10	6%	12	6%
	應用歷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	2%	4	2%	2	1%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行銷管理碩士班	2	1%	1	1%	1	0%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班	1	0%	1	1%	5	3%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3	2%	5	3%	3	2%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0	0%	0	0%	1	0%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1	0%	1	1%	0	0%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3	2%	2	1%	1	0%
	數理教育研究所碩士班	1	0%	0	0%	0	0%
	數理教育研究所在職專班	1	0%	1	1%	1	0%
	農學院農學碩士在職專班	11	7%	9	5%	9	5%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4	2%	6	3%	6	3%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0%	1	1%	3	2%
	小計	1	0%	1	1%	2	1%
學生預 定任教 之領... 域(主 修專 長)/類 科別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	22	13%	33	18%	23	12%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	11	6%	9	5%	9	5%
	中等學校「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與「藝術 領域美術科」	9	5%	9	5%	10	5%
	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	3	2%	3	2%	3	2%



【中等師資類科】	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	9	5%	9	5%	7	4%
	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專長	2	1%	0	0%	4	2%
	中等學校社會領域地理專長	7	4%	7	4%	6	3%
	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歷史專長	12	7%	12	7%	13	7%
	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	2	1%	4	2%	4	2%
	中等學校「食品群」	9	5%	5	3%	5	3%
	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	9	5%	12	7%	18	10%
	中等學校「農業群—動物飼養及保健專長」	1	0%	1	0%	1	0%
	中等學校農業群—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專長	1	0%	3	2%	6	3%
	中等學校輔導教師	24	15%	17	10%	21	11%
	中等學校數學領域數學專長	11	6%	13	7%	13	7%
	中等學校「機械群」	2	1%	3	2%	3	2%
	中等學校藝術領域音樂藝術專長	1	0%	6	3%	13	7%
	高級中等學校食品群	11	6%	3	2%	7	4%
	高級中等學校家政群	3	2%	3	2%	6	3%
	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	9	5%	13	7%	5	3%
	高級中等學校藝術群—視覺藝術專長	2	1%	2	1%	4	2%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專長	5	3%	13	7%	5	3%
	小計	165	100.0	180	100.0	186	100.0

### 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 3-2-1 師資培育機構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中等學校師資生遴選之員額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共有 72 名，分成規劃名額 42 名與一般名額 30 名。

一、規劃名額 42 名：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學科（領域、主修專長）依據教育部核定辦理，109 學年度共計培育中等學校 21 個任教學科（含共同學科及職業群科）：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中等學校數學領域數學專長、中等學校社會領域歷史專長、中等學校社會領域地理專長、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物理專長、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化學專長、中等學校自然科學領域生物專長、中等學校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中等學校輔導教師、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專長、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中等學校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中等學校藝術領域音樂藝術專長、中等學校藝術領域視覺藝術專長、中等學校機械群、中等學校農業群--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主修專長、中等學校農業群--動物飼養及保健主修專長、中等學校食品群、中等學校家政群、中等學校藝術群--視覺藝術主修專長，每一學科分配 2 名規劃名額。

二、一般名額 30 名：一般名額依甄選總成績高低排序後錄取。除正取生 30 名外，另列備取若干名。

#### 3-2-2 師資培育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 一、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

為推廣本土語言，強化原住民族語文師資教學專業知能、原住民族語言能力，振興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本校於 108 學年度起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以充實原住民族語文師資。開設語言類別，包含：阿美族語、鄒語。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程規劃為 10 科目，共 20 學分，包含：通識課程 4 學分、原住民族語言課程 10 學分、族語教育專業課程 6 學分，課程修習完畢後，由本中心發給修課學分證明書。

108 學年度開設通識學分 4 學分，共 13 人完成修習；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阿美族語言課程 4 學分邀請高月仙族語教師擔任講師，共 11 人修習、鄒族語言課程 4 學分邀請安蘭香族語教師擔任講師共 7 人修習，推動成果如附件 3-4 原住民族語言微學程學分班成果。

## 二、辦理中小教合流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於 108 學年度，配合教育部政策—新增中小教合流培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規劃，此項師資培育政策，乃顧及少子化下許多偏鄉學校是中、小學合在一起，校方聘用教師時，可優先考慮有合一資格，中小學都可以教的老師。

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合流培育職前教育課程包括：1.教育專業課程 40 學分；2.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專門課程 10 學分；3.中等學校師資類科之專門課程 26 學分至 50 學分（依任教科目）附件 3-5 中小教合流課程表。

## 三、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辦理各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

### （一）科技領域第二專長班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增科技領域，本校為協助國高中教師具有推動新課綱教學知能，教育部以行政委託方式請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師資第二專長學分班計畫」。新課綱課程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的主軸，培養學生成為自主行動、溝通互動及社會參與等三大面向均衡發展的終身學習者。希望藉由科技領域來培養學生的科技素養，透過運用科技工具、材料、資源，培養學生動手實作及跨學科知識整合運用知能，並涵育學生的創造思考、批判思考、問題解決、邏輯與運算思維等高層次思考的能力及資訊社會中公民應有的態度與責任感。

（二）本校自 106-108 年持續完成資訊科技之培訓業務，積極辦理中等教師培訓之資訊科技教師第二專長班以達教育政策之目標，規劃課表如附件 3-6 科技領域第二專長班課程表。

### （三）生涯規劃科第二專長班

本項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由本校輔導諮商學系規劃課程，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承辦，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高中生活領域調整為綜合活動領域，普通型高中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技術型高中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念等供選修。

本班別就生涯規劃科教師規劃「生涯輔導與諮商」、「心理測驗與評量」、「生涯規劃課程設計與實施」、「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人格心理學」、「生命教育與輔導」、「表達性藝術治療」，除基本之輔導、生涯知能訓練之外，另提供可運用各式心理測驗工具、藝術治療媒材等多元教學課程，進而協助現職教師拓展教學專長並增進教學能力。開設期程 107 年 11 月 01 日至 109 年 08 月 31 日，規劃課表如附件 3-7 生涯規劃科第二專長班課程表。

### （四）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第二專長班

由本校輔導諮商學系規劃課程，產學營運及推廣處推廣教育組承辦，開班特色為配合教育部政策開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活動主修相關課程以增進「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概論」、「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課程設計與實施」、「團體輔導與諮商」、「諮商理論與技術」及「探索發展與實習」等專業知能。開設期程 107 年 11 月 01 日至 109 年 08 月 31 日，規劃課表如附件 3-8 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第二專長班課程表。

### （五）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視覺藝術專長學分班

(六)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新增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本校為協助國中、高中教師具有推動新課綱教學知能，以藝術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設計的主軸，培養學生成為自主行動、溝通互動及社會參與等三大面向均衡發展的終身學習者。希望藉由視覺藝術專長領域來培養學生的人文藝術素養，透過運用科技創作工具、材料、資源，培養學生動手實作及跨學科知識整合運用知能，並培育學生的創造思考、批判思考、問題解決等高層次思考的能力。計畫期程 107 年 7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開設班別：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視覺藝術教師第二專長 38 學分班，規劃課表如附件 3-9 國中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視覺藝術專長學分班課程表。

#### **四、辦理十二年國教重大議題增能學分班**

本校產推處規劃為落實執行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等方案與推動師資培育，以重大政策或重要議題辦理之研習課程，辦理教師專業成長增能課程，提高教師專業素養，增進教育品質厚植國家競爭力。109 學年度規劃以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性別平等教育，藥物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等為主題之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包含：性別平等教育、多元文化教育、資訊科技與媒體素養(含資訊倫理)、藥物教育、消費者保護教育、海洋教育、臺灣語言與臺灣文學、人權教育等規劃課表如附件 3-10 十二年國教重大議題增能學分班課程表。

### **3-3 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 **3-3-1 師資培育機構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本校中等學校教師教育專業課程，旨在培育具備教育專業精神，並能勝任教學為主之初任教師，本校所開設之課程乃依據教育部核定公布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為依據，符合現行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 26 學分之規定，包含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學課程、教育實踐類等三大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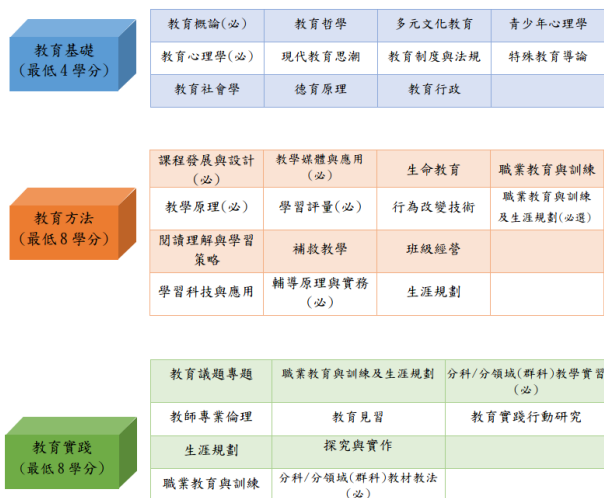
為確保本中心學生學習品質，本中心課程規劃「檔修機制」。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一、教育專業課程 26 學分；二、專門課程 26 學分至 50 學分(依任教科目)。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包括：1.教育基礎至少 2 科 4 學分；二、教育方法至少 4 科 8 學分；三、教育實踐至少 4 科 8 學分。其中，分領域／群科／專長教材教法及分領域／群科／專長教學實習均為必修，師資生在修習上該學科之前應修畢教育基礎及教育方法 2 科 4 學分；修分科教學實習，須先修分科教材教法。

#### **3-3-2 師資培育機構建置課程地圖做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本校以強調課程、學生核心能力與未來職涯發展緊密連結為前提，設置課程地圖，希望能以簡單、系統化的方式提升學生修課邏輯架構指引，並提前規劃未來教師生涯，以提升學習興趣，強化學習動機，建構出屬於自己的學習歷程檔案。本校之教育專業課程，課程地圖如下圖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地圖(109 學年度入學適用)

(教育課程每學期至多修習 9 學分；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包括應修畢至少「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專門課程」26 學分與普通課程。)



※修習分領域教材教法課程之前應先修畢教育基礎課程及教育方法課程各 2 科。

圖 3-3-2-1 中等學校教育專業課程，課程地圖

### 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做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 一、辦理新生說明會

於每學年新生報到後辦理新生說明會，幫助學生瞭解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相關規定與課程說明。其內容包含：導師介紹、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學分架構表、專門課程修習與抵免、教育專業學分抵免及第二專長修習規定等。

#### 二、製作新生手冊

為協助師資生更加瞭解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運作，每學年為新生製發新生手冊，促進師資生對師資培育制度、法規與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瞭解。新生手冊內容包含：師長的話、業務執掌、師資培育相關法規、本中心法規、專業課程學分表、專門課程學分表等，詳見附件 3-11 新生手冊。

#### 三、辦理幹部座談會及組織幹部社群

每學期辦理二次幹部座談會，透過幹部座談傳達重要的課程資訊，協助學生掌握課程修習動態。另外亦組織各班幹部 line 群組，隨時宣導重要的課程資訊、法規與政策及師培動態等，詳見附件 3-12 幹部座談會紀錄。

### 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學生生涯輔導機制

#### 3-4-1 師資培育機構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

##### 一、導師制度

本中心為落實導師制度之推行，提昇教育品質，培養德智兼備之人才，達成大學教育之目的，訂定師資培育中心導師制度實施辦法(附件 3-13)。

導師之職責如下：1.充分瞭解學程學生修習學程課程、生涯輔導與規劃的各種問題等，並妥善指導其思想行為、學業、身心健康及立身處事之道，促其正常發展，養成健全人格。2.每週排定兩小時的「導師制時間」，處理班級學生事務、輔導班上學生解決困難、轉達學校行政措施，與學生直接溝通了解，以及其他有關團體生活之指導，紀錄後送本中心。3.可能範圍內，舉行家

庭訪問及與學生家長或監護人聯繫。如平時發現學生有不良習性或其他特殊事項，應隨時通知家長，共同輔導改進。4.隨時與系所教官、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及各系密切聯繫。如遇有班上學生特殊情形時，可商請主任導師、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協助處理；必要時得請學務處協助處理之。5.出席導師會議及有關訓練之各項會議，並執行與其權責相關之決議。6.指導學生進行服務學習。

每月發給導師指導活動費，按每週兩小時計算，比照鐘點費發給，每年發十二個月。

## 二、學生生涯輔導機制

### (一) 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提升師資生教師資格檢定考試通過率，為師資生辦理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複習班，協助師資生獲得教職之路的第一張門票。自 108-110 年度每年度均辦理教檢輔導班，辦理情形如表 3-4-1-1，詳見附件 3-14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成果。

表 3-4-1-1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辦理情形一覽表

年度	辦理日期	參加人次
108	108/02/11-108/02/15(三天)	95
109	109/02/28~109/03/01(三天)	78
110	110.02.27~03.01(三天)	109
	110.03.17、110.03.31	26
	110/05/26、05/27、06/01(三天)	36

### (二) 強化師資生生涯素養

透過教育專業課程師資生之生涯素養，設計素養導向之生涯規劃課程。課程內涵包含五大面向：1.生涯的基本概念；2.自我探索與瞭解；3.職涯環境與生活；4.職涯準備與實踐；5.職涯態度與倫理。課程實施之成果，包含師資生生涯興趣測驗、繪製生涯彩虹圖、師資生的生涯故事 TED 演講、職場參訪、生涯講座、模擬口試、師資生的職涯檔案製作。

### 3-4-2 師資培育機構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

本中心致力於師資生專業素養之成長，辦理各種研習活動、生涯講座、十二年國教課綱講座及社群共備工作坊等，充實師資生之專業成長。內涵如表 3-4-2-1，活動如附件 3-15 學習暨生涯輔導活動。

表 3-4-2-1 師資培育中心辦理各種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研習概況一覽表

學年度	辦理日期	活動名稱	出席人數	備註
108-1	108/03/27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暨教師資格考試說明會	127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4/24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4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5/15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4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6/03	補救教學方案說明會	249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6/03	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	249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8/23	實習學生返校知能研習	247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09/11	新生座談會	36	中心自辦
	108/09/20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40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10/04	師生幹部座談會	20	中心自辦
	108/11/01	師資生遴選實習學校說明會	227	配合教育實習辦理
	108/11/22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38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11/27	字音字形工作坊	59	中心自辦

	108/12/27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47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8-2	109/01/14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14	配合教育實習辦理
	109/02/28-09/03/01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54	中心自辦
	109/03/20	師生幹部座談會	15	中心自辦
	109/03/20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會暨教育實習績優獎說明會	22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05/08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返校座談暨分組座談會、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53	配合教育實習辦理
	109/05/22	師生幹部座談會	15	中心自辦
	109/06/10	補救教學方案說明會	12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06/19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會	9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06/10	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	196
109-1	109/08/29-09/08/30	夢 N 工作坊	195	配合精進師資素質計畫
	109/09/18	新生說明會	139	中心自辦
	109/09/25	教育實習生返校座談會	196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10/05	師獎生座談會	39	中心自辦
	109/10/13	雙語師資生座談會	18	中心自辦
	109/10/23	生涯講座--教師甄選經驗分享	196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10/23	教育實習生返校座談會	184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10/28	申請教育實習說明會	22	中心自辦
	109/11/18	字音字形工作坊	106	中心自辦
	109/12/05-09/12/06	大「嘉」的桌遊咖啡：中小學教師教育桌遊設計思考-初階工作坊	29	配合精進師資素質計畫辦理
	109/12/11	補助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工作計畫	196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12/11	教育實習生返校座談會	171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09/12/14	師生幹部座談會	21	中心自辦
	110/01/06	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23	配合教育實習辦理
	110/01/19-10/01/21	主題式教學教案設計工作坊	6	配合精進師資素質計畫辦理
	110/01/26-10/01/27	《設計思考 X 教育桌遊》工作坊	57	配合精進師資素質計畫辦理
	110/1/30、110/4/24	現象為本深學習共作坊	20	配合精進師資素質計畫辦理
110/1/20-110/1/27	愛在魚中地方教育輔導校本課程共備社群	21	配合地方教育輔導計畫辦理	
110/1/25-110/1/27	愛在三興地方教育輔導寒假研習營	19	配合地方教育輔導計畫辦理	
109-2	110/02/27-10/03/01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	90	中心自辦
	110/03/1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實習學生返校暨實習績優獎分享研習活動	45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0/04/23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0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0/06/09	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260	配合教育實習辦理



	110/06/11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1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0-1	110/09/24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04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0/10/13	遴選教育實習機構說明會	221	中心自辦
	110/10/24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203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0/12/01、12/08	字音字形工作坊	95	中心自辦
	110/12/10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111/01/07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四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配合實習生返校座談辦理

### 3-4-3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在語文、資訊、板書或其他教學基本知能之增能

每學年本中心均定期舉辦教育實務之專題演講，並配合板書檢定、字音字形檢定、教案檢定等，提供學生正式課程外的各類增能學習活動。各項增能輔導辦理類別下表 3-4-3-1。

表 3-4-3-1 各項增能輔導辦理類別一覽表

項目	內容
正式課程增能	於正式課程中開設國音與說話、素養導向學習評量、教學媒體與應用、TED 式演講、閱讀理解與學習策略、多元文化教育、特殊教育等課程
板書練習活動	師資生於小黑板上練習板書之書寫
專題演講、研習、工作坊	為提升師資生在教材教具製作與未來教學現場相關議題，由本中心不定期辦理各項專題演講、研習或工作坊，內容包括：班級經營、生命教育、教師甄試、教師生涯、職業倫理、學習社群與共備、觀課與議課、跨領域主題課程設計、多元文化教育等議題、桌遊設計、夢 N 工作坊、校本課程共備工作坊、專業服務學習營隊等，提供同學更多元的學習管道
其他(競賽)活動	由本中心主辦「教師甄試模擬口試演練」、「微試教」、「教室布置」、「班級特色活動設計與帶領」、「教師職涯檔案」、「教案設計檢定計競賽」等學習活動

### 3-4-4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業知能之增能

#### 一、開設教育議題專題強化師資生對新興議題之覺察

本中心教師開設教育議題專題，課程學習目標包含：1.能了解教育議題的基本內涵與概念。2.能熟悉教育議題之理論基礎。3.能應用教育議題融入在教學情境中，增進教學知能。課程內涵包括：十二年國教議題融入課程、品德教育、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戶外教育、多元文化教育、海洋教育、安全防災教育、國際教育、家庭教育等。(附件 3-16 教師授課大綱)

#### 二、配合教學實踐類課程促進學生掌握新興議題，並具備融入各領域教學的能力

配合各領域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解讀十二年國教課綱中的 19 項重大議題，包含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促進師資生將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之認識，以及融入各領域教學之能力，強化師資生課程設計應適切融入議題之教學知能。

### 3-4-5 師資培育機構強化師資生擔任學校行政知能，以符應教學現場之需求

學生之行政領導力能完備師資生對教師角色的圖像，本中心具體之作法如下：(附件 3-17 見習及實習課程)

#### 一、規劃並開設教育制度制度與法規、學校行政專業知能課程

本校在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之規劃中開設有學校行政、教育制度與法規等課程，鼓勵對行政工作有興趣之師資生選修，充實師資生對教育制度之瞭解及未來擔任學校行政工作之知能，聘任兼具理論與實務背景之師資，由本校師範學院院長黃月純與嘉義縣教育處長林立生共同授課。

## 二、規劃教育見習課程

為了兼顧理論與實務，本校於教學實踐類課程中規劃教育見習課程，由授課老師規劃至任教階段別之行政處室進行見習或服務學習，藉由「觀察中學習」、與「做中學」的方式，讓學生認識學校行政工作，與教育現場接軌。

## 三、師資生教育實習之行政實習

教育實習內涵包含教學、導師與行政實習，藉由學校行政工作之親身體驗，強化師資生未來擔任學校行政之知能，實習分組座談會，也透過分享討論與對話，探討學校行政的處事與反應原則。

## 優點與特色

- 一、訂定嚴謹公正之師資生遴選機制，拔擢適性與優質的人才投入教師志業。
- 二、建置多元之師資培育機構獎勵機制，培育優質師資生。
- 三、透過正式課程、多元學習活動，確保師資培育品質。
- 四、強化師資生的生涯素養，增進其全方位的教學專業知能。

##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本校為培育優良之師資生，對於師資培育單位教師之質與量特別重視，除了延攬學術專長符合課程需求、學經歷完整的教師，亦鼓勵教師進行自我增能之活動以確保有效教學，包括參與教學與學研討會、成立專業學習社群、進行臨床教學、申請教學實踐計畫、從事教學與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研究等作為。此外，確實要求師培教師之課程發展與教學設計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及其指標與教學現場需求。

### 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

#### 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

本中心針對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規劃專業課程及專門課程，專業課程部分由本中心專聘專任教師 8 人(含合聘教師)及培育學系 22 位專任教師授課，以上均具博士學位，部分具備中等學校或小學教師證，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三條有關教師員額之規定，108 學年度聘任 2 位兼任教師、109 學年度聘任 3 位兼任教師、110 學年度聘任 1 位兼任教師，概況一覽表如表 4-1-1-1 (附件 4-1 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附件 4-2 專任教師簡介)，所有教師並具備多年中等以下學校或小學實際教學或相關研究經驗 (請見表 4-1-1-2)，任教學科皆符合本校課程規劃需求。

表 4-1-1-1 授課專/兼任教師概況一覽表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08-1	教育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見習 Edu	1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原理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原理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見習 Edu	1	吳芝儀	輔諮系 (合聘)	專任
	教育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地理科)	2	池永歆	歷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生物科)	2	朱健松	生機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美術科)	2	簡瑞榮	視藝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音樂科)	2	陳虹苓	音樂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藝術群科)	2	劉漢欽	數位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食品科)	2	陳志誠	食科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國文科)	2	黃繼仁	教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數學科)	2	劉祥通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歷史科)	2	吳昆財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農業群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家政群科)	2	謝美慧	幼教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化學科)	2	蔡樹旺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生物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物理科)	2	陳均伊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輔導科、生涯規劃科)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體育科)	2	洪偉欽	體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英文科)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發展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國音及說話 Edu	2	楊徵祥	中文系	專任
	兒童英語-全英語教學 Edu	2	張淑儀	外語系	專任
	特殊教育導論 Edu	3	宣崇慧	幼教系	專任
	健康與體育 Edu	2	洪偉欽	體育系	專任
	教育議題專題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兼任學分百分比 <sup>*1</sup> ：3.08(2/65)	專任百分比 <sup>*2</sup> ：91.67(22/24)		兼任百分比 <sup>*3</sup> ：8.33(2/24)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08-2	教育社會學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課程發展與設計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學習評量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探究與實作 Edu	2	蘇炯武	物理系	專任
	教育哲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學習評量 Edu	2	黃財尉	輔諮系 (合聘)	專任
	教育社會學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哲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課程發展與設計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議題專題 Edu	2	陳淑娟	師培中心	兼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食品群)	2	陳志誠	食科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地理科)	2	池永歆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機械群)	2	朱健松	生機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音樂科)	2	黃靖雅	音樂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國文科)	2	黃繼仁	教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物理科)	2	陳均伊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化學科)	2	蔡樹旺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生物科、農業群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數學科)	2	劉祥通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歷史科)	2	吳昆財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體育科)	2	洪偉欽	體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英文科)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輔導科、生涯規劃科)	2	吳芝儀	輔諮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美術科、藝術群科)	2	簡瑞榮	視藝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家政群)	2	謝美慧	幼教系	專任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班級經營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見習 Edu	1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行為改變技術 Edu	2	宣崇慧	幼教系 (合聘)	專任
	教育見習 Edu	1	陳淑娟	師培中心	兼任
		兼任學分百分比 <sup>*1</sup> ：5.26(3/57)	專任百分比 <sup>*2</sup> ：95.45(21/22)		兼任百分比 <sup>*3</sup> ：4.55(1/22)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09-1	教育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心理學 Edu	2	吳瓊洳	輔諮系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社會學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英文科)	2	顏玉雲	外語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數學科)	2	劉祥通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地理科、歷史科)	2	池永歆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化學科)	2	蔡樹旺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生物科、農業群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體育科)	2	洪偉欽	體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音樂科)	2	陳虹苓	音樂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機械科)	2	朱健松	生機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輔導科、生涯規劃科)	2	吳芝儀	輔諮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美術科、藝術群科)	2	簡瑞榮	視藝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食品群科)	2	陳志誠	食科系	專任
多元文化教育 Edu	2	陳珊華	教政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國文科)	2	黃繼仁	教育系	專任	
教育制度與法規 Edu	2	黃月純 林立生	教政所 師培中心	專任/ 兼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家政群科)	2	謝美慧	幼教系	專任	
兼任學分百分比 <sup>*1</sup> ：4.17(2/48)		專任百分比 <sup>*2</sup> ：95.24(20/21)		兼任百分比 <sup>*3</sup> ：4.76(1/21)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09-2	閱讀理解與學習策略 Edu	2	黃秀莉	師培中心	兼任
	教育見習 Edu	2	陳淑娟	師培中心	兼任
	行為改變技術 Edu	2	宣崇慧	幼教系	專任
	教育議題專題 Edu	2	吳瓊洳	輔諮系	專任
	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Edu	2	楊育儀	輔諮系	專任
	課程發展與設計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哲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學習評量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青少年心理學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學習評量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課程發展與設計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國文科)	2	黃繼仁	教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英文科)	2	劉沛琳	外語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數學科)	2	劉祥通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地理、歷史科)	2	池永歆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生物科、農業群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化學科)	2	蔡樹旺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體育科)	2	洪偉欽	體健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輔導科、生涯規劃科)	2	吳芝儀	輔諮系	專任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音樂科)	2	黃靖雅	音樂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 (美術科、藝術群科)	2	簡瑞榮	視藝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機械群科)	2	朱健松	生機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食品群科)	2	陳志誠	食科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Edu(家政群科)	2	謝美慧	幼教系	專任	
	教育實踐行動研究 Edu	2	吳芝儀	輔諮系	專任	
	班級經營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原理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特殊教育導論 Edu	3	宣崇慧	幼教系	專任	
	兼任學分百分比 <sup>*1</sup> : 7.54(4/53)		專任百分比 <sup>*2</sup> : 91.30(21/23)		兼任百分比 <sup>*3</sup> : 8.70(2/23)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10-1	教育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心理學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生命教育 Edu	2	蔡明昌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媒體與應用 Edu	2	蔡福興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概論 Edu	2	林郡雯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輔導原理與實務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學原理 Edu	2	曾素秋	師培中心	專任	
	教育社會學 Edu	2	吳瓊洳	輔諮系	專任	
	特殊教育導論 Edu	3	陳勇祥	特教系	專任	
	探究與實作 Edu	2	陳均伊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英文科)	2	顏玉雲	外語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數學科)	2	姚如芬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地理科、歷史科)	2	池永歆	應歷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生物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物理科)	2	陳均伊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化學科)	2	蔡樹旺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生物科、農業群科)	2	林樹聲	數理所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體育科)	2	陳昭宇	體育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音樂科)	2	陳虹苓	音樂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資訊科)	2	洪燕竹	資工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輔導科、生涯規劃科)	2	吳芝儀	輔諮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 (美術科、藝術群科)	2	簡瑞榮	視藝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食品群科)	2	陳志誠	食科系	專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國文科)	2	黃繼仁	教育系	專任	
	教育制度與法規 Edu	2	黃月純 林立生	教政所 師培中心	專任/ 兼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Edu(家政群科)	2	謝美慧	幼教系	專任	
	兼任學分百分比 <sup>*1</sup> : 3.28(2/61)		專任百分比 <sup>*2</sup> : 95.45(21/22)		兼任百分比 <sup>*3</sup> : 4.54(1/22)	

百分比\*1 : 請以所有授課中心專任學分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百分比\*2: 請以所有授課中心專任以及兼任教師總人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百分比\*3: 請以所有授課中心專任以及兼任教師總人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表 4-1-1-2 本校師培中心專聘專任教師(含合聘)學經歷概況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08		109		110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職級	教授	4	66.6	4	66.7	5	62.5		
	副教授	1	16.7	2	33.3	2	25		
	助理教授	1	16.7	0	0	1	12.5		
學歷	博士	6	100	6	100	8	100		
	碩士	0	0	0	0	0	0		
具中等以下學校相關研究經驗	中等學校(國中、高中職)	4	66.7	4	66.7	5	62.5		
	小學	2	33.3	2	33.3	3	37.5		
具中等以下學校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中等學校(國中、高中職)	4	66.7	4	66.7	5	62.5		
	小學	2	33.3	2	33.3	3	37.5		

#### 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本中心為培養具備教育專業素養之師資生，課程規劃首重理論與實務之結合，並由具中小學實際教學或臨床教學經驗之專任教師依照其學術專長開設符合教育基礎、教育方法以及教育實踐之科目，教學時能與學生分享實務經驗，以提升其學習興趣，並且根據教學意見調查，修正教學方法，促進有效教學。在研究部分，專題計畫也好，學術論文也是，都能深刻地結合理論與實務，使得教學與研究二者相互映證，堪稱「以研究精進教學，以教學啟發研究」。詳見附件 4-3 本校專任教育專業課程授課教師師資素養、專業表現、學術專長及任教科目一覽表及相關證書。

#### 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本中心為培養學生理論與實務兼備之專業能力，在聘任兼任教師時以其個人具備教學實務經驗以及學術專長能符應任教科目為優先考量。108 學年度聘任 2 位兼任教師、兼任教師之經歷概況如表 4-1-3-1。詳見附件 4-4 兼任教育專業課程授課教師師資素養、專業表現、學術專長及任教科目一覽表及相關證書。

表 4-1-3-1 師資培育中心兼任教師學經歷概況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08		109		110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職級	教授	0	0	0	0	0	0		
	副教授	0	0	0	0	0	0		
	助理教授	0	0	3	100	3/3(幼)	100		
學歷	博士	0	0	3	100	3/3(幼)	100		
	碩士	0	0	0	0	0	0		
具中等以下學校相關研究經驗	中等學校(國中、高中職)	0	0	0	0	0	0		
	小學	0	0	2	75	3/3(幼)	100		
具中等以下學校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中等學校(國中、高中職)	0	0	0	0	0	0		
	小學	0	0	2	75	3/3(幼)	100		

#### 4-1-4 專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

依據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附件 4-5) 相關規定，本校專任教師每學年基本授課時數分別為：教授 16 小時，副教授與助理教授 18 小時，講師為 20 小時。專案教學人員比照專任教師各職級之基本授課時數每學年再加 6 小時。本校自 95 學年度起實施教師超支 0 鐘

點，惟因支援全校性課程、通識課程、學位學程或跨領域學程課程者，每位教師每學期至多可超支 4 小時，如擔任行政職務或其他工作，一級建制行政單位主管、副主管及組長、附小校長每學期每週授課時數依本職別應授時數核減 4 小時；本校專任教師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不得在校外兼課或兼職。經兼課學校先商得本校同意者，每學期每週至多得兼課 4 小時，所兼課程以與本校所授課目性質相近者為原則。

該辦法明確規範本校專任及兼任教師鐘點計算與核發規定，俾使本校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本中心專任教師每週授課總時數總表詳見表 4-1-4-1。

表 4-1-4-1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專聘專任教師(含合聘)每週授課總時數總表

姓名	職級	學期	教育學程授課時數	系所(含通識)授課時數	*因應政策需要開設班級之授課時數	進修推廣授課時數	校外兼課時數	總計
蔡明昌	教授	108-1	12	0	0	0	0	12
		108-2	8	0	0	0	0	8
		109-1	10	0	0	0	0	10
		109-2	12	0	0	0	0	12
		110-1	14	0	0	0	0	14
蔡福興	教授	108-1	6	0	0	0	0	6
		108-2	6	0	0	0	0	6
		109-1	10	0	0	0	0	10
		109-2	6	0	0	0	0	6
		110-1	10	0	0	0	0	10
林郡雯	副教授	108-1	12	0	0	0	0	12
		108-2	14	0	0	0	0	14
		109-1	12	0	0	0	0	12
		109-2	10	0	0	0	0	10
		110-1	12	2	0	0	0	14
曾素秋	副教授	108-1	12	0	0	0	0	12
		108-2	10	0	0	0	0	10
		109-1	10	0	0	0	0	10
		109-2	10	0	0	0	0	10
		110-1	10	2	0	0	0	12
吳芝儀(合聘)	教授	108-1	2	0	0	0	0	2
		108-2	2	0	0	0	0	2
		109-1	2	0	0	0	0	2
		109-2	4	0	0	0	0	4
		110-1	2	9	0	6	0	17
黃財尉(合聘)	教授	108-1	0	0	0	0	0	0
		108-2	2	0	0	0	0	2
		109-1	0	0	0	0	0	0
		109-2	2	0	0	0	0	2
		110-1	0	10	0	5	0	15
吳瓊洳(合聘)	教授	109-1	2	0	0	0	0	2
		109-2	2	0	0	0	0	2
		110-1	2	10	0	4	0	16
宣崇慧(合聘)	教授	108-1	2	0	0	0	0	2
		108-2	2	0	0	0	0	2
		109-1	2	0	0	0	0	2
		109-2	4	0	0	0	0	4
		110-1	3	7	0	2	0	12
謝美慧(合聘)	助理教授	110-1	4	15	0	2	0	21
黃繼仁(合聘)	教授	109-1	4	0	0	0	0	4
		109-2	2	0	0	0	0	2
		110-1	8	6	0	0	0	14
陳昭宇(合聘)	助理教授	110-1	4	9	0	5	0	18

## **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

### **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本中心特別重視與教學現場之教師進行合作，包括邀請教學現場之教師擔任課程客座講師與共同授課教師、至教學現場進行臨床教學、與夢 N 及學思達團隊合辦研習活動、安排師資生至教學現場參訪、見習與實習並透過與現場教師座談了解最新的教學現況，確保教學內容與時俱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並能超前增能，引領改革(附件 4-6 業師共同授課、附件 4-7 夢 N 成果報告、附件 4-8 學思達成果報告、附件 4-9 教學現場參訪活動、附件 4-10 教學見習課程及成果、附件 4-11 教學實習課程及成果)。

其次，本中心教師熱心參與專業服務，比如中小學校務評鑑、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相關研習、工作坊與專業諮詢等，透過參與這些活動，教師與教育政策的變革腳步同行，有利於教學知能扣合國家發展及世界潮流(附件 4-12 教師校內外專業服務(參與評鑑、研習講座等佐證資料))。

再次，本中心教師也持續投入國內學術活動，扮演包括主持人、引言人、與談人、論文發表人等角色。除出席國內及國際相關學術研討會之外，也擔任民間學術團體幹部、學術性刊物總編輯、或審稿委員等職務，積極投入國內外學術活動。本校教師經常獲邀至校內外機構進行演講等學術研討活動，社會服務之成效獲得肯定(附件 4-13 教師校內外學術參與)。

### **4-2-2 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

本中心教師追求教學專業成長，不遺餘力，除了參加校外專業學習社群之外，也自動成立校內相關社群，透過專業互動探求共好，自 108 學年度開始進行教師之備觀議課，亦指導師資生籌組讀書會，包括課程發展與教學設計類讀書會、教師資格考試類讀書會等等，希冀通過同儕合作學習，不只提升學生讀書風氣，也能強化對教學志業之認同。本中心教師組成之專業學習社群每月進行討論，詳見附件 4-14 教師專業社群紀錄，指導學生成立之各類讀書會資料與活動，附件 4-15 師資生讀書會紀錄。

## **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 **4-3-1 師資培育機構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本校是師資培育的優秀傳統校院，長久以來，不只訂定了師資培育目標，在課程的規劃上也以完成教育目標為主軸，並在 108 學年度陸續召開多次會議(附件 4-16 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商討如何配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後簡稱為「基準」)，調整課程的規劃，期使本校師資生具備素養導向的教學知能。

### **4-3-2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為配合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需求，本中心於教育專業課程開設「教育議題專題」、「多元文化教育」、「生涯規劃」等科目，並於相關課程適時融入新興議題。108 學年度與 109 學年度開設之新興議題課程概況如附件 4-17 新興議題課程概況(課程表、授課大綱新興議題課程表、授課大綱)。

### **4-3-3 師資培育機構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

本校每學期皆進行「期初教學意見調查」與「期末教學意見調查」作為教師精進教學之參考依據(附件 4-18 期初教學意見調查、附件 4-19 期末教學意見調查)，幫助教師瞭解課程設計與教學方法符合學生需求的情形。

此外，學生代表出席每學期舉行之課程委員會、幹部座談會，針對本中心之課程規劃提供建議，也可在班會或與導師個別晤談時，提出意見，透過導師反映至本中心，作為課程調整之參考(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同附件 4-16、附件 4-20 幹部座談會紀錄、附件 4-21 導師座談會紀錄、附件 4-22 個別晤談紀錄)。

#### 4-3-4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 一、課程規劃符合法令規定

本校不定時檢視教育政策與函令，規劃教育專業課程，並依行政程序報部核定，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報部核定情形請見表 4-3-4-1(附件 4-23 報部核定公文)。

表 4-3-4-1 本校教育專業課程報部核定情形一覽表

教育專業課程名稱	報部核定字號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08 年 9 月 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21766 號函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109 年 7 月 3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90104899 號函

##### 二、課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

本中心本諸教育專業，並配合學校辦學特色同時也是校訓的「誠樸、力行、創新、服務」，訂定五個師資培育目標，力求培養出具備「誠樸—誠敬待人，崇尚樸實作風；力行—努力實踐，體現知行合一；創新—創意革新，追求卓越境界；服務—熱心公益，增進社會福祉；專業—精通教育，致力樹人志業」等特質的優良師資，並由本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審議教育專業課程規劃、修訂、開課等相關事項，因此，課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附件 4-24 課程地圖)

##### 三、課程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自 108 學年度起，本中心之課程都融入了兩個重要元素，一是新興議題，二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目前，融入最多之課程包括教育概論、教育議題專題、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學習評量、各領域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附件 4-25 課程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授課大綱。

#### 4-4 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 4-4-1 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中心專兼任教師於規劃教育專業課程之課程大綱時，皆須檢視其與核心能力、教師專業素養指標關聯之情形，關聯性包括「無、最弱、稍弱、中等、稍強、最強」，對教師之課程設計有提醒與引導之作用。因此，課程皆能緊扣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請見表 4-4-1)(附件 4-26 授課大綱(素養關聯性))。

表 4-4-1-1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大綱模板示例(摘要)

◎系所教育目標	
◎教師專業素養指標	關聯性



1.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2.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3.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的基礎。	
4.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异，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5.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6.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及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7.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	
8.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群科/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	
9.具備任教領域(群科/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	
10.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	
11.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	
12.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13.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	
14.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	
15.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	
16.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	
17.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	
◎本學科學習目標：	

#### 4-4-2 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本中心教師不管在課程內容、教學方法或是學習評量方面皆能與時俱進，進行滾動式調整。在 108 學年度後更是根據「基準」揭示之中學階段課程核心內容，加大力道，在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都特別著重培養師資生(一)(跨)領域教學知識和能力；(二)擔任導師角色所需的知識、技能及態度；(三)素養導向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知能。各科目核心內容請見表 4-4-2，詳細課程設計詳見附件 4-27 課程科目核心內容與專業素養。

表 4-4-2-1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科目核心內容與專業素養對應情形一覽表

師資培育課程科目	課程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
教育概論、教育心理學、教育社會學、教育哲學、現代教育思潮、多元文化教育、教育制度與法規、教育行政、發展心理學、生命教育、教育見習、教育實踐行動研究	(1)教育本質、教育目的與內容 (2)主要教育理論與思想 (3)教育與社會變遷及進步 (4)教育與社會流動及公平 (5)學校與教育行政制度的理念、實務與改革 (6)我國主要教育政策、法規及實務	素養一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 念與實務
特殊教育導論、輔導原理與實務、行為改變技術	(1)主要身心發展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2)主要學習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3)主要學習動機理論及其教育應用 (4)學習策略 (5)身心、社經與文化等背景差異及其與學習、發展的關係 (6)學生特質與需求的辨識 (7)特殊教育學生的特質與鑑定歷程 (8)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個別化輔導計畫	素養二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 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課程發展與設計、教學原理、閱讀理解與學習策略、學習科技與應用、教學媒體與應用、學習評量、補救教學、探究與實作、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專門課程	(1)主要課程、教學與評量的理論。 (2)重要議題融入課程、教學與評量 (3)我國課程教學與評量的重要政策 (4)12 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單科/跨領域統整/跨科統整)課程、教學及評量的發展及實踐。 (5)課程、教學與評量的創新及學習科技的應用 (6)領域(學科(或科目)/群科)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 (7)分科/分領域(群科)教材教法 (8)探究與實作設計與實施	素養三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 學及多元評量

師資培育課程科目	課程核心內容	專業素養
班級經營、生涯規劃、職業教育與訓練、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	(1)主要輔導理論 (2)輔導技巧與正向管教 (3)三級輔導與資源整合 (4)學生輔導倫理與主要法規 (5)班級經營的意義、目的、內容與方法 (6)學生自律與自治 (7)親師生關係	素養四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 並適性輔導
教育議題專題、教師專業倫理	(1)教師專業、倫理及其承諾 (2)教師專業角色及其權利與義務 (3)教師角色與社區關係 (4)服務學習與實務體驗 (5)教師自我反思、溝通互動與解決問題 (6)教師專業社群與終身學習	素養五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 4-4-3 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主要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 12 年國教重大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本中心教師皆能有意識地將包括「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揭櫫之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品德、生命、法治、科技、資訊、能源、安全、防災、家庭教育、生涯規劃、多元文化、閱讀素養、戶外教育、國際教育、原住民族教育等議題盡量融入課程，在課程實施時，也能對議題保持高度敏覺性，覺察因著社會變遷與時代推移而可能發生質變的議題內涵以及產生的新議題，務求設計具創新、前瞻與統整之課程，並運用各種多元的教學方法與評量提升師資生學習興趣與了解其學習狀況詳見附件 4-28 授課大綱(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 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 4-5-1 師資培育機構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本校相當重視本中心之教師應具備教學實務經驗，不只在聘任教師時即有明確的相關要求，也非常鼓勵已經在職之所屬教師進行臨床教學，以達理論與實務之整合。其中，本中心專聘 8 位專任教師，3 位具備小學實際教學經驗，5 位具備國高中實際教學經驗(附件 4-29 教師臨床教學經驗)。

##### 4-5-2 師資培育機構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為使師資培育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本中心教師常邀請教學現場優質在職教師或退休教師擔任課程客座講師，甚至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合新時代教學現場需求。108-109 學年度教育專業課程邀請業界教師擔任客座講師或協同授課情形同見附件 4-6。

##### 4-5-3 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

本中心教師特別強調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因此，不只在正式課程，比如「課程發展與設計」與「各領域教材教法」、「教學實習」等，皆引導師資生進行跨領域課程設計，也透過工作坊帶領師資生共同設計及撰寫跨領域教案，並至偏鄉中學進行跨領域課程實作(附件 4-30 跨領域教案設計及課程實作成果)。

##### 4-5-4 師資培育機構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為了提昇教學品質，表彰教學卓越之教師，本校訂定了「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評審標準為「課程與教材力求精進者」、「教學與學習輔導認真者」、「學習評量績效卓著者」、「追求教學專業成長與發展者」，獎勵包括「教學特優獎」及「教學肯定獎」(附件 4-31 國立嘉義大學教學績優教師彈性薪資獎勵辦法)。

本中心鼓勵所屬教師積極申請，除了藉以樹立教師教學典範，以為同儕表率，打造精益求精之組織氣氛，也是以身作則，具體化經師人師應有之作為，供師資生模仿學習。歷年來，競爭激烈，故時有遺珠之憾，然而，未獲肯定之教師教學意見調查分數也是居高不下，本校師資培育教之教學品質優良可見一斑。108、109 學年度教學績優獲獎教師名錄請見表 4-5-4-1，110 學年度於 111 年 6 月甄選，108 學年度至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教師教學評量(滿分 5 分)，其中教育基礎課程平均 4.8 分、教育方法課程平均 4.77 分、教育實踐課程平均 4.71 分、教育專門課程平均 4.60 分，統計表詳見表 4-5-4-2 (同見附件 4-19)。

表 4-5-4-1 歷年教學績優獲獎教師名錄一覽表

學年度	教學績優獎項	獲獎教師學院	學系	教師
108	教學特優獎	人文藝術學院	中國文學系	陳政彥
		理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賴泳伶
		生命科學院	食品科學系	呂英震
	教學肯定獎	理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許政穆
		理工學院	生物機電學系	洪敏勝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	蘇炯武
		人文藝術學院	視覺藝術學系	張家瑀
109	教學特優獎	師範學院	輔導與諮商學系	沈玉培
		人文藝術學院	視覺藝術學系	胡惠君
		理工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葉瑞峰
		生命科學院	生物資源學系	林政道
	教學肯定獎	師範學院	特殊教育學系	江秋樺
		人文藝術學院	外國語言學系	王莉霽
		人文藝術學院	外國語言學系	郭珮蓉
		農學院	農藝學系	許育嘉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	許芳文
		理工學院	應用數學系	鄭博仁
110	教學特優獎	111 年 6 月遴選	-	-
	教學肯定獎	111 年 6 月遴選	-	-

表 4-5-4-2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中等學校師資類科課程教師教學評量一覽表

年度/課程	教育專業課程			教育專門課程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方法課程	教育實踐課程	
108 學年度(上)	4.78	4.76	4.67	4.56
108 學年度(下)	4.68	7.72	4.32	4.52
109 學年度(上)	4.82	4.78	4.75	4.63
109 學年度(下)	4.32	4.23	4.18	4.16
110 學年度(上)	辦理中	辦理中	辦理中	辦理中

#### 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 4-6-1 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本中心專任教師除用心教學，教學成效卓越之外，對於研究與服務工作更是不遺餘力。近兩年，教師獲得科技部研究計畫與其他機構計畫共計 17 件，學術期刊論文及研討會論文發表踴躍(請見

表 4-6-1-1、表 4-6-1-2)，發表之主題多元，包括與十二年國教相關之課程設計、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教師專業、學生輔導等，大多和師資培育相關，皆可作為優質化師資培育之研究基礎(詳見附件 4-32 學術與實務研究成果)。

表 4-6-1-1 專任教師參與校內外教育專業服務概況彙整一覽表

學年度 項目	108		109		110	
	項目	人次	項目	人次	項目	人次
1.擔任校內外委員或校外專家學者代表	431	450	288	378	389	425
2.擔任國內外專業期刊或學報之編審或顧問之項目與人次	54	62	29	50	44	45
3.校內外教育相關演講之項目與人次(含到校輔導)	85	90	142	154	155	165
4.參與校內外教育專業研習	149	154	240	245	180	188
5.其他(含榮譽事項、各種證照等)	17	20	15	15	11	11

表 4-6-1-2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專任教師學術與實務研究成果一覽表

年度 項目	108		109		110	
	件數	金額(仟元)	件數	金額(仟元)	件數	金額(仟元)
科技部計畫	88	63110	89	68148.2	93	55383.4
	95	59642	58	72818.9	4	350
其他機構計畫	68	17185.7	32	29766	23	21221
	51	45	41	46	26	24
教育部計畫	3	2	2	0	0	0
學術期刊論文	2	2	2	0	0	0
研討會論文						
出版專書						
專書論文						

#### 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本中心專任教師積極申請教育部教育實踐計畫，並不乏有教師通過教學升等，教師多將研究心得作為教學之教材，或作為教學內容更新之依據，除了融入教學實務，並能投稿學術期刊，數量與品質均在水準之上，此外，亦致力於帶領大學部師資生申請大專生科技部計畫，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相關成果詳見附件 4-33 教師通過教育實踐計畫、附件 4-34 指導大專生獲科技部研究計畫補助情形。

#### 優點與特色

##### 一、培養優秀校友無數，校友成為本校不斷投身師資培育工作最有力的夥伴。

本校前身為嘉義師範學院，數十年來，培育優質師資，不遺餘力，畢業校友服務於各中小學，每每能在教育見習、教材教法、教學實習、半年的全時實習等課程給予在校師資生最大的協助與支持，包括提供見習實習場域、擔任實習輔導教師、返校擔任課程講師、模擬試教面試委員等等，可謂本校最有力的夥伴。

##### 二、師資陣容完整且堅強，教學、研究與服務兼重，深獲策略聯盟學校肯定。

本校聘任教師時即以完備教育理論、教育方法、教育實踐三方面師資為念，因此，分開來看，能各依專業開設課程，合在一起看，更是涵蓋了所有的重要科目。此外，教師不只在教學方面全心投入，在研究方面戮力以赴，在服務方面也是不落人後，方方面面都獲得肯定。

### **三、教師專業承諾度高，持續參與專業成長自我增能，與時俱進。**

本校教師對師資培育工作有高度的認同與承諾，經常性的參與校內外專業成長活動，除了提高學術研究的能量之外，也力求用最新穎、多元、有效的方法將所學與師資生分享，因而，本校師資生與教師皆能一同與時俱進。

##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本校為培育優質的師資生，訂有嚴謹考核師資生學習成效的機制，並定期舉辦多種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的活動，來提升職前教師的專業素養，此外，也會蒐集畢業生與雇主的意見來評估本校師資生的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以下將說明本校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以及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等成果。

### 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

#### 5-1-1 師資培育機構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為了涵養本校整體師資生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本中心自 108 學年度起，依據教育部規劃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來訂定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所提供之教育專業課程涵蓋教育部規劃之教師專業五大素養(附件 5-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授課大綱-專業素養)，因此，為評估師資生是否藉由修習所規劃的教育專業課程來達成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五大素養，本中心訂有「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辦法(附件 5-2)」及「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師培育輔導與淘汰要點(附件 5-3)」，要求整體師資生在所修習的教育專業課程成績上及格分數為 60 分，且嚴格規定每學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的總平均分數應達 75 分(含)以上，若累計兩學期的教育專業課程總平均分數未達 75 分(含)以上者喪失師資生資格。

除了藉由嚴格的教育專業課程修課程成績來評估本校師資生是否具備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外，本中心也藉由教學實習課程的實地實習時數及服務學習時數的達成與否，來評估評估學生是否能透過實地的教育實踐來涵養其教師專業素養。在教學實習課程實地實習時數方面，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學實習課程實施要點(附件 5-4)」，要求修習教學實習課程的師資生在修課期間必須至老師指定的中學實地學習至少 14 小時，且需至少試教 1 節課，並於實地實習開始一週前需提交實地實習手冊送本中心備查，實習結束還需繳交實習檔案。而在服務學習時數方面，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學生服務學習實施要點(附件 5-5)」，要求每位師資生於教育學程課程修習完畢前，需至中小學參與服務學習達 40 小時，學生於每次履行服務學習後，需登錄於本中心發予的「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服務學習登錄手冊」中，於完成後需核章與繳交證明。

為了涵養本校師資生的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本校師資生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通過教育部的教師資格考試後，尚需向本校申請修習包括教學實習、導師(級務)實習、行政實習、研習活動之半年全時教育實習課程，因此，為了評估本校師資生在教育實習課程是否具備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附件 5-6)」，詳細規定如實習生每週上台教學的節數，及導師實習、行政實習、與研習活動的每週時數等，並明訂有教育實習成績的評定方法，同時，為了審查教育實習課程成績是否及格，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 5-7)」，設有「教育實習審查小組」來負責審議師資生的教育實習生成績。

在師獎生方面，本中心訂有「嘉義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要點(附件 5-8)」，要求領取獎學生金的師資生每學年至少通過一項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每學期至少三十六小時無償擔任弱勢學童課業輔導工作、及每學期至少參與一次工作坊等，並於每學期針對評定的機制來審核學生是否可續領獎學金。

表 5-1-1-1 為本中心評估本校師資生是否具備職前教師專業素養的機制。

表 5-1-1-1 師資生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檢核機制一覽表

對象	評估機制	說明
整體師資師生	教育學程修習辦法	教育專業課程成績上及格分數為 60 分，且每學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的總平均分數應達 75 分(含)以上
	輔導與淘汰要點	累計兩學期教育專業課程總平均成績未達 75 分(含)以上者喪失師資生資格
	教學實習實施要點	修課期間必須至國小實地學習至少 14 小時，且需至少試教 1 節課
	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修畢前需至國小服務學習達 40 小時
	教育實習實施辦法	規定實習生每週上台教學的節數等，及明訂有教育實習成績的評定方法
	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	負責審議師資生的教育實習生成績
師獎生	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要點	每學年至少通過一項(類)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每學期至少三十六小時無償擔任弱勢學童課業輔導工作、及每學期至少參與一次工作坊等

### 5-1-2 師資培育機構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由於本中心依據教育部規劃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來訂定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並要求所有師資生的教育專業課程修課成績須每學期平均達 75 分以上，再加上教學實習課程實地學習時數與服務學習時數等的嚴格要求下，若學生在校修畢前無法通過學業課程成績及服務學習等的考驗將被淘汰，表示其無法證明其能力符合職前教師專業素養，經統計 108 學年度有 2 位中教師資生被淘汰。

而若師資生能通過學業成績等考核，本中心將發予「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來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指標，因此，本中心訂有「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核發申請表」提供合乎考核標準者提出申請，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本校中教師資生獲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人數統計如表 5-1-2-1 (附件 5-9)。

取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者，才能進一步參加教育部舉辦的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後，便可申請參加半年全時教育實習課程，為了評估本校師資生經教育實習課程後是否具備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本中心明訂有教育實習成績的評定方法，且需經教育實習審查小組來審議師資生的教育實習生成績，成績及格者將發予「修習教育實習成績及格文件」，表 5-1-2-1 呈現中有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師資生通過教育實習人數統計，而若實習成績及格者，將可進一步申請「教師證書」，本中心訂有「教師證書申請書」提供合乎標準者提出申請，表 5-1-2-1 亦提供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師資生取得教師證書人數統計附件 5-10 教師證)。

表 5-1-2-1 108-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獲得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通過教育實習及取得教師證書人數統計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招收師資 生人數	實際修課 人數	獲得修畢師資 職前教育證 明書人數	通過教育實習 人數	取得教師證 人數
108 學年度	73	70	51	56	56
109 學年度	73	73	35	35	35
110 學年度	74	74	辦理中	辦理中	辦理中

本校針對領取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及公費助學金」師資生，訂有更嚴格提升其職前教師專業素養的機制，並於每學期或每學年定時進行審核，表 5-1-2-2 呈現本校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人數與淘汰人數統計一覽表。

表 5-1-2-2 108-110 學年度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人數與淘汰人數統計一覽表

學年度	獲得師資培育獎學金人數	淘汰人數
108 學年度	2	0
109 學年度	4	0
110 學年度	4	0



### 5-1-3 師資培育機構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為提升本校師資師的教學實務能力，本中心與師範學院學系所會定期舉辦理如：字音字形檢定、板書檢定、硬筆字檢定、故事說演能力檢定、教案設計能力檢定等多樣化的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而各項檢定活動通常會先配合舉辦工作坊或研習，邀請專家或實務教師說明各項檢定的重點後，才會舉行正式的檢測活動，且通過檢測者將獲得通過證書，各項檢測活動參與的情形非常踴躍，往往很快就額滿。表 5-1-3-1 顯示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辦理情形一覽表。

表 5-1-3-1 108-109 學年度舉辦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一覽表

學年度	活動名稱	舉辦單位	辦理日期	參與人數	通過人數
108	字音字形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08/12/11	60	59
	字音字形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09/04/22	60	60
	板書檢定	特殊教育學系	108/10/23	84	28
	板書檢定	特殊教育學系	109/03/25	67	67
	硬筆字檢定	教育學系	108/11/22	79	77
	硬筆字檢定	教育學系	109/05/08	80	73
	故事說演能力檢定	幼兒教育學系	108/12/25	80	71
	故事說演能力檢定	幼兒教育學系	109/06/03	80	64
	教案設計能力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08/12/15	11	11
琴法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08/12/15	1(取消)	(取消)	
109	字音字形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09/12/02	106	95
	板書檢定	特殊教育學系	109/10/28	67	63
	硬筆字檢定	教育學系	109/10/30	80	75
	故事說演能力檢定	幼兒教育學系	109/12/02	80	73
	教案設計能力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10/03/22	12	11
	板書檢定	特殊教育學系	110/03/31	56	45
	硬筆字檢定	教育學系	110/05/07	64	63
110	板書檢定	特殊教育學系	110/11/03	70	56
	硬筆字檢定	教育學系	110/11/12	50	46
	字音字形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10/12/15	80(辦理中)	辦理中
	故事說演能力	幼兒教育學系	110/12/15	辦理中	辦理中
	教案設計能力檢定	師資培育中心	110/12/17	辦理中	辦理中

### 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 5-2-1 師資培育機構蒐集畢業生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指標達成程度

本校師培學系教育系於 105 學年度開始實施畢業生「學生核心能力檢核量表」(附件 5-11)，調查師資生修讀教育專業課程後之評估自身核心能力的達成情形，幫助師資生瞭解自己具備教師核心能力，也可以幫助師資培育單位瞭解課程內容進行調整。本中心會於每學年度針對畢業生進行就業狀況調查(附件 5-12 畢業生流向調查)，其中內含課程與教學意見調查，以了解畢業生對其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的評估，本中心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畢業生的調查的結果如表 5-2-1-1 所示。

表 5-2-1-1 108~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中心針對畢業生評估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與課程滿意度一覽表(4 點量表)

項目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01.07 調查)
我認為自己具備「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素養	3.23	3.0	
我認為自己具備「同理學習者的發展與需求」素養	3.27	3.1	
我認為自己具備「規劃適切課程、有效教學與多元評量」素養	3.05	3.0	
我認為自己具備「建構正向學習環境與適性輔導」素養	3.14	3.2	
我認為自己具備「認同並具體實踐教師專業倫理」素養	3.23	3.4	
我對師培中心(系所)提供的課程規劃滿意度	3.31	3.23	
我對師培中心(系所)提供的教學品質滿意度	3.24	3.24	
我對師培中心(系所)提供的環境與設備滿意度	3.20	3.23	
我對師培中心(系所)提供的相關學習活動(如實習)滿意度	3.21	3.21	
我對師培中心(系所)提供的生涯輔導(如實習)滿意度	3.13	3.21	



由四點量表的統計結果來看，可發現本中心畢業生評估自身的專業素養達成程度平均分數都高於3以上，表示本中心畢業生於本中心接受職前師資培育課程後，對於自身職前教師專業素養的達成程度看法是正向的，亦即本中心畢業生對於本中心的師資培育課程表達正向肯定。其次針對質性回饋方面，有多數學生希望中心能多提供教甄準備的輔導、多辦研習、多提供實務或是科技相關課程等。109學年度將於110年暑假進行調查。

### 5-2-2 師資培育機構蒐集雇主意見，評估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達成程度

本中心會於每學年度針對中心畢業生進行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附件 5-13 雇主滿意度問卷調查缺 108、110)，以了解從雇主角度看本校畢業生對的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108 年度調查結果如表 5-2-2-1 所示。

表 5-2-2-1 師資培育中心針對雇主評估畢業生教師專業素養達成程度一覽表(5 點量表)

項目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具備「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素養	4.46	4.46	4.19
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具備「同理學習者的發展與需求」素養	4.53	4.53	4.19
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具備「規劃適切課程、有效教學與多元評量」素養	4.31	4.3	4.13
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具備「建構正向學習環境與適性輔導」素養	4.50	4.15	4.19
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具備「認同並具體實踐教師專業倫理」素養	4.67	4.3	4.16

由五點量表的統計結果來看，可發現本中心畢業生的雇主對於本中心畢業生的專業素養達成程度平均分數都高於3.5以上，表示本中心畢業生雇主對於本中心畢業生的專業素養達成程度是正向滿意的。其次，部分雇主認為本校畢業生可在創新思考、溝通協調等能力的培養上再做強化。

## 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畢業生就業追蹤

### 5-3-1 師資培育機構輔導師資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

本中心訂有「培育中等學校各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實施要點」(附件 5-14)，其中規定本校師資生及已持有中等學校合格教師證書並在本校進修學位者，可向本校提出申請修習其它任教學科(領域、群科)專門課程，使有意修習第二專長之師資生有法依循。108 及 109 學年度本校中等學校師資加修第二專長師資生共 76 人，相關系所亦鼓勵學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如外語系也積極輔導師資生取得如多益等英文檢定證照，表 5-3-1-1 為各年度師資生取得教師生涯相關證照統計表，相關證照如附件 5-15 教師生涯相關證照。

表 5-3-1-1 各年度師資生取得證照類別與人數統計表

取得證照類別	108	109	110
加註加科教師證書	45	42	3(110.09 申請)
技術證照	1	1	0
語言檢定證書(多益、全民英檢等)	43	9	12
其他檢定證書	0	0	5
合計	89	52	20

### 5-3-2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結果

本中心積極輔導本校師資生準備教師資格考試，例如本中心訂有「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獎勵學生組成讀書會要點」(附件 5-16)，有提供成立讀書會學生相關補助，另本中心每學年有舉辦「教師資格檢定考試輔導班」，會邀請專家學者針對教師資格考試進行短期輔導。表 5-3-2-1 為 108-110 年度本校中教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的情形，可發現本校整體中教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在近兩年內都是遠高於全國的通過率，顯示本校中教應屆畢業生的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有一定的水準，通過名單如附件 5-17 中教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名冊。

表 5-3-2-1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考試通過情形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08	109	110
受評類科應屆畢業人數		72	72	72
受評類科應屆完成實習人數 <sup>備 1</sup>		56	35	實習中
受評類科應屆報考教檢人數 <sup>備 2</sup> (當屆畢業報考人數)		107	40	46
受評類科通過教檢人數 (%) <sup>備 3</sup>		86(80.37%)	36(90%)	41(89.13%)

備 1：受評類科應屆完成實習人數說明-108 及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及完成實習之落差在於畢業生因生涯規劃、兵役等因素，不一定畢業立即前往實習；110 學年度因第 1 學期仍在實習中，故完成實習人數較少

備 2：受評類科應屆報考教檢人數說明-108 年教檢分兩次辦理，應屆之計算會包含前一年度(107 學年度畢業)，故報考人數較多。

備 3：受評類科通過教檢人數說明-計算方式為(應屆通過/應屆報考)\*100%

### 5-3-3 師資生從事教育相關職涯之成果

根據教育部的師資培育統計年報，本校自 92 年至 108 年度累計培育 8,062 位師資生，其中 3,838 位成為正式在職教師，1,232 位為公立學校代理教師，任教率為 62.89%，表示本校培育之師資生從事教育相關的工作比率很高。再者，表 5-3-3-1 是本校中教類科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就業情形，在 108 學年度調查的人數中，若扣除進修的人數，從事教職相關工作的比例達 54%，109 學年度將於配合國內教師甄試期程，於 110 年 7 月間進行調查統計，並持續追蹤 108 學年度通過教檢者的就業情形，畢業生就業統計資料如附件 5-18。表 5-3-3-1 本校中教類科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就業情形一覽表

年度	通過教檢之項目	108	109	110
		(86)	(36)	(46/111.01 調查)
		人數	人數	人數
	公立學校專任教師	1	0	0
	私立學校專任教師	1	0	0
	代理教師	22	25	1
	教育行政人員	1	0	0
	文教機構從業人員	2	2	0
	其他教職相關工作	0	0	0
	小計	27(67.5%)	27(64.2%)	42(實習中)
	非教職相關工作	0	3	1
	服兵役	1	1	0
	研究所進修	0	2	1
	其他	12	9	0
	合計	40	42	44

備 1：108 年度 86 人是通過教檢人數，40 人填寫 google 表單人數；109 年 36 人是通過教檢人數，42 人填寫 google 表單人數；110 年 46 人是通過教檢人數，42 人皆為實習中。

## 優點及特色

### 一、訂有嚴謹考核師資生學習成效的機制及辦理多樣性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

本校為培育優質的師資生，訂有嚴謹考核師資生學習成效的機制，從正式課程的學業成績考核到非正式課程的服務學習時數等規定，亦或是教學實習與教育實習的規定等，目的都在嚴格的管控師資生品質，而為了精進本校師資生職前教育專業素養，本校各師資培育系所每學年也都會積極辦理多項的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活動來提升師資生的教學實務能力。

### 二、定期構蒐集畢業生與其雇主的意見，評估本校師資生的學習成效

本校會定期在每學年度利用問卷方式，評估畢業師資生與其雇主的滿意度，並從中不斷地改善課程，而從本校畢業生的滿意度調查結果來看，本校師資生對於其職前教師專業素養的達成程度是持正向的態度，且雇主對於本校畢業生的專業素養也是持正向的態度，表示本校的師資培育是受到肯定的。

### 三、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的比率高於全國均標及畢業生從事教職相關工作的比例高

本校在近幾年的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都遠高於全國均標，可證明在本校嚴格管控師資生的品質下，所培育出的師資生確實有優異的表現，再者，本校每學年會定期調查畢業的流向，從調查的結果可發現本校畢業生從事教職相關工作的比例很高。

##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本著中華民國教育白皮書所揭示「師道、責任、精緻、永續」的核心價值，戮力於師資職前的教育、培訓與輔導，為培養具備教育愛、專業力、執行力的新時代良師，本校特別重視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學校關係之建立與執行。

### 6-1 與學校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 6-1-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師資培育學系以及師資培育中心與嘉義縣市夥伴學校（嘉義高級中學等 40 所）如附件 6-1 教育夥伴策略學校），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並經常辦理研習活動、寒暑假營隊、教學參訪與見習、集中實習、實地實習等活動來讓師資生進行理論與實務的自我對話，建立其對理論與實務的密切關係，進而深化其對教育現場的認識與理解，同時也可熟悉教育現場的環境、文化、設施與學生等，有利於未來投入職場，與夥伴學校合作所辦理之相關活動如表 6-1-1-1 所示。

嘉義大學致力於推動師資培育大學教授於中學長期駐點合作服務，以長期陪伴、在地深耕、入校輔導模式為主，藉由素養導向新課綱主題工作坊、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等多元專業社群活動，引領中小學教師發展基於新課綱導向的學校本位校訂特色課程，共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以攜手合作共同建構出嘉義地區的教育發展特色，落實地方教育輔導之理念與目標。本中心與嘉義縣市夥伴學校（嘉義高級中學等 40 所）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向教育部申請計畫與夥伴學校建立綜合領域學習社群，辦理方式如下：(附件 6-2 夥伴學校合作方式，相關活動成果如附件 6-3 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

#### 一、與長期駐點學校協商合作方式

由本中心負責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綜合活動領域的吳芝儀教授和曾素秋副教授帶領，以民雄農工、嘉義縣永慶高中、民雄國中，作為長期駐點學校，利用暑假期間與學校討論建立一整學年合作方式和期程。

#### 二、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

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 2 場 2 小時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邀請外聘學者專家主持，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和本中心教授及師資生共同參與。

#### 三、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

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 2 場，每場 2 小時的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本中心教授主持，由各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和本中心師資生共同參與。

#### 四、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

本中心教授團隊於第二學期間持續參與夥伴學校之領域群科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包含：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觀課與議課活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之規劃與實施等，以每校至少 2 場、每場 2 小時為原則。

#### 五、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成果發表

由駐點學校規劃於第二學期末前舉辦至少 1 場「素養導向學校本位特色課程發展成果發表會」，邀請各駐點學校參與教師及師資生共同發表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實作成果、對於學生學習表現之系統化評量，以及個人在素養導向新課綱課程設計上之專業成長

表 6-1-1-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辦理之參訪見習活動之合作統計一覽表(教育部版表格)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人數	經費來源	金額(仟元)
108	大「嘉」一 起來共備：與 嘉義大學中 嘉義地區中 等學校建立 綜合活動領 域學習社群	108/09~ 109/06	嘉義大 學師資 培育中 心	(1)、(2)、 (3)、(4)、 (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 校教師、師資生	60 人	落實 地方 輔導	180
	大「嘉」一 起來探究：與 嘉義大學中 嘉義地區中 等學校建立 自然科技領 域學習社群	108/09~ 109/06	嘉義大 學師資 培育中 心	(1)、(2)、 (3)、(4)、 (6)、(7)		60 人	落實 地方 輔導	180
	大「嘉」一 起來關懷：與 嘉義大學中 嘉義地區中 等學校建立 社會人文領 域學習社群	108/09~ 109/06	嘉義大 學師資 培育中 心	(1)、(2)、 (3)、(4)、 (6)、(7)		60 人	落實 地方 輔導	180
109	大「嘉」的 樂活共學：冬 師生的教學 夏營隊實踐	109.11.25 109.12.29 110.01.20 110.01.21 110.01.22	嘉義大 學師資 培育中 心	(1)、(2)、 (3)、(4)、 (6)、(7)		50 人	落實 地方 輔導	110
110	創新、共 好「嘉」 力 在育 教	辦理中	嘉義大 學師資 培育中 心	(1)、(2)、 (3)、(4)、 (6)、(7)		50 人	落實 地方 輔導	1265

備註：

活動方式：(1) 結合各級主管機關推動課程及教學政策。(2) 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支持教師專業發展。(3) 進行教材教法研究及推廣，發展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課程。(4) 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進行評鑑及研究。(5) 協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與幼兒園、偏遠或特殊地區學校及偏鄉或特殊地區幼兒園，進行教學活化及創新。(6) 提供領域、群科及重大議題之國內外教育資訊及發展趨勢。(7) 其他有助於地方教育發展之工作。

### 6-1-2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教育實習之目的為促使師資生了解班級教學情境演練教學知能；瞭解教育對象，演練班級經營管理知能；見習並參與學校行政工作，瞭解學校運作；體認教師職責及角色，培養專業精神。而教育實習主要內涵應包括全程參與；須積極參與學校各種教育活動；涵括教學實習、導師實習、行政實習；實習歷程包含導入、觀摩、教學檢討等歷程；重視研習活動等。「教學實習」讓實習教師精進教學；「行政實習」培養實習教師行政處理、規劃與執行、行政困難與問題解決、處理親師事務。「導師實習」有助於師資生掌握師生關係、班級經營、導師責任與義務、學生特質、生活常規、教室管理、處理學生行為問題、營造良好學習環境、適當親師溝通等。

本校師資培育學習以及本中心基於教育部師資培育大學辦之教育實習作業原則之精神，在師資生正式邁入大五實習階段之前，與夥伴學校合作，共同辦理實地實習（為期數週，每週固定時間），讓師資生對大五實習預做準備，進行為期數週或數節課的實習課程，主要的內容為教學實習、導師實習、行政實習。夥伴學校協助尋覓實習輔導老師，協助師資生在課程設計與教學、班級經營與輔導、專業精進與服務等三方面能有實際且貼近現場的學習，108學年度與夥伴學校在師



資生教學實習與校外參訪共123人、109學年77人，其合作情形如表6-1-2-1，詳見附件6-4教育實習機構及輔導老師。

表 6-1-2-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中教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一覽表(教育部版表格)

學年度	合作事由	夥伴學校名稱	參與人數(位)	合作運作模式	指導老師
108-1	大五教育實習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2	大五實習生進行為期一學期行政、導師、教學實習，並公開教學演示1次。	康世昌老師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1		侯金日老師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2		洪燕竹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4		林郡雯老師
		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	1		黃繼仁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2		洪燕竹老師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2		簡瑞榮老師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1		黃繼仁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7		曾素秋老師
	校外參訪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4	教學觀摩、見習。	劉祥通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4		康世昌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6		劉祥通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2		曾素秋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3		簡瑞榮老師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3	林樹聲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	林樹聲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中		1	洪偉欽老師		
國立民雄農工		2	黃靖雅老師		
玉山國中		3	林郡雯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中		5	林郡雯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8	黃繼仁老師			
108-2	大五教育實習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	大五實習生進行為期一學期行政、導師、教學實習，並公開教學演示1次。	曾素秋老師
大四實地實習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2	教學實習	吳芝儀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4		吳芝儀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		陳均伊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		蔡樹旺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3		朱健松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6		黃繼仁老師	
校外參訪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3	教學觀摩、見習。	林樹聲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2		林郡雯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3		林郡雯老師	
	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	3		黃繼仁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		簡瑞榮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中	1		朱健松老師	
	國立民雄農工	2		劉祥通老師	
	玉山國中	3		吳芝儀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中	5	洪偉欽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8				
小計			123		
109-1	大五教育實習	嘉義市立蘭潭國民中學	2	大五實習生進行為期一學期行政、導師、教學實習，並公開教學演示1次。	曾素秋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		簡瑞榮老師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		曾素秋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		蔡雅琴老師
					池永歆老師



	校外參訪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4	教學觀摩、見習。	林樹聲老師	
109-2	大五教育實習	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	1	大五實習生進行為期一學期行政、導師、教學實習，並公開教學演示1次。	蔡明善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1		陳政彥老師	
		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	1		林樹聲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		林樹聲老師	
	大四實地實習	大四實地實習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3	教學實習	池永歆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		蔡樹旺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13		黃繼仁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4		劉沛琳老師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		劉沛琳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		林樹聲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2		林樹聲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2		吳芝儀老師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2		吳芝儀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3		吳芝儀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2		黃靖雅老師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6	劉祥通老師			
	校外參訪	校外參訪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6	教學觀摩、見習。	林樹聲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6		林樹聲老師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6		黃繼仁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6	黃繼仁老師		
小計			77			
110-1	大五教育實習	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	1	大五實習生進行為期一學期行政、導師、教學實習，並公開教學演示1次。	吳芝儀老師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1		姚如芬老師	
		嘉義市立南興國民中學	1		吳芝儀老師	
		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	1		吳芝儀老師	
		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2		朱健松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		吳芝儀老師	
		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1		黃靖雅老師	
		國立嘉義女子高級中學	1		池永歆老師	
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1	陳政彥老師				
小計			10			

### 6-1-3 師資生參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與夥伴學校的合作為雙方互惠平等為原則，顧及雙方各自需要相互協助與合作；相關合作活動包括實習活動、教學見習、寒暑假營隊、補救教學、教師研習等。促使師資生與現場教師合作進入真實的現場環境中學習，汲取教學真實經驗，結合理論與實際情境脈絡，提昇未來真正進入現場工作之知能素養。實習指導教授概況如附件 6-5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指導教授一覽表。

本校致力於推動師資培育大學教授於中小學長期駐點合作服務，以長期陪伴、在地深耕、入校輔導模式為主，藉由素養導向新課綱主題工作坊、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等多元專業社群活動，引領中小學教師發展基於新課綱導向的學校本位校訂特色課程，共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以攜手合作共同建構出嘉義地區的教育發展特色，落實地方教育輔導之理念與目標。本中心與嘉義縣市夥伴學校（嘉義高級中學等 40 所）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向教育部申請計畫與夥伴學校建立自然科技領域學習社群，辦理方式如表 6-1-3-1，相關活動成果詳見附件 6-6 大「嘉」一起來探究：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自然科技領學習社群成果。

- 一、與長期駐點學校協商合作方式：由本中心負責中等學校教育學程自然與科技領域「教育見習」教授帶領，以嘉義高工和嘉義市北興國中，作為長期駐點學校，利用暑假期間與學校討論建立一整學年合作方式和期程。
- 二、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1場3小時的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邀請外聘學者專家主持，由駐點學校自然科技領域教師和師培中心教授及師資生共同參與。
- 三、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由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2場，每場2小時的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由師培中心教授主持，由各駐點學校自然科技領域教師和師培中心師資生共同參與。
- 四、自然科技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本中心教授團隊於第二學期間持續參與夥伴學校之領域群科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包含：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議課活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之規劃與實施等，以每校至少2場、每場2小時為原則。
- 五、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成果發表：由駐點學校規劃於第二學期末前舉辦至少1場「素養導向學校本位特色課程發展成果發表會」，邀請各駐點學校參與教師及師資生共同發表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實作成果、對於學生學習表現之系統化評量，以及個人在素養導向新課綱課程設計上之專業成長。

表 6-1-3-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合作關係-與夥伴學校在學生學習之合作：大「嘉」一起來探究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人數	經費來源	金額(仟元)
108	大「嘉」一起來探究：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自然科技學習社群	108/09~109/06	師培育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30	教育部	300
	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	109/2/24~109/2/27	師培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160	教育部	200
	自然科技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	108/9-109/6	師培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30	教育部	200
109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6/24	師培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23	教育部	300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8/29~109/8/30	師培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400	教育部	350
110	創新、共好、提昇在「嘉」教育力	110/08/01~111/07/31	師培中心	(1)、(2)、(3)、(4)、(6)、(7)	師培中心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辦理中	教育部	1265

備註：

活動方式：(1) 結合各級主管機關推動課程及教學政策。(2) 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支持教師專業發展。(3) 進行教材教法研究及推廣，發展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課程。(4) 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進行評鑑及研究。(5) 協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與幼兒園、偏遠或特殊地區學校及偏鄉或特殊地區幼兒園，進行教學活化及創新。(6) 提供領域、群科及重大議題之國內外教育資訊及發展趨勢。(7) 其他有助於地方教育發展之工作。

## 6-2 與學校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12

本校師資培育中心基於上述觀點致力於提升本校師資生專業知能的發展，企盼透過與夥伴學校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學生學習促進等三方面積極正面的互動與合作關係。

#### **6-2-1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國立嘉義大學為延續原嘉義師範學院培育優質中小學師資的教育使命，由校屬一級單位師資培育中心負責統籌全校之師資職前培育、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中教學程培育學系包含 19 師培學系 21 群科(領域)。

108 年度配合國民教育核心素養導向新課綱的推動實施，本中心積極展開各項未來師資人才培育的準備工作。例如：因應素養導向新課綱修訂中小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並配合教育部師資培育新制，增設「中小教合流班」及「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籌組師培教授社群，且於 108 年 1 月 15 日正式與鄰近 8 所國立高中職、8 所國中和 24 所國小，共 40 所中小學建立「嘉義地區師資培育夥伴學校策略聯盟」，促進中小學新課綱課程、教學、研究和師資培育之整合與運用，強化未來卓越優質之青少年人才培育，以開創互利雙贏的契機。

例如，108 年 2 月 22 日至 24 日由本校與嘉義縣、市政府教育處共同主辦「素養導向新課綱課程設計與創新教學工作坊」，獲得王政忠老師所領軍之「夢的 N 次方」專業教師團隊全力支持，是夢 N 首度與師資培育大學攜手合作，辦理以師資生為主要參與者的研習工作坊，包括中小學國文、英文、數學、自然、社會、輔導活動、體驗教育和特殊教育等 13 類科，除了王政忠老師親自帶領國中國文教學實作外，更邀請到全國最優秀卓越的中小學資深教師共計 38 位，參與盛會的學員包括師培大學教師、師資生及中小學現職教師等總人數高達 500 人以上。108 年 4 月 13 日、5 月 18 日及 6 月 1 日與張輝誠老師所領導的「學思達教學社群」、嘉義市政府及雨果文教基金會合作辦理一系列學思達創新教學工作坊，每場次參與人次多在 300 人次以上，積極培育嘉義地區現職教師和嘉大師資生們具備 TEACH 之教學力。

增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辦理及參與地方輔導活動如表 6-2-1-1 辦理與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一覽表。(附件 6-7 中小教合流班修課情形、附件 6-8 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修課情形、附件 6-9 夢的 N 次方參與人員成果、附件 6-10 學思達參與人員成果情形、附件 6-11 學思達亞洲年會缺、同 6-3 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同 6-6 大「嘉」一起來探究：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自然科技領域學習社群、附件 6-12 大「嘉」一起來關懷：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社會人文領域學習社群、附件 6-13 2020 年大「嘉」一起來夢 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附件 6-14 2021 地方教育輔導一魚池國中校本課程工作坊)。



2019 素養導向新課綱課程設計與創新教學—夢的 N 次方協力工作坊開幕式



2019 學思達亞洲年會開幕式

表 6-2-1-1 辦理與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一覽表

學年度	夥伴學校名稱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人數
108	臺北市 5 所國中小、新竹縣 6 所國中小、台中市 9 所國中小、台南市 17 所國中小、高雄市 6 所國中小、彰化 11 所國中小、苗栗 2 所國中小、雲林 11 所國中小、屏東 4 所國中小、南投 4 所國中小、桃園 5 所國中小、澎湖 1 所國中小及新北 1 所國中小。(1)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初階	108/8/17	273
	同(1)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中階(一)	108/8/18	273
	同(1)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進階	108/10/10~108/10/12	273
	同(1)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中階(二)	108/11/23	273
	同(1)	學思達亞洲年會	108/12/7	539



	嘉義市立民生國民中學、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嘉義市立北興國民中學、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嘉義縣民雄鄉東榮國民小學、嘉義縣民雄鄉民雄國民小學、國立嘉義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同(2)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 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2/24~109/2/27	160
	同(2)	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15
	同(2)	大「嘉」一起來探究：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自然科技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30
	同(2)	大「嘉」一起來關懷：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社會人文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20
109	同(2)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 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6/24	23
	同(2)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 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8/29~109/8/30	400
	嘉義縣市4所國民小學、嘉義縣市4所國民中學。同(2)	2021地方教育輔導—魚池國中校本課程工作坊	110/1/25~110/1/27	50
110	同(2)	創新、共好、提昇在「嘉」教育力	辦理中	辦理中

#### 6-2-2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嘉義大學致力於推動師資培育大學教授於中小學長期駐點合作服務，以長期陪伴、在地深耕、入校輔導模式為主，藉由素養導向新課綱主題工作坊、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等多元專業社群活動，引領中小學教師發展基於新課綱導向的學校本位校訂特色課程，共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以攜手合作共同建構出嘉義地區的教育發展特色，落實地方教育輔導之理念與目標。本中心與嘉義縣市夥伴學校（嘉義高級中學等40所）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向教育部申請計畫與夥伴學校建立社會人文領域學習社群，辦理方式表6-2-2-1，相關活動成果詳見同附件6-12。

- 一、與長期駐點學校協商合作方式--由本中心負責中等學校教育學程社會與人文領域「教育見習」的林郡雯副教授帶領，以嘉義高商和嘉義市民生國中，作為長期駐點學校，利用暑假期間與學校討論建立一整學年合作方式和期程。
- 二、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1場3小時的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設計工作坊。邀請外聘學者專家主持，由駐點學校社會人文領域教師和本中心教授及師資生共同參與。
- 三、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由駐點學校和本中心教授團隊共同規劃第一學期至少2場，每場2小時的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工作坊。由師培中心教授主持，由各駐點學校社會人文領域教師和本中心師資生共同參與。
- 四、社會人文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本中心教授團隊於第二學期間持續參與夥伴學校之領域群科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會議，包含：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共備、觀課與議課活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之規劃與實施等，以每校至少2場、每場2小時為原則。
- 五、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成果發表：由駐點學校規劃於第二學期末前舉辦1場「素養導向學校本位特色課程發展成果發表會」，發表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與實作成果、對於學生學習表現之系統化評量，以及個人在素養導向新課綱課程設計上之專業成長。

表 6-2-2-1 嘉義大學與夥伴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創新之合作：大「嘉」一起來關懷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人數
108	大「嘉」一起來關懷：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社會人文領域學習社群	108/09~109/06	師培中心	(1)、(2)、(3)、(4)、(6)、(7)	嘉大教師、駐點學校教師、師資生	30 人
109	大「嘉」的樂活共學：師與生的冬夏營隊教學實踐	109/07~110/08				50 人
110	創新、共好、提昇在「嘉」教育力	110/09~111/08				50 人

備註：

活動方式：(1) 結合各級主管機關推動課程及教學政策。(2) 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支持教師專業發展。(3) 進行教材教法研究及推廣，發展各領域或群科教師專長進修課程。(4) 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進行評鑑及研究。(5) 協助原住民族地區學校與幼兒園、偏遠或特殊地區學校及偏鄉或特殊地區幼兒園，進行教學活化及創新。(6) 提供領域、群科及重大議題之國內外教育資訊及發展趨勢。(7) 其他有助於地方教育發展之工作。

### 6-2-3 師資培育機構與夥伴學校（高中職及國民中學）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108 年 10 月 31 日，嘉義市政府由黃敏惠市長領導行政團隊與嘉義大學正式簽訂締結合作備忘錄，雙方揭示六大合作項目以「師資培育及科普教育」為首要任務(附件 6-15 本校與嘉義市政府締結合作)。因此，本校亦於 109 年 4 月 1 日起承辦嘉義市教育處規劃及推動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前導型計畫，致力於建構嘉義市公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整體規劃架構、未來發展藍圖和具體行動方案。故 109 年度本校提出地方教育輔導計畫配合嘉義縣市推動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由師培中心教授團隊攜手嘉義縣市中小學教師，大「嘉」一起動起來，為本土化實驗教育在嘉義扎根開創新局(附件 6-16 大「嘉」一起動起來計畫及活動成果)。

本校於 109 學年度與「嘉義地區師資培育夥伴學校策略聯盟」中 8 所中學長期駐點合作，協助中學校建立素養導向學校本位課程，由師培教授社群結合中學現職教師之在職進修、備課、觀課和議課等實踐課程，引導本校各類科師資生投入各中學校教學現場，逐步建構與增進其未來應具備之教學力。促使師資培育大學與教育實習機構策略聯盟合作，以提升師資培育大學教師、中學教師及師資生之教師專業能力。



108 年 10 月 31 日嘉義市政府與嘉義大學



合作協定簽約儀式

本計畫延續長期與嘉義縣市和雲林縣教育處轄下中等學校進行合作模式，辦理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落實師資培育大學與策略聯盟學校之交流機制，增益師資培育大學教授現場教學實務，提升中學教師對新興教育理論之基礎與實務能力。本校與雲嘉地區合作舉辦短期教師在職



進修工作坊與研習，致力於提升在職教師及師資生之專業素養，達成與地方縣市政府和中學校共好和雙贏之效益。

「TEACH 教學力」乃奠基於教育部教師專業素養指引與課程基準所勾勒之「教師圖像」，未來教師均必須具備「教育愛」、「專業力」和「未來力」，進而勾勒出具有本校發展特色之師資生「教學力」(TEACH)專業素養目標，詳如圖 2，包括：

- 一、團隊力(Team-Working)—具備團隊合作的能力。
- 二、同理心(Empathy)—具備同理溝通的能力。
- 三、創新力(Creativity)—具備創新教學的能力。
- 四、欣賞力(Appreciation)—具備欣賞讚美的能力
- 五、跨域力(Holistic Vision)—具備跨域整合的能力。



圖 6-2-3-1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生之教學力

表 6-2-3-1 辦理或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與夥伴學校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一覽表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參加人數
108/7/22~108/7/26	系統化課綱導向素養課程設計及發展計畫-第3梯次	國立嘉義大學蘭潭校區	60人5場次，共計300人
109/10~110/06	中小學教職在職進修工作坊；素養導向工作坊	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	60人4場次，共計240人
110/08~111/07	辦理中	辦理中	辦理中

## 優點及特色

### 一、配合地方教育輔導計畫組織新課綱學習社群，掌握教改精神，確立教育行動方向。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於108年8月正式上路，本校配合12年國民教育政策的實施，增設「中小教合流班」及「全英語教學師資培育課程」；籌組師培教授社群，建立「嘉義地區師資培育夥伴學校策略聯盟」，進一步促進中小學新課綱課程、教學、研究和師資培育之整合與運用，強化未來卓越優質之青少年人才培育，以開創互利雙贏的契機。

### 二、與夥伴學校合作辦理各項計畫，提供師資生體驗真實教育情境，提升教師專業。

教育品質良窳攸關經濟成長動力與國家未來競爭力，教師素質是確保教育品質之關鍵。OECD 國際教與學調查(Teaching and Learning International Survey, TALIS) 研究界定教師專業發展為：透過活動發展教師能力、知識和技術，以及做為教師的其他特徵。本校師培中心與學系教授與中小學長期駐點合作服務，以長期陪伴、在地深耕、入校輔導模式之經營策略，辦理各項工作坊，共同備課觀課議課等多元專業社群活動，共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以攜手合作共同建構出嘉義地區的教育發展特色，落實地方教育輔導之理念與目標。

### 三、與嘉義縣市政府、雲林縣政府共同辦理教師在職進修工作坊，持續精進教師專業成長。

本校長期深耕雲嘉南地區師資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如嘉義市政府由黃敏惠市長領導的行政團隊與嘉義大學正式簽訂締結合作備忘錄，揭示六大合作項目中，即是以「師資培育及科普教育」為首要任務，本校與嘉義市教育處合作規劃及推動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前導型計畫，致力於建構嘉義市公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整體規劃架構、未來發展藍圖和具體行動方案，持續精進師資。

## 貳、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基本指標

### 1.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 1-1 須正式明列於學校組織規程中，並訂有設置辦法

本校組織規程（附件 7-1 國立嘉義大學組織規程）明訂本中心組織定位與人力，第八條明訂師資培育中心為校屬一級單位：「師資培育中心：掌理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各師資類科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等師資培育工作，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設教育課程、實習輔導及綜合行政三組。」

本校組織規程明訂人力配置，國立嘉義大學組織規程第三十四條：「本大學校級附屬一級單位主管，各置中心主任一人，除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外，其餘一級單位主管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兼任，綜理該單位之業務。校級附屬一級單位得分組辦事，各置組長一人，得視研究或業務需要置專任教師、研究人員、職員若干人。」根據本校組織規程，訂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附件 7-2 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

### 2.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 2-1 空間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

##### 一、教學空間均符合規定

本校之各院、所、系、科與學位學程之師資質量、增設之班別、師資條件、學術條件、生師比值、校舍建築面積及各學制班別間招生名額調整等，均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規定辦理，並定期報部核定之。且依據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四條規定，申請設立師資培育中心之大學，應有行政辦公空間、教師研究室及專業教室。本中心行政辦公室、中心專任教師個人獨立研究室主要位於科學教育館，設備包括專用個人電腦、桌椅各乙套及書櫃，符合教師進行研究，中心專屬教室配置最新資訊數位設施，位於科學教育館一樓，可充分提供教學或輔導學生之需求，辦公室空間含辦公室 38 間教師研究室 262 間，總表如表 7-1，相關設施如電腦設施、教學設施等；中心及培育學系相關專業空間與設施，依培育群科不同設有不同專業教室共 233 間，總表如表 7-2，其內容一覽表如附件 7-3 辦公室空間與設施一覽表及附件 7-4 專業教室與普通教室空間與設施一覽表。故本校提供師資培育單位充足之辦公室空間及教師個人研究室，整體教學空間與環境充足完整，教學資源亦充實，周邊資源頗為新穎及豐富，更能激勵學生主動學習的意願。

表 7-1 辦公室空間總表

單位	辦公室間數	教師研究室
師資培育中心	2	5
師範學院(輔導與諮商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數理所、數位設計管理學系)	7	61
人文藝術學院 (中國文學系、外國語言學系、應用歷史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	10	72
農學院(農藝學系、動物科學系)	4	23
理工學院 (電子物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應用化學系、應用數學系、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1	76
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生物資源學系)	4	25
小計	38	262

表 7-2 專業教室與普通教室空間總表

單位	專業教室間數	普通教室間數	會議室
師資培育中心	1	2	2
師範學院(輔導與諮商學系、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幼兒教育學系、數理所、數位設計管理學系)	44	10	5
人文藝術學院(中國文學系、外國語言學系、應用歷史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	107	14	5
農學院(農藝學系、動物科學系)	19	8	2
理工學院(電子物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應用化學系、應用數學系、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57	23	8
生命科學院(食品科學系、生物資源學系)	5	8	2
小計	233	65	24

## 2-2 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依據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第四條，申請設立師資培育中心之大學，其師資培育中心應有「教育類紙本或電子圖書、期刊一千五百種以上；教學、研究所需儀器設備，並應有維護、管理及使用規範」。本校圖書館有豐富教育類圖書期刊及教學媒體資源，本校圖書館在蘭潭、民雄、新民校區皆提供完整服務，民雄校區圖書館教育類圖書資料館藏最為豐富，包含紙本資料、視聽資料、期刊、光碟資料庫、線上資料庫等，是多元化、資訊化、現代化知識資源學習中心，可滿足教師與學生借閱圖書與研究需求。

中心專用教室均已配置有資訊數位講桌、85吋觸控式教學螢幕、即時錄影機、投影機及投影布幕，教學設備日益充實完備，中心亦有數位攝影機、數位相機及無線式擴音機等設備。

表 7-3 教育類圖書資源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種類	冊數	種類	冊數	種類	冊數
師資培育類圖書	中文圖書	200,297	307,708	126,066	205,211	126,066	205,211
	西文圖書	66,155	71,318	38,055	46,808	38,055	46,808
師資培育類期刊	中文類	81		85		85	
	西文類	43		52		52	
非書資料		種類	數量	種類	數量	種類	數量
師資培育類非書資料(DVD、VCD)		7	4,326	7	4,339	7	4,339
師資培育類電子期刊(含資料庫)		7	7	7	7	7	7
教育類非書資料庫		中文:72 西文:53	125	中文:69 西文:61	130	中文:69 西文:61	130
教育類電子期刊		29,987	29,987	21,065	21,065	21,065	21,065

表 7-4 相關設備與儀器一覽表

設備或儀器名稱	數量	經費來源	
		教育部補助	學校預算
智慧型教室梯型折合桌(附活動輪)*60張	120	0	441,600
觸控液晶顯示器	2	0	218,134
數位錄播主機	2	0	60,376
電動珠光螢幕	1	0	25,000
電動板擦機	3	0	5,400
10Keyz 環控面板	1	0	4,800
數位錄播主機	2	0	120,752
強化玻璃洽談桌	1	0	3,080
擴大機	2	0	60,000
環境控制器	1	0	26,500
ASUS 伺服器	1	0	64,963
無線擴音機	1	0	30,000
電冰箱	1	0	8,110
設備或儀器名稱	數量	經費來源	
		教育部補助	學校預算
彩色印表機	1	0	7,242
數位相機	1	0	9,500
會議桌	1	0	43,700

彩色噴墨繪圖印表機	1	0	91,235
液晶電視	1	0	49,900
數位影像擷取卡	1	0	20,000
幾何圖形教學桌	1	0	96,000
數位多功能講桌	1	0	79,188
電動螢幕	3	0	37,104
DVD 播放器	1	0	9,860
72吋互動白板	1	0	45,450
液晶顯示器	1	0	3,621
整合型機櫃	1	0	8,500
數位式會議系統	1	0	88,000
U型會議桌	1	0	95,000
電腦顯示螢幕	1	0	3,200
軟木塞木製公佈欄	1	0	40,000
一對一分離式冷氣機	14	0	597,513
一般型電腦	12	0	237,883
單槍投影機	3	0	84,639
數位無線麥克風	7	0	69,200
數位攝影機	9	0	282,997
機櫃	2	0	12,000
E化講桌	2	0	80,648
筆記型電腦	5	0	137,707
液晶螢幕	7	0	48,881
錄音筆	3	0	7,500
液晶顯示器	2	0	8,200
擴大主機	2	0	23,300
喇叭	2	0	18,000
高感度集音器	4	0	10,000
合計			3,414,683

### 3.課程規劃與設計

#### 3-1 中心對課程規劃與設計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建立完整紀錄

##### 一、定期召開課程委員會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之教學與課程委員會根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與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設置要點組成，由本中心及教育學系教師、師資生代表、師資生校友代表、業界代表和專家學者代表組成。課程委員負責審議課程規劃與調整相關事宜，並且定時檢視教育政策與函令，修正教育專業課程，以符應最新法定及教學現場。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設置要點見（附件 7-5）。

##### 二、定期開會建立完整紀錄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培育學系 19 學系系級課程委員會及師培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均定期召開會議，建立完整會議紀錄詳見附件 7-6 各項會議紀錄-系級委員會、師培中心課程與教學委員會。

表 7-5 課程會議開會次數統計一覽表

開會次數統計	師培學系課程委員會	師範學院課程委員會	師培中心課程委員會	教務處課程委員會
108-1	19	1	2	1
108-2	19	1	2	1
109-1	19	1	1	1
109-2	19	1	4	1
110-1	19	1	1	1



### 3-2 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規劃之職前教育課程均依行政程序報部核定，本校 109 學年度報部備查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文號為請參見(附件 7-7 報部核定公文及學分表)。

### 3-3 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擋修機制

本中心依照教育部教育學程課程開設之相關規定，中等學校專業課程 26 學分、21 群科專門學分；(國立嘉義大學師培育中心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附件 7-8 108 學年度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附件 7-9 109 學年度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根據教育部教育學程課程開設之相關規定，本中心教育學程修習辦法(附件 7-10)規定清楚且合邏輯之擋修機制，師資生必須先修過兩門教育基礎課程與兩門教育方法學課程，始得修分領域教材教法；修過分領域教材教法之後，始得修教學實習課程。

## 4. 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 4-1 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及 13 條」之規定

#### 一、教育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人數與津貼補助均符合規範

根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第十三條(附件 7-11)實習指導教師鐘點費依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比例核發，每指導實習學生 5 人得計每週授課時數 1 小時(不足 5 人依指導人數比例計算)，每學期以至多 24 週計算。實習指導鐘點不計入超支鐘點。且，實習指導教師前往教育實習機構指導每位實習學生次數不得少於二次，由本校支給差旅費，詳見附件 7-12 108 至 110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師指導概況。

#### 二、教育實習指導教師與實習生互動機制完整且良好

為促進師資生與本校之溝通與互動，建置多元管道，落實下列措施以達成目標：

- (一)實習指導教師利用 e-mail 等多元管道，與實習生互動，協助實習生克服困難，鼓勵其全力以赴，以成為優秀中等學校教師為追求目標。
- (二)實習指導教師透過網路平臺(Facebook 或 line)建立小組社群，針對該組實習學生進行個人或團體輔導，提供師資生間與師生間最即時的溝通管道。

#### 三、教育實習指導教師均按規定進行到校輔導

本校實習指導教師 108 學年度辦理到校巡迴輔導至少 2 次，以加強與實習輔導機構溝通，落實指導實習生進行教學、導師、行政實習，印證教育理論，促使實習生在教育現場能夠增長經驗，養成從事教育工作的氣質與知能，各實習指導教師安排到校輔導，詳見附件 7-13 108 至 110 學年度實習指導教師到校輔導佐證資料。

### 4-2 實習生返校研討訂有實施辦法，且依規定辦理

#### 一、每月實施實習生返校研習

本校為瞭解師資生於教育實習機構實習情形、遭遇的共同問題，以及增加實習生與指導教師和同儕的互動交流，分享經驗，共同成長，依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實習輔導辦法」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乃規劃每月定期辦理返校座談與團體研習主題活動，辦理概況見下表 7-6，辦理情形及成果詳見附件 7-14 108 至 110 學年度實習生返校研習成果。



表 7-6 108-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實習生返校研習活動統計表

學年度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參加人數
108-1	108 年 06 月 03 日	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	大學館演講廳	249
	108 年 08 月 23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247
	108 年 09 月 20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240
	108 年 11 月 22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238
	108 年 12 月 27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313 研討室、315 研討室	247
108-2	109 年 03 月 20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會暨教育實習績優獎說明會	民雄校區科學館 I106 教室	22
	109 年 05 月 8 日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育實習返校座談暨分組座談會、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民雄校區科學館 I106 教室、行政大樓 A304 教室、教育館 I105 教室及樂育堂演講廳	53
	109 年 06 月 10 日	教育實習職前研習	大學館演藝廳 313 研討室	196
	109 年 06 月 19 日	實習學生返校座談會	民雄校區科學館 I402 教室	9
109-1	109 年 09 月 25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196
	109 年 10 月 23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184
	109 年 12 月 11 日	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	171
109-2	110 年 03 月 12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實習學生返校暨實習績優獎分享研習活動	樂育堂演講廳	45
	110 年 04 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二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1501 會議室	20
	110 年 06 月 09 日	教育實習職前講習	線上會議	260
	110 年 06 月 11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三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線上會議	21
110-1	110 年 09 月 24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線上會議	204
	110 年 10 月 13 日	遴選教育實習機構說明會	線上會議	221
	110 年 10 月 22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線上會議	203
	110 年 12 月 10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大學館演講廳、教育館 103 演講廳、行政大樓 A304 教室	
	111 年 01 月 07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四次實習學生返校研習活動		

## 5. 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

### 5-1 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

為強化師資生教學實踐能力，使師資生所學之理論與教育實務做結合，本校鼓勵教師安排師資生赴中等學校或相關教育機構進行參訪或試教，透過校外教育機構的實地參觀，認識教育現場之情境，以及學校行政之運作方式並訪談教師，本校師資培育單位相關教材教法與課程，詳見附件 7-15 108-110 學年度教材教法課程學校見習佐證資料。

## 參、國民中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關鍵指標

### 1.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

#### 1-1 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略與行動規劃

本校極為重視師資培育，將師資培育列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方針，本校之 105-109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執行策略「三化教育」，落實學術殿堂「以知識服務社會，以科技引領進步，以人文美化生命」的理念，帶領嘉大師生追求實踐「光耀嘉義 揚名全國 躋身國際」的三大願景與使命，並強調強化師資培育執行策略，配合新時代教育需求，培養在地與國際優秀師資，配合學校進行全校性執行策略：參與教師社群化辦理教師專業成長講座、推動教學品保機制、推動教學觀課、教學多元化推動課教材改進、導入創新教學建立混成及翻轉教學、課程精進化推動 3C 科技導入教學與磨課師課程、推動學生校外實習與產業無縫接軌學習；本中心特別執行之策略為開設教師專業成長課程。(附件 8-1 105-109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

本校 110 學年度提列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除針對為符合高等教育環境變遷與未來國家政策及發展，特別配合聯合國 SDGs 指標進行規劃，本中心針對目標四「良質教育」：確保包容和公平的優質教育，讓全民終身享有學習機會，訂定「強化師資培育」分針與行動方案，師培中心具體策略為培養精進中、小學類科優質師資，針對師資需求並符合國家政策調整師培課程。綜合前述，可知培育符應新時代需求之優質師資為本校校務發展之重要方針。(附件 8-2 110-114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

### 2.師資數量

#### 2-1 專任師資員額

依據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之補充一，本校隸屬於師範(教育)大學之受評學校類型，在師資質量計算基準有二：

- 一、不計最低專任師資員額。
- 二、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至少為 75%。

108-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學系聘任專任教師員額如表 8-1，名冊詳見附件 8-3 師資培育學系聘任專任教師員額名冊。108-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學系合聘教師員額及開課情形如表 8-2。培育學系專任教師負責各群科(領域)專門課程授課，108 學年度共 213 位、109 學年度共 213 位專任教師、110 學年度共 213 位專任教師。

表 8-1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專任教師員額一覽表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學系	師資培育中心	6	8	8
師範學院	數理教育研究所	6	6	6
	輔導與諮商學系	10	10	10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18	18	18
	幼兒教育學系	11	11	11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9	9	9
人文藝術學院	外國語言學系	16	16	16
	中國文學系	17	17	17
	應用歷史學系	7	7	7
	視覺藝術學系	10	10	10

理工學院	音樂學系	15	15	15
	電子物理學系	13	13	13
	應用數學系	12	12	12
	應用化學系	16	16	16
	資訊工程學系	15	15	15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4	14	14
生命科學院	食品科學系	14	14	14
	生物資源學系	10	10	10
合計		213	213	213

表 8-2 108 學年度至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合聘教師員額及開課情形一覽表

學年度	員額數	姓名	所屬系所	合聘開課	學分數
108	2	吳芝儀	輔導與諮商學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2
		黃財尉	輔導與諮商學系	學習評量	2
109	4	吳芝儀	輔導與諮商學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4
		吳瓊洳	輔導與諮商學系	教育心理學	2
				教育議題專題	2
		宣崇慧	幼兒教育學系	特殊教育導論	4
				行為改變技術	2
		黃繼仁	教育學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學實習	4
國小語文領域國語文教材教法	2				
110	5	黃繼仁	教育學系	國民小學語文領域國語文教材教法	4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2
				幼兒文學	2
		吳瓊洳	輔導與諮商學系	教育社會學	2
		吳芝儀	輔導與諮商學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4
		陳昭宇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健康與體育	2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2
		謝美慧	幼兒教育學系	分領域/分科(群科)教材教法	2
		幼兒園課室經營	2		

## 2-2 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至少為 75%

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設置辦法（附件 8-4）第四條規定，「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本中心業務，由校長聘請師範學院教授以上專任教師兼任之；並置五名以上與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且得置助教及職員若干人，辦理相關業務」。

據此，本中心聘有專任教師 8 人(含合聘教師)，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2 人、助理教授 1 位。教師均具博士學位，且具多年中等以下學校實際教學及相關研究經驗。所聘教師不論是否兼任行政工作，每學期均於本中心開設 2 門或 4 學分以上之教育專業課程，專任教師授課時數達 86.67% 以上如表 8-3 呈現，授課課表詳見附件 8-5 專兼任教師相關授課課表。

表 8-3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專任教師授課比例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108-1	108-2	109-1	109-2	110-1	110-2
專任教師授課時數	65	57	47	53	61	辦理中
兼任教師授課時數	2	3	1	4	1	辦理中
總授課時數	67	60	48	57	62	辦理中
專任教師授課時數百分比	97.06%	95.00%	97.92%	92.98%	98.39%	辦理中

此外，為推動師資培育相關行政工作，本校師資培育單位之間關係密切，本中心 8 位專任教師與師資培育學系專任教師，本著師範一家的傳統精神，相互支援開課，並且相互參與相關會議，如本中心之中心會議、教師評審委員會、課程委員會等相關委員會，或是師資培育學系之系務會議、課程委員會、教師評審委員會、師資生甄選委員會等，歷年來秉持資源共享、意見交流與相互支援的原則，共同關心師資培育相關之師資評審、課程規劃與業務發展，運作順利，卓有績效，各項會議委員詳見附件 8-6 108-110 學年度各項會議委員名冊。

### 3.行政支援人力

#### 3-1 依學校組織規程與中心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雇人力）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附件 8-7）第八條師資培育中心為校屬一級單位，「掌理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師資類科之師資職前教育、各師資類科教育實習及教師在職進修等師資培育工作，包括招生、課程、教學、實習及輔導等相關事宜。設教育課程、實習輔導及綜合行政三組。」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四條「本大學校級附屬一級單位主管，各置中心主任一人，除師資培育中心主任由校長聘請教授兼任外，其餘一級單位主管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或同級以上之研究人員兼任，綜理該單位之業務。校級附屬一級單位得分組辦事，各置組長一人，亦得視研究或業務需要置專任教師、研究人員、職員若干人。」協助辦理及推動師資培育行政工作。

#### 3-2 學校每年核給一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本校為協助各單位順利執行業務行，每學年均核配各中心、單位相關助學金，由中心聘任符合助學金請領資格之學生協助辦理當學年度行政庶務工作。本中心除透過教育部補助之師資培育助學金服務人力外，每學年均均有學校核給之工讀時數得聘僱工讀生協助處理行政庶務，108-109 學年度助學金暨工讀金核發一覽表如表 8-4，細表請參見附件 8-8108-110 學年度助學金暨工讀金經費補助。

表 8-4 學校支援核給之工讀金額一覽表

學年度	108				109				110			
	學系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小計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小計	人數	每人月金額	每人年金額
師培中心	9	5,406	64,875	233,876	9	5,524	66,290	316,611	9	5,524	66,290	183,876
師範學院 培育學系	10	4,280	34,235	342,352	10	4,287	34,297	342,970	10	4,287	34,297	342,970
人文藝術 學院 培育學系	10	7,953	63,625	636,253	10	9,485	75,884	758,844	10	9,485	75,884	758,844
理工學院 培育學系	10	4,234	33,876	338,760	10	9,239	34,953	349,535	10	9,239	34,953	349,535
農學院 培育學系	4	6,059	48,479	193,919	4	6,743	53,947	215,789	4	6,743	53,947	194,140
生命科學 院培育學 系	4	4,781	38,250	153,000	4	5,530	44,240	176,960	4	5,530	44,240	147,200
合計				1,898,160				2,160,709				1,976,565

#### 3-3 計畫挹注之工讀金額

此外，本中心亦會透過教育部相關獎補助計畫編列協助推動特定活動或專案之臨時人力，確保並有效完成規劃推動事項。108-110 學年度計畫挹注工讀金相關核發一覽表如表 8-5。

表 8-5 各項計畫挹注之工讀金額

年度	計畫名稱	金額(元)
107/08/01~108/07/31	師資精進及特色發展計畫	28,780
	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大"嘉"一起來:嘉義大學與夥伴學校新課綱學習社群實踐計畫	124,163
小計		152,943
108/08/01~109/07/31	師資精進及特色發展計畫	84,000
	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大"嘉"一起來	472,966
小計		556,966
109/08/01~110/07/31	師資精進及特色發展計畫	91,524
	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大"嘉"動起來	187,310
小計		278,834

#### 4.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

##### 4-1 一般學科、體育、藝術與人文及職業群科四類教師資格檢定

本校一般學科背景考生參加教師檢定考試從 107 年到 110 年之統計結果如表 8-6，附件 8-9 一般學科背景考生通過教師檢定考試名冊：

表 8-6 一般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本校一般學科背景考生				
年度	階段別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37	31	83.78%
108	中等學校	90	78	86.67%
109	中等學校	25	24	96.00%
110	中等學校	31	30	96.77%

本校體育學科背景考生參加教師檢定考試從 107 年到 110 年之統計結果如表 8-7，附件 8-10 體育學科背景考生通過教師檢定考試名冊：

表 8-7 體育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本校體育學科背景考生				
年度	階段別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6	2	33.33%
108	中等學校	7	5	71.43%
109	中等學校	3	2	66.67%
110	中等學校	1	0	0.00%

本校藝文學科背景考生參加教師檢定考試從 107 年到 110 年之統計結果如表 8-8，附件 8-11 藝文學科背景考生通過教師檢定考試名冊缺：

表 8-8 藝文學科資格檢定情形一覽表

本校藝術與人文學科背景考生				
年度	階段別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4	2	50%
108	中等學校	4	2	50%
109	中等學校	2	2	100%
110	中等學校	7	6	85.71%

##### 4-2 三年平均在全國平均通過率以上或近三年平均通過率在全國平均減 10%以上，通過率呈逐年進步趨勢

本校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情形如表 8-9 所示，通過名冊如附件 8-12 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名冊，近三年來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平均均高於全國平均通過率，三年來應屆及非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平均均高於全國平均通過率如表 8-10 所示，通過名冊如附件 8-13 應屆及非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名冊。足見本校師資培育成效良好，符合通過率檢核標準。



表 8-9 107-110 年度本校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一覽表

年度	本校考生（不分背景）					全國
	階段別	到考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趨勢	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47	35	74.47%	-	64.24%
108	中等學校	113	94	83.18%	+8.71%	62.99%
109	中等學校	39	36	92.31%	+9.13%	66.60%
110	中等學校	46	41	89.13%	-3.18%	70.55%

表 8-10 本校應屆+非應屆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年度	報考類科	師資培育單位	報考人數	未通過人數	通過人數	通過率	本校各類科應屆實習通過率	全國通過率
107	中等學校	師資培育中心	48	13	35	72.92%	74.47%	61.67%
108	中等學校	師資培育中心	161	53	108	67.08%	83.18%	57.59%
109	中等學校	師資培育中心	73	16	57	78.08%	92.31%	48.01%
110	中等學校	師資培育中心	65	17	48	73.85%	90.54%	67.37%

## 5. 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

### 5-1 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僱）之人數比率超過 50%

本校畢業生現況調查統計資料（附件 8-14 畢業生就業狀況調查）顯示，本校歷屆畢業師資生的就業情況調查，於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擔任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或教育行政人員（含約聘僱）之人數比率達 %，達到關鍵指標。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之就業情形調查結果請參見表 8-11。

表 8-11 畢業生通過教檢之年度與次二年之就業情形調查結果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08	109	110 (111.01 調查)
正式教師		1	0	0
代理教師		22	25	1
教育行政人員		1	0	0
文教機構從業人員		2	2	0
其他教職相關工作		0	0	0
小計		27(67.5%)	27(64.2%)	42(實習中)
非教職相關工作		0	3	1
服兵役		1	1	0
研究所進修		0	2	0
其他		12	9	1
合計		40	42	44

## 6. 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

### 6-1 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為推動各項師資培育目標及擴大師資培育成效，本校師資培育單位積極申請各項公部門補助計畫，108-110 年本校師資培育專責單位爭取與師資培育相關之各項獎補助經費總計 33,017 仟元（均不含自籌款），108 年申請 68 件、109 申請 32 件、110 申請 23 件，達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規定，補助計畫名稱與金額同表 2-2-2-2 及附件 2-24。

### 6-2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為配合國家教育政策，適應社會發展需要，促進教師增能，開設優質且多元各式課程，包括各類師資專長增能、新興教育議題、生涯規劃、外語能力等，提供在職教師多元進修機會，開設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如輔導學分班等，核定公文及開班計畫請參見附件 8-15 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核定公文及開班計畫。。

## 7.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

### 7-1 每年至少輔導師資生組團至教學現場進行服務學習

本中心每年均輔導及鼓勵師資生赴中學進行課業輔導或服務學習，辦理方式列舉如下：

- 一、透過教育部補助精特計畫辦理大埔中小學服務營隊、魚池國中、北興國中等輔導本校師資生於假期赴偏鄉中學進行課業輔導如表 8-12，成果如附件 8-16 大埔中小學、魚池國中、北興國中等服務營隊成果。

表 8-12 大學師資生精特計畫辦理服務營隊一覽表

學年度	服務學校	辦理時間	參與師資生人數	參與學童人數	補助金額(元)
108	布袋國中	109/05/29	18	40	20,000
	大埔中小學	109/05/30	6	22	20,000
109	大埔中小學	因疫情延期	6	30	50,000
	魚池國中	109/12/29、110/01/20 110/01/21、110/01/22	21	40	100,000
110	疫情停辦				

- 二、輔導本校師資生組成服務團隊，於 109 學年度寒暑假期間辦理 2 隊(22 位師資生) 寒、夏令營，提升該校學生學習力成果如附件 8-17 寒暑假夏令營服務成果。

- 三、配合鄰近學校需求，帶領師資生協助學校辦理相關活動，例如師資生進行社區服務學習或課後輔導服務等如表 8-13。服務成果如附件 8-18 師資生課後輔導成果。

表 8-13 師資生進行社區服務學習或課後輔導規劃及成效一覽表

師資生進行社區服務學習或課後輔導規劃及成效(單元：小時)				
學年度	108	109-1	109-2	110-1
時數				
師資生課後輔導服務時數	1,018	850	1,080	服務中

### 7-2 師資生參與協助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活動

本校積極輔導師資生組成各類服務團隊，於在學期間或寒暑期赴中學進行課後扶助、服務學習等，協助中學發展學校特色，增進學童學習成效，提升師資生實務經驗，培育具有教育熱情及公民責任的中等學校師資。

綜上，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辦理或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一覽表如表 8-14，佐證資料詳見附件 8-19 辦理或參與地方教育輔導活動成果。

表 8-14 108-11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教育輔導工作實施計畫一覽表

學年度	活動名稱/主題	日期	主辦單位	活動方式	參加對象	人數	經費來源	金額(千)
108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初階	108/8/17	師培中心	研習	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本校師資生、夥伴學校教師	273	公益文教會申請	0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中階(一)	108/8/18	師培中心	研習	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本校師資生、夥伴學校教師	273	公益文教會申請	0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進階	108/10/10~108/10/12	師培中心	中研習	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本校師資生、夥伴學校教師	273	公教會	益文基金會申請	0
	學思達嘉義教學實務培訓坊-中階(二)	108/11/23	師培中心	中研習	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本校師資生、夥伴學校教師	273	公教會	益文基金會申請	0
	學思達亞洲年會	108/12/7	師培中心	中研習	正式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本校師資生、夥伴學校教師	539	公教會	益文基金會申請	0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2/24~109/2/27	師培中心	中研習	師資類科6類領域,參加人數160人次	160	教育部		200
	大「嘉」一起來共備: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綜合活動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師培中心	中研習	嘉義大學師培中心教師 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嘉義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	15	教育部		180
	大「嘉」一起來探究: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自然科技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師培中心	中研習	嘉義大學師培中心教師 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嘉義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	30	教育部		180
	大「嘉」一起來關懷:嘉義大學與嘉義地區中等學校建立社會人文領域學習社群	108/9~109/6	師培中心	中研習	嘉義大學師培中心教師 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嘉義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	20	教育部		180
109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6/24	師培中心	中研習	3類科新課綱素養導向之教學教案、教材與媒體設計工作坊,共23人參加	23	教育部		300
	2020年大「嘉」一起來夢N-新課綱課程與教學共備協作工作坊	109/8/29~109/8/30	師培中心	中研習	6類科領域12場次,400人次參加	400	教育部		350
	地方教育輔導-魚池國中校本課程工作坊	110/1/25~110/1/27	師培中心	中營隊活動	嘉義大學師培中心教師 駐點學校綜合活動領域教師 嘉義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	60	教育部		20
	大「嘉」的桌遊咖啡:中小學教師教育桌遊設計思考	109/12/5~109/12/6 109/12/19~109/12/20	師培中心	中工作坊	嘉義市、嘉義縣、雲林縣之中、小、特、幼各類科教師,或其他有興趣之其他縣市教師及本校師資生及本校學生。	120	教育部		175
	大「嘉」的社群共備:新課綱之共備、共觀、共議	110/1/26~110/1/27	師培中心	中工作坊	嘉義市、嘉義縣、雲林縣之中、小、特、幼各類科教師	50	教育部		50
	大「嘉」的教育實驗:現象本位學習的本土化實驗	110/4/24	師培中心	中工作坊	雲嘉地區各公私立高中職、中小有興趣之教師	120	教育部		175
	大「嘉」的樂活共學:師與生的冬夏營隊教學實踐	110/01/25-110/01/27	師培中心	中工作坊	參與人數師培大學教師至少3人、駐點學校教師至少3-6人;師資生約60人。參與樂活共學營隊學生至少60-120人	75	教育部		110

	大「嘉」的專業增能：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工作坊	109/10/31 109/12/05 110/05/08 110/06/08	師培中心	工作坊	1.嘉義市教育處與嘉大附小以及興嘉國小共舉辦5場素養導向工作坊，每場預定80人，預估總參與人次達400人次。 2.嘉義縣教育處所屬國小共提報9場教師在職進修研習活動，總參與人次約340人次。 3.雲林縣教育處所屬國小共提報3場教師在職進修研習活動，總參與人次約40人次。 4.本校特殊教學研究中心提報4場為雲嘉地區特殊教育教師所舉辦的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研習工作坊，總參與人次約260人次。	260	教育部	550
110	創新、共好、提昇在「嘉」教育力	辦理中	師培中心	研習	透過研習課程安排，幫助教師學習創新的教學模式並融入課程，藉以提昇學生之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辦理中	教育部	1265